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CHINA DEVELOPMENT INDUSTRIAL BANK

中華開發金控
CDI FINANCIAL GROUP

代號：5839

本行網址：www.cdibank.com

查詢網址：mops.twse.com.tw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年報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九日

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無。

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無。

總行、分行之地址及電話

總行：臺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25 號 11、12 樓

電話：(02)2763-8800

銀行網址：www.cdibank.com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www.kgi.com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電話：(02)8722-5800

網址：www.taiwanratings.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吳怡君、郭政弘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股東服務專線：0800-212-791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銀行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銀行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一) 組織結構.....	5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一) 董事資料.....	7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2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3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37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38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9
(五) 銀行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46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47
(七)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52
(八)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56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56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7
(十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銀行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並應揭露下列事項.....	58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59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61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6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2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62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62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6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3
七、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3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肆、募資情形.....	67
一、資本及股份.....	67
(一) 股本來源.....	67
(二) 股東結構.....	68
(三) 股權分散情形.....	68
(四) 主要股東名單.....	6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9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70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70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70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71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72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72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7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2
(一) 銀行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72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7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2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72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72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72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	72
(二) 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	72
(三) 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73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7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3

(一) 計畫內容.....	73
(二) 執行情形.....	73
伍、營運概況.....	74
一、業務內容.....	74
(一) 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或)收入占總資產及(或)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74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74
(三) 市場分析.....	75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79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80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員工持有之專業證照及進修訓練情形.....	82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84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86
(一)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	86
(二) 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86
五、資訊設備.....	87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87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87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87
六、勞資關係.....	90
(一) 列示銀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90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90
七、重要契約.....	90
八、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90
陸、財務概況.....	9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91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91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95
(三)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98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	99
(五)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意見.....	10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1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240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35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評估.....	352
一、財務狀況.....	352

二、財務績效.....	354
三、現金流量.....	355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355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355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35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35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356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356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356
(三) 改善計畫.....	356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357
六、風險管理事項之分析評估.....	358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358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368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369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企業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370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370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370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370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371
(九)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371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371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372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373
八、其他重要事項.....	3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3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74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374
(二) 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營業項目.....	376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相同股東資料.....	378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378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383
(六) 關係企業報告書.....	3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3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本行股票情形.....	3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88
(一) 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民國(下同)104 年度，全球經濟增長趨勢開高走低，金融情勢震盪加劇，原物料價格則挫低，致全球通膨及利率續處於低檔，貨幣政策亦趨於溫和寬鬆；其中美國經濟相對穩健，就業及房市動能維持平穩增長，惟外貿及製造業則為景氣拖累因子；歐元區通膨持續偏低，景氣復甦動能略顯不足，歐洲央行也延長量化寬鬆的期限並推出負利率政策；中國經濟則明顯放緩，主因面臨產業及經濟結構轉型的壓力，惟房市、金融及債務風險環環相扣，在改革與風險控制之間求取平衡的難度相對提高。受到全球終端需求疲弱，中國經濟趨緩，以及紅色供應鏈崛起影響外貿表現，臺灣 104 年度經濟成長率降至 0.85%，創金融海嘯以來最差表現。就資本市場而言，台股 104 年度上市櫃合計日均量為新臺幣(以下同)1,161.9 億元，較 103 年度減少 2.5%，全年大盤指數則由 9,307 點下跌至 8,338 點，年跌幅約 10.41%。展望未來，由於美國以外之主要經濟體表現仍然疲弱，且各國貨幣匯價競貶，臺灣外貿表現及產業結構升級仍將面臨重重挑戰；不過內需方面，政府相關單位持續推出相關景氣擴張計畫並降低利率，以刺激民眾支出並改善投資環境，預期 105 年度臺灣整體經濟，應可優於 104 年度之表現。

本行已自 104 年 5 月 1 日，將所屬之企業金融及金融交易等業務，採營業讓與方式移轉予凱基商業銀行。由於整體業務及營運範疇調整，本行 104 年度獲利組成相較 103 年度已有改變，其中合併稅後淨利為 48.89 億元(含非控制權益 0.16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49 元、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為 5.27%。謹將 104 年度之營運表現說明如下：

受限國內外股市表現不佳，壓抑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在處分收益之空間，不過隨著布局於生醫領域及與國際私募股權業者合作之投資案逐步展現成果，整體投資部位評價仍維持正向表現；另外，搭配引進國際知名專業投資人成為策略夥伴，有效降低自有資金投資部位，將規劃透過資本繳回，支應母公司金控業務發展。在外籌基金管理業務則持續有明確進展，除了既有的文創基金、生醫基金、大陸地區之華創(福建)基金積極進行投資活動外，104 年第二季完成大陸地區另一檔昆山華創毅達基金之籌集，基金規模為人民幣 9.73 億元；另外以泛亞太地區為主之美元計價私募股權基金 Asia Partners 基金亦完成最終關帳，基金規模來到美金 4.05 億元，合計外籌基金資產管理規模約合新臺幣 267 億元，相較 103 年底成長逾七成。除了已展開投資活動之五檔基金外，刻正進行包含創新基金、優勢基金，以及與中國阿里巴巴集團合作之 Ali-Fund 的籌集與基金設立工作，預計今(105)年度資產規模將可進一步提升，致力朝擴大資產管理業務及增加穩定性收益來源之目標邁進。

在信用評等方面，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4 年 11 月公佈本行之長、短期評等為「twAA-」與「twA-1+」，評等展望維持為「穩定」。因本行業務營運在金控集團中占有重要地位，並在三大核心業務中扮演關鍵性的角色，透過策略規劃與金控集團

的商業銀行搭配得宜，且在臺灣及大中華區投資市場中穩固的銷售網絡亦緊密連結，預期本行對集團總資產的貢獻度，在未來兩年內仍將維持在顯著水準。

展望 105 年，預期美國經濟表現相對穩健，歐元區則維持緩步復甦，中國大陸仍在改革及穩定成長間謹慎調控，新興市場普遍受原物料價格崩跌以及資金撤出之影響，預料將面臨較大的價格波動及流動性風險，甚至信用風險。各國政策的差異及變動，或將使金融市場偏向動盪局面，全球經濟亦將呈現較為緩步或平庸式的復甦。面對瞬息萬變的金融情勢，本行在創投業務方面，除持續提高資產管理業務規模外，並在兼顧獲利目標的原則下，逐步縮減自有資金投資部位，透過資本轉移，支應金控整體業務發展規劃。

面對高度競爭之經營環境，本行全體同仁將以更積極熱忱的態度，為客戶提供專業且差異化之服務，持續朝「全球華人最具特色及領導性的金融集團」願景邁進！

最後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張家祝



總經理 楊文鈞



貳、銀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

- 本行前身為中華開發信託公司，成立於民國(以下同)48年5月14日，係由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與世界銀行合作推動，以及結合民間力量所共同創立的國內第一家民營型態而從事直接投資業務的金融機構。
- 87年8月獲准改制，並於88年元月正式開幕營業，遂成為臺灣第一家民營之工業銀行。
- 90年12月轉型成立金融控股公司，透過1：1的股權交換比率，隨即下市成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旗下之子公司。

二、銀行沿革

本行自48年創立至今逾56年，一直以「直接投資」、「企業金融」與「資本市場」為主要業務，在臺灣創投市場佔有舉足輕重的角色。本行亦長期配合政府經建政策，走在臺灣經濟發展的前端，不僅對促進國家經濟與產業發展有相當助益，也在臺灣的投資銀行中扮演著前瞻與開創性之角色。

本行過去的歷史與臺灣的經濟發展息息相關，從本行投資與授信組合的變化，即可充分觀察出臺灣產業結構的升級過程。由五、六十年代對傳統紡織與石化業的投資；七十至八十年代轉向扶植電子資訊業與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九十年代則積極參與光電業、替代能源、醫療保健與民生消費產業，投資歷程儼然是一部臺灣產業經濟發展史。

本行自73年起提供大型計畫財務顧問、公司理財顧問、證券募集規劃以及證券承銷等業務，為各種大型開發專案尋求各種財務及商業架構之可行方案。在開拓投資案源與類型方面，將由過去較偏重創立期的直接投資，轉為較集中在成長期的增資，或是上市前的投資；同時擴大投資對象的產業別，以期能降低整體投資風險。在直接投資回收方面，除了追求被投資公司公開上市作為主要回收方式之外，也將積極投入更具有穩定收益之投資案件。

自88年改制為工業銀行後，本行除了擴大既有之中長期授信、生產事業投資、資本市場活絡、專案顧問及海外業務發展等五大業務外，並推動新金融商品業務，如發行金融債券、短期授信、存匯業務等，提供國內外企業及政府機構完善的金融服務。本行並於90年12月轉型為金融控股公司，近年來，積極朝向區域性及全球市場發展，透過與國際大型金融機構之策略性結盟以及異業結合，擴大金融版圖。

自93年董事會改組之後，本行已進行多項內部組織調整與改造，加強提升資產品質、強化財務結構並增加透明度，使投資能反映市場價值並強化授信資產品質。經營團隊不僅用心網羅一流專業人才，秉持專業知識與團隊合作的態度推動業務發展；

亦在業務佈局上增加規劃包含直接投資、企業金融、金融市場等核心業務，使專業分工更為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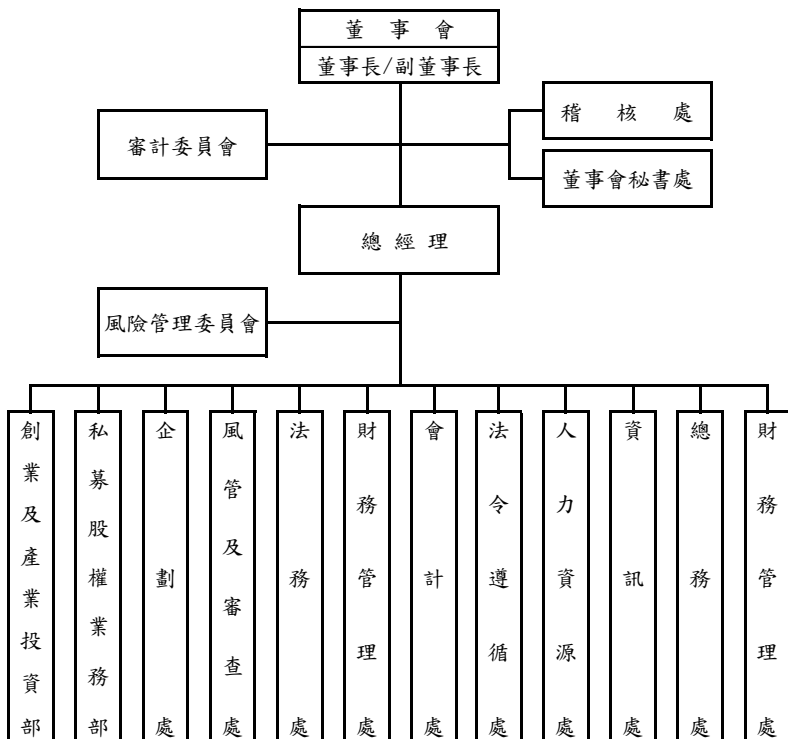
母公司開發金控於 103 年 4 月 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與萬泰銀行進行股份轉換，萬泰銀行於 103 年 9 月 15 日成為開發金控 100% 之子公司，並於 104 年 1 月正式更名為凱基商業銀行。本行已於 104 年 5 月 1 日將企業金融及金融交易等商業銀行相關業務，以營業讓與方式移轉予凱基商業銀行。此外，為遵守同一家金控不得持有二家以上銀行子公司存在之金融政策，本行將依規定於 105 年 9 月 15 日前，繳回工業銀行執照並進行轉型。此案將依規定程序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或辦理登記等相關事宜。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組織圖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董事會秘書處：掌理董事會議事幕僚、股務等相關事宜。
- 稽 核 處：掌理業務稽核、內部控制等相關事宜。
- 創業及產業投資部：掌理創業投資及產業投資等相關業務為主，同時負責行政支援本行主導籌集之外籌基金。
- 私募股權業務部：掌理私募股權投資及產業投資等相關業務為主，同時負責行政支援本行主導籌集之外籌基金。
- 企 劃 處：掌理外籌基金業務發展規劃及基金投資人關係、組織規劃、子公司管理、公共關係、年報編撰，以及幕僚服務等相關事宜。
- 風 管 及 審 查 處：掌理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相關事宜及辦理直接投資案件徵信及產業風險評估等相關事宜。
- 法 務 處：掌理涉及法律權利義務之案件諮詢、文件會簽等相關事宜。
- 財 務 管 理 處：掌理資產負債管理、績效管理及資金調度等相關事宜。
- 會 計 處：掌理會計、稅務及統計等相關事宜。
- 法 令 遵 循 處：掌理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等相關事宜。
- 人 力 資 源 處：掌理人力資源管理、員工關係等相關事宜。
- 資 訊 處：掌理資訊系統開發維護、資訊安全、資訊作業及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相關事宜。
- 總 務 處：掌理文書、庶務、採購、營繕及勞工安全衛生等相關事宜。
- 作 業 管 理 處：掌理直接投資與外籌基金業務之作業流程規劃、執行、控管及督導等相關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 (一)

105 年 2 月 29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祝	103.10.27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普渡大學工學博 士；中華民國經濟部部 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常 務董事(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常 務 董 事 (副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鑫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佛州諾瓦大學企 管博士；中華開發工業 銀行(股)公司執行副 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董 事、國際國際投資(股)公司常務 董事、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董事長、中華開發資本管 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華開 (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CDIB Private Equity (HK)Co., Ltd. 董事長、華創毅達 (昆山)股權投資管理(股)公司董 事長、海外投資開發(股)公司監 察人、CDIB Venture Capital (HK) Co., Ltd 董事長、中華開發創業 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常 務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清彥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猶他大學博士；仁 寶電腦公司集團特別 技術研究院董事長、新愛創業投 資(股)公司董事長、Golden Asia Fund Ventures Ltd. 董事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常務 董事(獨立董事)、財團法人工業 技術研究院董事長、新愛創業投 資(股)公司董事長、Golden Asia Fund Ventures 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哈佛大學工商管理 碩士、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機械工程碩士；中華開 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兼直接 投資處部門主管與業 務督導。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董事 兼總經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總總經理、中華開發創業 投資(股)公司董事、中華開發股 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盛弘 醫療(股)公司董事、中華開發資 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長、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 事、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董事、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董 事、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董事、CDIB Global Markets Limited 董事、CDIB Venture Capital (HK) Corporation Ltd.董事、Shane Global Holding Inc.董事、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td.董事、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永邦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財稅研 究所碩士；中華信開研 究(股)公司董事長。	廣深建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康智	103.09.15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辛辛那 提大學材料科學博士；中 華總經理、京鼎精密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	臺灣美日先進光罩(股)公司董事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復璋	103.09.15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普州巴茲佛大學 經濟學博士；行政院國 家發展基金管理會(開 發基金)專任副執行秘 書。	華盛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董 事長、兵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 事長、好坑家(股)公司董事長、中華 航空(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 員、聚正機噐電子(股)公司獨立 監察人、台安生物技術(股)公司董 事、華兵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 事長、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監 事、晶心科技(股)公司監察 人、冠韓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 代表董事、WISE SEA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長、英屬維京群島商先進電視電 子(股)公司臺灣分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惠璋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中田納西州立大 學企業碩士；富登金融 控股公司資深副總裁。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鮑泰鈞	102.06.19	三年	90.12.28	6,160,399,410	100	2,060,399,410	10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經濟 學系、臺灣區人造纖維製 造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獨立 董事、中興紡織(股)公司董事 長、中百(股)公司董事長、中紡 科技實業(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 人臺灣省私立鮑朝權慈善事業 基金會董事長、臺灣區紡紗工業 同業公會常務理事、臺灣區人造 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 事、臺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 業公會常務理事。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3月1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	1.36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
	花旗(臺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2.1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5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50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 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03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0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2

註：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表達之股數未含臺灣銀行財務部之股份。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3月1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花旗(臺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無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註)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78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88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2.41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2.3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	1.84
	匯豐(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德順亞洲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1.79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65
	大通託管T羅派斯新興市場股票基金	1.5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無	無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無	無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維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景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6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資料基準日：104年8月9日。

董事資料 (二)

基準日：105年2月29日

姓名 (註 1)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司 董事 數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銀行 業務 所須 之相 關科 系之 公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銀行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銀行 業務 所須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家祝	✓	✓	✓	✓		✓	✓				✓	✓	✓		0
陳 鑫			✓	✓			✓	✓			✓	✓	✓		0
蔡清彥	✓		✓	✓	✓	✓	✓	✓			✓	✓	✓		0
楊文鈞			✓				✓	✓			✓	✓	✓		0
許永邦			✓	✓			✓	✓	✓	✓	✓	✓	✓		0
李康智			✓	✓			✓	✓	✓	✓	✓	✓	✓		1
何俊輝			✓	✓			✓	✓	✓	✓	✓	✓	✓		0
鄧慧孫			✓	✓	✓	✓	✓	✓			✓	✓	✓		0
鮑泰鈞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105年2月29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免)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股數	持 比 率 %	股數	持 比 率 %	股數	持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文鈞	100.11.07	0	0	0	0	0	0	美國哈佛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機械工程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兼直接投資處部門主管與業務督導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董事長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td.董事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td.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Global Markets Ltd.董事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事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事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td.董事 Henwell Ltd.董事 Henning Ltd.董事 Shane Global Holding Inc.董事	無	無	無
總稽核 暨稽核處 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黃敏章	95.09.27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稽核處副總經理 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稽核處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稽核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暨董事會 秘書處部門 主管	中華民國	施炳堃	103.10.09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政治所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總經理室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暨創業及部 門主管	中華民國	楊盛輝	104.05.01	0	0	0	0	0	0	美國堪薩斯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部門主管 兼任直接投資處業務群代理執行長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職稱	姓名
副總經理暨資訊處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林明杰	96.08.01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大資訊科學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深協理暨資訊處部門主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暨人力資源處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姜正和	98.07.29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商業文書系 花旗銀行人力資源處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td. 董事	無	無
副總經理暨風管及審查處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李學禮	104.05.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暨調查研究處部門主管	新日光源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副總經理暨 法令遵循處 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黃允暉	104.01.26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律科際整合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法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法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副總經理暨 財務管理處 及會計處兼 務督導兼任 財務管理處 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蔡曉琪	104.05.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財務管理中心主管兼 任財務管理處部門主管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td. 董事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td. 董事 CDIB Global Markets Ltd. 董事	無	無
副總經理暨 作業管理處 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賴朝祿	104.05.01	0	0	0	0	0	0	美國史丹佛大學經濟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副總 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資深協理暨 法務處部門 主管	中華民國	王素雲	104.05.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深協理暨法務處代 理部門主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暨 會計處部門 主管	中華民國	姚文伶	104.05.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會計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協理暨會計處部門主 管兼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財務管理 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暨 企劃處部門 主管	中華民國	韓靜實	104.05.01	0	0	0	0	0	0	美國康乃迪克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勝德國際研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成長三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成長四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科技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協理暨總務處代理部門主管	中華民國	黃耀健	103.03.11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務處協理兼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立人	104.05.01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副總經理暨策略企劃處部門主管與業務督導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企劃處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董事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鄒念湧	104.05.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稽核處資深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東珊	104.05.01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科管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	百丹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正自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董事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志偉	104.07.24	0	0	0	0	0	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開發科技顧問公司投資部副總經理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總經理 Stonehenge Industrial Holdings Ltd. 董事 達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Great Rich Technologies Ltd. 董事 江蘇歐輝光電科技公司董事 江陰通利光電科技公司董事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曾秀敏	96.08.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協理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世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慧玲	97.11.01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協理	象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象鼎液化工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澤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股數	持股份比率 %			職稱	姓名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章勁松	100.07.01	0	0	0	0	0	0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院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法務處協理兼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法務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愛蘭	100.07.01	0	0	0	0	0	0	美國西佛羅里達州立大學系統分析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協理 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訊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單吟鳳	100.11.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銀行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總經理室資深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必發	102.11.01	0	0	0	0	0	0	德明商專國貿科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稽核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蕭隆祺	103.01.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策略企劃處協理 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企劃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璽鈞	103.08.01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人力資源處協理兼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人力資源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欣宜	103.08.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周正男	104.05.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調查研究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之婧	91.04.01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海外業務專案小組副理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黃詩易	95.04.01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學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經理	利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揚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展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宜明	95.04.01	0	0	0	0	0	0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經理	Eastern Power and Electric Company Ltd.董事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泰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梅芳	97.07.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調查研究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盧宏武	97.07.01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國貿科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財務管理處資深經理 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會計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溫京滿	98.09.16	0	0	0	0	0	0	香港公開大學中國高法碩士 大華證券財務交割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慧芬	99.05.01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大會計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毛偉成	100.07.01	0	0	0	0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經研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企劃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經綏	101.01.01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學院企研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調查研究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宗元	101.01.0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志光	101.01.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風險管理處資深經理 兼任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幸儒	101.01.01	0	0	0	0	0	0	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勝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佳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翠琳	101.01.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東鼎液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泰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選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慧君	101.01.01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妙莉	101.01.01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風斯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務處資深經理兼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從達	101.01.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資深經理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董事會 秘書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振凱	101.01.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康家楨	101.01.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儀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鄧慧慈	101.01.01	0	0	0	0	0	0	美國聖約翰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Subicvest Inc. 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嘉宜	101.01.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數學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莊信慧	101.01.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訊處資深經理兼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慈真	101.09.2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法律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姜泰芸	101.10.01	0	0	0	0	0	0	銘傳專商企業管理科 大華證券協理暨管理部門主管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以仁	101.11.01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廣告所碩士 澳盛銀行公共事務處副總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曹旭斌	104.04.24	0	0	0	0	0	0	德明專會計統計科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協理 兼任開發科技顧問公司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純貞	104.05.01	0	0	0	0	0	0	美國匹茲堡大學商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協理暨海外投資管理處部門主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秀蓬	104.07.22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永琪	104.08.17	0	0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學碩士 凱基商業銀行法務處協理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蕭啟光	101.01.01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經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法務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侯佳欣	101.01.01	0	0	0	0	0	0	美國卓克萊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風險管理處資深經理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 Subicvest Inc.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威男	101.01.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經理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登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摩特動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曹華一	101.01.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企金微審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雙賢	101.01.01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財務管理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宗宗	101.01.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務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崇影	101.01.01	0	0	0	0	0	0	0	政戰大學政治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務處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方淑珍	101.01.01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季美璇	101.12.07	0	0	0	0	0	0	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人力資源處資深經理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邱瑞珍	102.11.01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美國俄亥俄州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尤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州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碧真	102.11.01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商人金融部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文中	102.11.01	0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財務管理處經理兼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財務管理處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振球	102.11.01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會計處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嘉惠	103.07.01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資深經理兼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董事會秘書處資深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永清	103.07.01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資訊處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章艾菘	103.07.01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總務處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美國	薩傑	103.07.14	0	0	0	0	0	0	0	Duke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 博士 Paul Hastings LLP, Associate	CDIB Global Markets Ltd. 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燕玲	103.10.27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會計學組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董事會秘書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明亮	104.04.01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經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昉亭	104.04.01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經理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協理	中華民國	李美珍	104.04.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海外投資管理處經理 元智大學管理系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偉展	104.04.01	0	0	0	0	0	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營運管理處協理 中興大學會計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潘美玲	104.04.01	0	0	0	0	0	0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法令遵循處經理 兼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法令遵循處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天涪	104.04.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開發科技顧問公司財務管理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呂愛弟	104.04.01	0	0	0	0	0	0	海洋大學航海運管理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人力資源處經理兼任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人力資源處經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徐維鴻	104.07.13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協理兼任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公司投資部副總裁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古宏恩	104.08.06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研所碩士 開發科技顧問公司投資部協理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td 董事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怡知	104.08.17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 凱基商業銀行商人金融部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昌傑	104.09.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交管系 凱基商業銀行稽核處協理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10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6)		員工認購憑證(H) 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註13)			
									本公司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有公司 (註8)
	中基開發金融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董事長兼 常務董事	張家祝																	
副董事長兼 常務董事	陳鑫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蔡清彥																	
董事	李康智	0	0	0	3,212	6,812	0.066	0.140	60,824	95,561	0	0	1,340	0	1,340	0	1,342	
董事	何俊輝																	
董事	許永軒																	
董事	楊文鈞																	
獨立董事	鄧慧珠																	
獨立董事	鮑泰鈞																	

說明：1.本公司提供房屋、車輛及其他異屬個人之支出為1,901仟元。另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為2,903仟元。

2.本公司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支出為208仟元。

3.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由個人支領。

4.業務執行費用包括支領母公司董監董事津貼。

5.員工酬勞為擬議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表內所有公司 (註10)(I)
低於 2,000,000 元	張家祝、陳鑫、蔡清彥、李康智、何俊輝、許永邦、楊文鈞、鄧慧孫、鮑泰鈞	張家祝、陳鑫、蔡清彥、李康智、何俊輝、許永邦、楊文鈞、鄧慧孫、鮑泰鈞	蔡清彥、李康智、何俊輝、許永邦、鄧慧孫、鮑泰鈞	蔡清彥、李康智、何俊輝、許永邦、鄧慧孫、鮑泰鈞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張家祝	張家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陳鑫	陳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楊文鈞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楊文鈞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9	9	9	9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 係填列最近年度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職權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暨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六。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9：本行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在本行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六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104年12月31日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股權 權利新股數額 (註11)		工 作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業 務 酬 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楊文鈞																	
資深副總經理	施炳煌																	
資深副總經理	黃敏章																	
資深副總經理	張立人																	
資深副總經理	楊建輝																	
副總經理	李學禮																	
副總經理	林明杰																	
副總經理	林東珊																	
副總經理	吳忠暉																	
副總經理	姜正和																	
副總經理	黃允峰																	
副總經理	郭念湧																	
副總經理	蔡曉琪																	
副總經理	賴俐臻																	
前資深副總經理	王幼亭	32,725	46,444	24,910	24,910	107,051	154,051	10,069	0	10,069	0	3,587	無	無	無	無	無	
前資深副總經理	顧蓓華																	
前副總經理	王志欽																	
前副總經理	江忠亮																	
前副總經理	吳可君																	
前副總經理	林崇仁																	
前副總經理	林智																	
前副總經理	徐益生																	
前副總經理	郭錫堯																	
前副總經理	郭大華																	
前副總經理	黃信昌																	
前副總經理	賴淑貞																	

說明：1. 本公司提供房屋、車輛及其他專屬個人支出為369仟元。另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為2,511仟元。

2. 本公司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為1,521仟元。

3. 員工酬勞為擬議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施炳煌、董敬章、林明杰、吳忠樺、蔡曉琪、賴相臻、王幼章、顧蓓華、林崇仁、徐錫薰、郭大華、賴淑貞	施炳煌、董敬章、林明杰、蔡曉琪、賴相臻、顧蓓華、林崇仁、徐錫薰、郭大華、賴淑貞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立人、鄒念湧、江忠亮	張立人、鄒念湧、江忠亮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李學禮、林東珊、姜正和、黃允曄、王志欽、吳可君	李學禮、林東珊、姜正和、黃允曄、王志欽、吳可君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楊鑑輝、林智	楊鑑輝、林智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徐益生、黃信昌	吳忠樺、徐益生、黃信昌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楊文鈞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楊文鈞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6	26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無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 總指指最近半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表及上表。

註2： 係填列表最近半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資產之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3： 係填列表最近半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通過擬議分派總額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年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二。

註4： 係指截至前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表外，尚應填列表十六。

註5：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半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 a. 本行應揭露明細指最近半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本行應揭露明細指最近半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c. 酬金係指本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 係指截至前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表外，尚應填列表十六之一。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104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註2)	現金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註3)	總經理	楊文鈞	0	15,095	15,095	0.310
	資深副總經理	施炳煌、黃敏章、 張立人、楊鎧蟬				
	副總經理	李學禮、林明杰、 林東珊、吳忠澤、 姜正和、黃允暉、 鄒念湧、蔡曉琪、 賴俐臻				
	資深協理	王慧玲、王素雲、 林欣誼、周正男、 洪璽鈞、姚文伶、 章勁松、張愛蘭、 單吟鳳、曾秀敏、 楊必發、蕭隆祺、 韓靜實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如下，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另應再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估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3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下同)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 0.051%及 0.073%，104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 0.066%及 0.140%；103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 1.902%及 2.553%，104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 3.587%及 4.833%。

2. 本公司董事所支領的車馬費、出席費及酬勞等酬金，係依據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訂定之「母子公司投資事業董監事代表人衍生權益處理準則」辦理。

3. 本公司之經理人酬金政策，係依工作職掌、工作經驗及參考盈餘狀況、市場調幅、物價波動、未來風險等內／外部因素綜合考量，設計反映工作績效、合乎市場競爭性之薪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20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基準日：104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兼常 務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祝	20	0	100	
常務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鑫	20	0	10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清彥	20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文鈞	16	4	8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永邦	20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康智	19	1	95	
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俊輝	20	0	100	
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鮑泰鈞	18	1	90	
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慧孫	17	3	85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4/02/09 第 19 屆第 37 次 董事會	陳 鑫 楊文鈞	本行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贊助「財團法人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104 年度重要之文化教育公益活動捐贈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及楊董事文鈞擔任「財團法人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張家祝 陳 鑫	本行民國 103 年度董事長、副董事長績效獎金事宜(略)。	張董事長家祝及陳常務董事鑫分別為本行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03/23 第 19 屆第 39 次 董事會	楊文鈞	為配合集團整體業務調整策略，逐步降低本行及所屬創業投資子公司之投資部位，釋出資金並發展股權管理業務，擬讓售本行及 100% 持股海外創投子公司所持有非具策略價值之海外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組合案(略)。	楊董事文鈞擔任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等四家海外創投子公司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04/13 第 19 屆第 40 次 董事會 及代行董事會 職權之股東會	陳 鑫 楊文鈞 何俊輝	解除本行部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楊董事文鈞及何董事俊輝等人為本次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對象。	董事於討論解除自身之競業禁止限制時，迴避未參與表決。
104/04/27 第 19 屆第 41 次 董事會	楊文鈞	本行組織調整及業務發展需要，調整本行相關主管及十三職等以上人員職務案(略)。	楊董事文鈞為本行之總經理。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4/07/27 第19屆第47次 董事會	陳 鑫	處分本行子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DEANFA FOOD LTD. (Cayman) 之特別股予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擔任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之管理公司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08/24 第19屆第48次 董事會	陳 鑫 楊文鈞	新北市八仙樂園於今(104)年6月27日晚間發生粉塵爆炸重大意外,本行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擬捐贈「財團法人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以協助經濟弱勢之塵爆受創學生重返校園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及楊董事文鈞擔任「財團法人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09/07 第19屆第49次 董事會	楊文鈞	本行之子公司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為維護本行暨子公司權益,就系爭投資戶 Sungjoo Design Tech & Distribution Inc. 股份的公平市價提起相關利益分析案(略)。	楊董事文鈞擔任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09/21 第19屆第50次 董事會	陳 鑫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向本行續租座落於台北市南京東路5段125號6樓辦公室及停車位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擔任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常務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陳 鑫 楊文鈞	本行100%子公司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與開發科技顧問(股)公司合併,並以子公司開發資本管顧(股)公司為存續公司、開發科技顧問(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擔任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及開發科技顧問(股)公司之董事;楊董事文鈞擔任開發科技顧問(股)公司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陳 鑫 楊文鈞	本行100%子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與中亞創業投資(股)公司、中瑞創業投資(股)公司進行合	陳常務董事鑫與楊董事文鈞均擔任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併，並以子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為存續公司，中亞創業投資(股)公司與中瑞創業投資(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案(略)。		
	陳 鑫 楊文鈞	為落實本行之資產與管理分流制度，本行 100%子公司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向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購買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權，以及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之合夥份額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擔任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與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楊董事文鈞擔任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10/26 第 19 屆第 51 次 董事會	楊文鈞	為配合本行整體資金規劃，並提升資本運用效率，規劃本行 100% 持股之子公司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以下簡稱「GM II」) 辦理減資並返還股款予本行，以及由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以下簡稱「GM I」)、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以下簡稱「GM III」) 分別以自有資金向本行買回對 GM I、GM III 之持股後並辦理註銷案(略)。	楊董事文鈞擔任子公司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11/09 第 19 屆第 52 次 董事會	陳 鑫 楊文鈞	本行因看好臺灣中小型優勢企業發展潛力，並為擴大創業及產業投資業務之資金來源及強化獲利能力，擬由本行 100% 持股子公司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外籌集及設立「中華開發優勢創投基金」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楊董事文鈞為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	陳常務董事鑫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楊董事文鈞不在席，未參與本案表決。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張家祝	本行投資戶勝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勝品電通公司」)為申辦其已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於證券商營業處所登錄買賣(以下稱「興櫃股票交易」),擬請本行以董事身分配合辦理,將所持有之勝品電通公司部分股份提撥予興櫃輔導主辦券商凱基證券(股)公司,以及協辦輔導券商等,供其認購案(略)。	張董事長家祝係凱基證券公司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11/16 第19屆第53次 董事會	陳 鑫 楊文鈞	本行持股 100%子公司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之子公司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擬擔任 Alibaba Taiwan Entrepreneurs Fund I, L.P.之普通合夥人,以負責投資業務管理顧問事宜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與楊董事文鈞均擔任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11/23 第19屆第54次 董事會	楊文鈞	本行及 100%持股之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等四家海外創投子公司辦理出售所持有非具策略價值之海外私募基金投資組合,共同分攤委任法律顧問之服務費用案(略)。	楊董事文鈞擔任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等四家海外創投子公司之董事。	1.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2. 楊董事文鈞不在席,未參與本案表決。
	楊文鈞	為整合本行海外創投子公司之投資架構,擬將本行 100%子公司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以下稱「GM II」)、CDIB Global	楊董事文鈞擔任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之董事。	1. 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2. 楊董事文鈞不在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Markets I Limited (以下稱「GM I」)及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以下稱「GM III」)進行合併，並以 GM II 為存續公司、GM I 及 GM III 為消滅公司案(略)。		席，未參與本案表決。
104/12/28 第 19 屆第 55 次 董事會	陳 鑫 楊文鈞	為落實本行之大陸地區創投子公司資產與管理分流制度，擬由本行持股 100% 子 公 司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向本行持股 100% 子 公 司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購買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份額，並由本行依「銀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投資大陸地區事業管理原則」第五點第一款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案(略)。	陳常務董事鑫及楊董事文鈞均擔任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與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陳 鑫 楊文鈞	為落實本行之大陸地區創投子公司資產與管理分流制度，規劃由本行持股 100% 子 公 司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稱「CPE HK」)對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稱「上海股權管理公司」)現金增資，以支應上海股權管理公司擬向 CVC HK 購買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股權，以及向	陳常務董事鑫擔任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與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以及楊董事文鈞擔任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自請迴避未參與本案表決。

日期/屆次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CPE HK 購買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股權之資金需求乙案，本行擬依「銀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投資大陸地區事業管理原則」第五點第一款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案(略)。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與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董事。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行業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本行為協助董事會提高公司治理績效，除母公司開發金控公司已分別於 100 年下半年度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另本行亦於 103/09/12 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將相關重要議案提報相關之委員會核議。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清彥	10	0	100	
獨立董事	鮑泰鈞	9	1	90	
獨立董事	鄧慧孫	8	2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A. 104 年度本行稽核處向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提報事項：
- a.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10 條，稽核處每半年撰寫稽核業務綜合報告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備。
 - b.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15、16、19 條，稽核處對本行國內營業、財務、資產保管及資訊單位每年至少辦理一次一般業務查核及一次專案查核，對其他管理單位年至少辦理一次專案查核；每半年至少對本行子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辦理一次專案業務查核，以上內部稽核報告均交付審計委員會查閱。
 - c.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22 條，稽核處將次一年度稽核計劃以書面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議。
 - d.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26 條，稽核處對金融檢查機關及內部稽核單位等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以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均持續追蹤覆查，並將其缺失改善辦理情

- 形，以書面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備。
- e.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27 條，稽核處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將由董事長、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聯名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議。
 - f. 依「銀行業治理實務守則」第 6 條，稽核處每年至少辦理一次與本行負責人(董事)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並作成紀錄;如有必要時，得增加開會次數。並就該座談會議紀錄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備。
- B. 本行會計處定期呈報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供獨立董事審閱，並與會計師就查核結果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及溝通。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行悉遵循「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項目請登入本行網站
<http://www.cdibank.com/cdibchhtml/content/133> 查詢相關資訊。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V	V	(一) 本行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並無處理股東建議及爭議事項。 (二) 本行為一人法人股東所組織，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資訊。 (三) 本行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相關業務之風險控管。另本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係依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和「母子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辦理。
二、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一) 本行目前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二) 本行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每年皆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定期檢視其獨立性，檢查並確認其非為本行利害關係人，並洽請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之評估聲明書，以確認簽證會計師與本行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同時，簽證會計師之輪調亦需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V		本行與員工、客戶、協力廠商、投資人、主管機關等利害關係人間得透過信函、電話、傳真、網路等方式溝通。內部員工之相關問題，則透過人力資源單位妥善處理。
四、資訊公開	V		無差異
(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行設有中英文網站，提供詳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V		(二) 本行所設之中文網站，已指定專人負責統籌公司資訊之揭露與更新。本行係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發言人制度由母公司代為辦理；本行另依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定，上網申報各項重大訊息及財務資料。
五、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 本行重視僱員關懷，相關措施包括： 1. 遵守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2. 為員工加工保團體保險，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3. 確保公司退休制度依循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4.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據「職工福利條例」規定，審酌經費概況辦理各項活動。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二) 僱員關懷 本行重視僱員關懷，相關措施包括： 1. 供應午餐。 2. 辦理職工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父母意外及傷病住院醫療保險。 3. 提供各種管道，持續進行全面性員工溝通，並即時回應員工意見。 4. 對於員工意外傷害或因病住院者，本行均主動加以慰問以示關懷。</p> <p>(三) 投資者關係 本行為開發金控100%子公司，股東僅開發金控1人。惟本行在相關投資者關係方面，仍有以下做法： 1. 依法召開股東會。 2.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行官網揭露本行相關資訊。 3.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機制。 4. 設有中、英文投資人關係網頁，提供查詢/下載公司相關內容。 5. 架設聯絡窗口，可用電話及電子郵件方式即時溝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利益相關者權益 在與採購廠商/協力廠商之互動方面，本行有訂定「採 購審核要點」，確保採購過程公開、公平，並致力於公 平採購與綠色採購，優先選購低耗能、綠能環保之辦 公用品、事務機器、照明設備等相關器材。 選擇供應商時，均會要求供應商承諾履行相關的政策，是 社會責任政策；為確保供應商確實履行相關政策，是 以本行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已將應遵守之政策 (包括但不限於勞工權益保障、環境維護、消費者保護 等)列為契約必要條款，如有違反政策，且對環境與社 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1. 本行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 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 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董 事、監察人進修要點」，於每月 15 日前主動申報董 事進修及董事會出席狀況。若遇有相關公司治理之 資訊，均主動提供進修機會之訊息予董事知悉。 2.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共計 有 9 位，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等單位舉辦 之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詳如附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行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依風險別另訂有市場、信用及作業風險等相關規範，據以管理各項風險。 市場風險係透過敏感度部位及風險值等分析方式，衡量交易性部位之當期或潛在市場風險暴露，從而訂定相關部位及停損限額，每日進行積極管理，以妥善控制風險。</p> <p>信用風險透過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暴險金額、信用評等等指標來衡量預期損失及風險資本等風險。風險控管上除採逐戶每日控管各暴險類型信用等級限額，並有每月信用組合之定期監控。</p> <p>作業風險係透過三道防線進行控管，第一道防線由各單位進行日常作業管理，第二道防線由作業風險管理單位藉由作業風險事件(IE)通報、作業風險自評(RCSA)及關鍵風險指標(KRI)監控等工具進行管理，第三道防線為內部稽核單位之不定期查核，以控管作業風險。</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行之客戶群以法人為主，亦有部分自然人客戶，均設有專人提供解決交易糾紛的服務以保障其權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銀行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託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p>(八) 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母公司開發金控公司已與美亞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保險業者訂立責任保險契約,其範圍已涵蓋本行全體董事。</p> <p>(九)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北市八仙樂園粉塵爆炸意外,本行特以專款專用原則,捐贈新臺幣2,400萬元予開發工銀文教基金會,補助本次意外中需要協助之學生大專畢業前全額學雜費,並提供職缺協助就業。 2. 本行於104年捐贈新臺幣3,000萬元予開發工銀文教基金會。 3. 本行於104年捐贈新臺幣70萬元予國立臺灣大學學術發展基金會。 4. 本行暨子公司並無對政黨進行捐贈。 <p>本行目前尚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p>
	V		<p>本行之母公司開發金控已參與公司治理評鑑作業,本行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p>

註1:運作情形不編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附表

104 年董事進修情形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姓名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會職能與董事會的績效評估	104/03/06	104/03/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何俊輝	3
公司法修正與實務解釋	104/06/30	104/06/3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張家祝	2
企業商戰不可或缺的營業秘密保護法律面面觀	104/07/24	104/07/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何俊輝	3
獨董是「外人」，責任卻可能更重？談獨立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104/08/18	104/08/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蔡清彥	3
獨立董事效能的發揮	104/08/25	104/08/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鄧慧孫	3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論壇-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	104/08/27	104/08/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許永邦	3
獨立董事與功能性委員會實務運作	104/09/01	104/09/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鄧慧孫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104/09/09	104/09/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楊文鈞	3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與資訊管理實務	104/09/11	104/09/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何俊輝	1.5
新上市專業董事訓練課程	104/09/18	104/09/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李康智	6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104/10/27	104/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張家祝	3
				陳 鑫	3
				蔡清彥	3
				許永邦	3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104/10/27	104/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許永邦	3
				楊文鈞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104/12/01	104/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鮑泰鈞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104/12/18	104/1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鮑泰鈞	3

(五) 銀行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行尚未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要求及實際需要籌組。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3)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銀行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行之母公司開發金控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在董事會下設置「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依據任務性質設置工作小組，負責各項工作之推動。 本行配合母公司開發金控以「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永續發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為政策目標，有關本行104年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內容，請參閱本行報報伍、營運概況之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二) 本行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教育訓練，對員工進行觀念及法規宣導。 (三) 本行母公司開發金控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董事會下設置「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依據任務性質設置工作小組，負責各項工作之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行皆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 (四) 本行母公司開發金控亦設有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含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本行皆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本行員工有違反本辦法規定之情事時，相關部門應即時提報稽核處查核，若查證屬實，應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不適用
(二)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行定期舉辦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教育訓練，對員工進行觀念及法規宣導。	
(三) 銀行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行母公司開發金控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董事會下設置「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並依據任務性質設置工作小組，負責各項工作之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行皆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	
(四) 銀行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V	(四) 本行母公司開發金控亦設有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含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本行皆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本行員工有違反本辦法規定之情事時，相關部門應即時提報稽核處查核，若查證屬實，應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3)
	是	否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銀行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行依據母公司所訂定之環境管理政策及辦公室環保節約能源手冊，主要任務係在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上建立具體目標與作法，積極推動、共營永續生活的環境，並定期開會討論各項議題，並配合母公司開發金控持續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措施。</p> <p>(二) 本行由總務單位負責辦公環境及設備管理監督責任，定期派人維護設備正常運作、環境清潔及美觀。</p> <p>(三) 本行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為電力使用，為響應低碳環境，即針對對用電量較大之空調設備及照明設備擬定節約能源目標，以104年總用電量為基礎，朝二年內(至106年底)達成節約能源1%目標。其餘持續推動之節能減碳相關措施包括：</p> <p>1. 節能管理：空調冰水主機逐步汰換為變頻節能機種，下班離峰時段及例假日時段關閉部份電梯、汰換電梯老舊控制設備，拆除天花板燈管及調整室內空調溫度、將警示燈與逃生安全指示燈等全部更換為LED燈具，午休及下班時間關閉部分公共區域及停車場照明燈具，日照處張貼隔熱紙或遮陽窗簾，減少太陽輻射熱等。</p> <p>2. 水資源管理：廁所及茶水間之水龍頭調低出水、定期清洗給水蓄水池，並同時進行水質檢測。</p> <p>3. 溫室氣體控管：本行非製造業，沒有臭氣消耗性物質直接排放源，其他溫室氣體排放源，如化糞池、滅火器等無相關統計數據，但以採用合</p>	<p>不適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3)
	是	否	
		<p>法廠商、材料及加強宣導等控管方式達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目的；未來仍將持續自主管理，以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量。</p> <p>4. 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再利用：廢電池確實分類回收、廚房設置油水分離設施，以減少水汙染、分類回收廢資訊設備、燈管、碳粉匣等辦公設備。</p>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不適用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及程序?	V		<p>(一) 本行經由(1)遵守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2)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3)確保公司退休制度依循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4)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等方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本行於共用資訊系統內設置員工意見箱，提供內部檢舉管道；本行亦設有申訴電話，提供外部人士對員工不當行為之舉發。若查證確實違反本行「員工行為要點」規定時，將依本行員工懲懲要點相關規定予以議處；牽涉違反政府相關法令者，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三) 本行重視員工安全並提供健康之工作環境，相關做法包括：</p>
(二) 銀行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p>1. 本行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定期實施職業安全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及消防安全演習，並配合專業機構定期實施辦公室內部照度、二氧化碳及飲用水濁度、PH質、大腸桿菌等相關檢測，以確保提供員工健康之工作環境。</p> <p>2. 本行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p>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3)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3. 本行大樓均依規定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並定期舉辦消防安全演練，提升同仁防災觀念及災害應變處理能力。 4. 本行嚴格門禁管制，並在總部大樓配置24小時警衛，落實定時安全巡檢，以防止非法人員闖入，確保各辦公區域之人身安全防护。
(四) 銀行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行如透過重大決策事項，都會透過電子郵件之方式，由董事長或總經理於第一時間將相關訊息主動向全體同仁揭露，以利同仁瞭解。
(五)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人才為企業之本，重視員工發展是本行一貫的理念。人力資源處秉持此政策，為同仁提供豐富而廣泛的課程項目，除了線上學習課程外，更致力於舉辦各項符合國際金融發展趨勢的金融專業課程與職涯發展等課程。
(六) 銀行是否就研發、採購、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行訂有客戶資料保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等規範，對客戶個人資料為適當運用及妥善保護，並善盡客戶資料保密之職責，以維護客戶隱私權及個人資料。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行之相關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銀行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九)
(九) 銀行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	V		1. 本行重視環保、安全及衛生等相關議題，在選擇供應商時均會要求供應商承諾履行誠信行為及相關的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2. 本行已訂定採購相關規範，包含供應商遴選標準、供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3)
	是	否	
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否	<p>商評核及後續管理等事宜。在遴選供應商時，除綜合評估供應商規模、專業素質與經驗、業界實績及建議書外，更規劃將通過國際標準組織驗證合格或其他品保制度合格書等列入供應商綜合評選項目之一，以帶動供應商共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3. 為確保供應商確實履行相關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是以本行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已將應遵守之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勞工權益保障、環境維護、消費者保護等)列為契約必要條款，如有違反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行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四、加強資訊揭露 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不適用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詳見前一二四項所述。			
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銀行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七)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2)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銀行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銀行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銀行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母公司開發金控已於104年11月23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擬提報105年股東會。本行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p> <p>(二) 母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子公司內部人為自律規範」及本行之「員工行為要點」，已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之情事，並禁止行賄、收賄、不當捐贈或贊助等行為，並透過舉辦教育訓練之方式進行宣導，以利落實執行。</p> <p>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行為時，經查明屬實後，悉依本公司規章或相關法令予以懲戒處分。</p> <p>(三) 依母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如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應主動向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積極查證處理。此外，本行之「員工行為要點」，亦</p>	<p>不適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2)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是</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明確揭示員工應以誠實及道德行為為本公司處理事務。若本行員工有違反規定之情事時，相關部門應即時提報稽核處查核；倘查證屬實，應依本行員工獎懲相關規定予以議處；牽涉違反政府相關法令者，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一) 本行對於主要供應商評估其履約信實資料。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已將應遵守之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勞工權益保障、環境維護、消費者保護等)列為契約必要條款，如有違反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行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二) 本公司責成相關單位，分別依業務性質推動誠信經營之落實，如財管及會計部門負責確保會計制度有效執行；人力資源部門負責安排誠信經營之相關訓練課程，並協同母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項下之客戶權益小組，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p>	<p>不適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2)
	是	否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為有效防範可能的利益衝突，以即時採取必要的解決措施，員工有義務向外之商業活動，以避其在利益衝突，非部門主管應呈報部門主管簽核，並交人力資源處備查；經理人應呈報上一層主管簽核，經會簽及董事核定，若有法令規定或特殊情形者，應提報本公司常務董事會或董事會核議通過後，始得兼職。本公司將依員工所呈報之兼職情形予以審慎評估，以確保兼職是否有利益衝突之情形。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行在「誠信經營守則」規範下，內部稽核單位對本行國內營業、財務、資產保管及資訊單位每年至少辦理一次一般業務查核及至少對本行子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及法律事務辦理一次專業查核；每半年至少對本行子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及法律事務辦理一次專業查核。並定期查核誠信經營原則設置與執行遵循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2)
	是	否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母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與「子公司內部行為自律規範」等相關規定，本行亦訂定「員工行為要點」，揭示員工應以誠實及道德行為為本行處理事務。相關規章辦法皆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查詢，新訂與修訂辦法時會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員工，並定期進行相關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行於公司共用資訊系統內設置員工意見箱，提供內部檢舉管道；本行亦設有申訴電話，提供外部人士對員工不當行為之舉發。若查證確實違反本行「員工行為要點」規定時，將依本行員工獎懲相關規定予以議處；牽涉違反政府相關法令者，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母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官網，本行配合母公司政策共同執行。	不適用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詳見本表一~四項所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八)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行悉遵循「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項目請登入本行網站

<http://www.cdibank.com/cdibchhtml/content/133> 查詢相關資訊。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詳見(四)表格所列。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張家記



總經理：

楊文鈞



總稽核：

葉淑芬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黃允晴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2 月 2 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銀行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並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最近二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2. 最近二年度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無。

3. 最近二年度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無。

4.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5.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15 條規定，本行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37 次董事會

(一) 案由：檢陳本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準則」修正草案暨修正條文說明對照表各乙份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38 次董事會

(一) 案由：為長期發展策略，擬依公司法、企業併購法及金融機構合併法等相關法規，將本行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本行所轄租賃子公司及本行持有之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採概括讓與方式，移轉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概括承受並持續發展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40 次董事會

(一) 案由：解除本行部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決議：1. 解除陳常務董事鑫競業禁止限制乙節，除陳常務董事鑫迴避且未代理楊董事文鈞參與本案之表決外，所有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解除楊董事文鈞競業禁止限制乙節，除陳常務董事鑫未代理楊董事文鈞參與本案之表決外，所有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解除何董事俊輝競業禁止限制乙節，除何董事俊輝迴避外，所有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案由：為本行原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 日第 19 屆第 38 次董事會代行股東會通過之有關本行擬將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所轄租賃子公司及所持有之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採概括讓與方式，移轉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凱基銀行」)概括承受並持續發展乙案(以下簡稱「本交易」)，調整本交易為依公司法第 185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第 1 項之「營業讓與」方式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案由：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整體業務策略資本配置規劃與轉投資所需，擬辦理減資新臺幣 36,000,000 仟元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41 次董事會

- (一) 案由：為配合本行將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等營業讓與予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範圍將隨之調整，爰擬修正本行公司章程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42 次董事會

- (一) 案由：本行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予股東，如蒙通過，擬授權董事長另訂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43 次董事會

- (一) 案由：檢陳本行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業務之營業讓與及受讓案之交易條件、完成交割情形及業務整合等相關事宜；茲擬提報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及其 104 年股東常會報告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提報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及其 104 年股東常會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44 次董事會

- (一) 案由：檢陳本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暨業經 104 年 4 月 27 日第 19 屆第 4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承認。
- (二) 案由：檢陳本行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承認。
- (三) 案由：檢陳「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 19 屆第 55 次董事會

- (一) 案由：檢陳「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略)。
(註：本案係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由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銀行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年2月29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林 智	94/09/01	104/03/01	退休

註：所稱銀行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郭政弘	104/01/01~104/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1,327	1,327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033	—	3,033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註1)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郭政弘	3,033	—	—	—	1,327	1,327	104/01/01~104/12/31	(註)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規定實施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公費。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行以民國 104 年 5 月 1 日為營業基準日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致本行 104 年度審計公費較 103 年度減少 3,866 仟元，減少比例為 5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本行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2,790,915	100.00	0	0	822,790,915	100.00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100.00	0	0	400,000,000	100.00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3,093,889	100.00	0	0	73,093,889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76,222,871	100.00	0	0	76,222,871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200,000	100.00	0	0	20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75,451,771	100.00	0	0	75,451,771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132,800,000	100.00	0	0	132,80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80,000,000	100.00	0	0	80,00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700,000	100.00	0	0	4,700,000	100.0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3,060,000	50.00	0	0	3,060,000	50.00
世華開發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599,394	50.00	0	0	2,599,394	50.00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66,400	47.30	0	0	104,066,400	47.30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200,000	38.80	1,500,000	1.00	59,700,000	39.80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250,000	33.29	1,750,000	1.00	60,000,000	34.29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3,200,000	28.71	54,000,000	4.95	367,200,000	33.66
CDIB Bioscience Venture Management (BVI), Inc.	112,500	28.04	0	0	112,500	28.04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96,399	20.00	377,782	1.20	6,674,181	21.20
儀大股份有限公司	13,746,864	19.89	0	0	13,746,864	19.89

轉投資事業(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百利達(開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	35,781	19.26	0	0	35,781	19.26
智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9.14	0	0	3,500,000	19.14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55,881	7.75	7,002,053	9.95	12,457,934	17.70
因思銳遊戲總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7.65	0	0	3,000,000	17.65
利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84,454	17.48	0	0	7,484,454	17.48
尚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17.26	0	0	19,000,000	17.26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221,749	13.80	1,477,460	2.21	10,699,209	16.01
金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16,980	15.04	20,000	0.01	30,636,980	15.05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3,229,200	14.50	0	0	3,229,200	14.50
清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774,523	13.96	0	0	4,774,523	13.96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33,333	12.99	2,000,000	0.89	31,233,333	13.88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731,098	10.57	847,945	3.28	3,579,043	13.85
鎡鑫電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3.70	0	0	5,000,000	13.70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940,000	13.60	0	0	13,940,000	13.6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24,340	12.97	0	0	11,024,340	12.97
喜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15,844	12.65	0	0	23,915,844	12.65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08,855	12.50	0	0	9,108,855	12.50
東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1,019	12.00	0	0	3,201,019	12.00
正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376,341	10.43	744,058	1.44	6,120,399	11.87
揚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3,000	11.71	0	0	1,803,000	11.71
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7,913	11.69	0	0	2,047,913	11.69

轉投資事業(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光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24,326	11.45	0	0	5,224,326	11.45
The Asia Java Fund PTE. Ltd.	2,111	11.34	0	0	2,111	11.34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3,000,000	11.27	0	0	3,000,000	11.27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9.91	500,000	1.24	4,500,000	11.15
展頌股份有限公司	15,828,324	10.30	843,653	0.55	16,671,977	10.85
億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16,850	8.22	482,423	2.62	1,999,273	10.84
遠東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828,064	10.83	0	0	4,828,064	10.83
邏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965,248	10.69	0	0	2,965,248	10.69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2,000	10.52	0	0	4,802,000	10.52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5,357,937	8.44	1,273,387	2.00	6,655,324	10.44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6,720	5.70	3,784,670	4.55	8,531,390	10.25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1,387	3.64	4,117,158	6.56	6,398,545	10.20
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9,249,709	10.19	8,000	0.01	8,408,827	10.20
摩特動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	0	0	10,000,000	10.00

註：係依銀行法第七十四條與第九十一條所為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5年2月29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股本來源	其他
90.12.28	10	8,463,422,000	84,634,220,000	8,463,422,000	84,634,220,000	無	無
91.9	10	9,303,422,000	93,034,220,000	9,303,422,000	93,034,220,000	現金增資(採 私募方式辦理)	91.4.29 台財融 (四)字第 0910016907 號函
93.1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庫藏股減資	92.12.5 台財融 (四)字第 0920053543 號函
94.3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9,180,861,000	91,808,610,000	庫藏股減資	94.2.2 金管銀(六) 字第 0940002201 號函
94.12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8,385,399,410	83,853,994,100	交叉持股減 資	94.12.21 金管銀 (六)字第 09400356470 號函
96.10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7,760,399,410	77,603,994,100	特別股到期 贖回減資	96.10.12 金管銀 (六)字第 09600444730 號函
101.05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6,160,399,410	61,603,994,100	減少資本銷 除股份	101.5.21 金管證發 字第 1010021007 號函
103.09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5,660,399,410	56,603,994,100	減少資本銷 除股份	103.8.6 金管銀控 字第 10300126140 號函
104.05	10	9,266,851,000	92,668,510,000	2,060,399,410	20,603,994,100	減少資本銷 除股份	104.4.27 金管銀控 字第 10400091100 號函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60,399,410 股	7,206,451,590	9,266,851,000 股	本行為中華開發 金融控股公司百 分之百持股之子 公司，非屬上市櫃 公司。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股東結構

105年2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0	0	0	1
持有股數	0	2,060,399,410	0	0	0	2,060,399,410
持股比例(%)	0	100	0	0	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105年2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000,001 以上	1	2,060,399,410	100
合計	1	2,060,399,410	100

特別股

每股面額十元；105年2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000,001 以上	無		
合計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2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2,060,399,410	100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3 年(註 10)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2 月 29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不適用
最 低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 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0.07	33.76	—
	分 配 後		19.04	(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993,276,122	3,273,550,095	2,060,399,410
	每股盈餘(註3)		1.39	1.49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2.83(註 11)	0.81(註 9)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 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 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 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 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 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 本行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05 年度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後分配之。

註 10： 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銀行 103 年度財務資料。

註 11： 係依股利發放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行為營運發展需要及股東利益考量，並兼顧銀行法及相關法規，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行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現金股利分配金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本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付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由董事會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2. 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派情形：

普通股現金股利：新臺幣 1,664,904,979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不擬分派股票股利，故毋須揭露。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獲利，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

另本行章程未訂定董事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次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47,000,000 元，與 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董事會不擬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毋須揭露。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行 103 年度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59,000,000 元，與 10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銀行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

無。

(二) 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

無。

(三) 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情事。

(一) 計畫內容

無。

(二) 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或)收入占總資產及(或)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1. 主要業務

- (1) 投資有價證券
- (2) 辦理直接投資生產事業、金融相關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
- (3) 辦理政府機關、國內外事業及財團法人之財務、投資及管理之規劃、顧問及其他輔導協助事項
- (4) 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2. 業務比重及成長與變化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註)		104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利息淨收益	3,539,234	35	4,676,981	39	1,444,988	21
利息以外淨收益	6,573,569	65	7,357,060	61	5,514,558	79
合計	10,112,803	100	12,034,041	100	6,959,546	10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 103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本行年度經營計畫如下：

1. 臺灣及大中華地區：

(1) 資產管理業務方面

- 延續現有投資策略，持續拓展資產管理業務。
- 建立新投資平臺以整合兩岸資源，讓臺灣與中國大陸產業優勢互補，把握全球併購熱潮所創造的商機。
- 結合集團業務資源，提供給客戶全方位服務。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

- 落實「大中華」及「全球」雙軌的投資策略，建立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並平衡投資風險，積極拓展全球業務版圖。

(3) 處分規劃方面

- 落實投資戶資產品質管理、分級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以控制風險及適時啟動退場機制。
- 調整投資組合，持續活化資產，提昇資金運用效率，並加強投資管理以充分發揮本行之附加價值，進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 其他海外地區：

(1) 活化資產

- 實現投資利得，達成資金返還集團目標。

(2) 推展資產管理業務(Asia Partners)

- 「Asia Partners」以中國大陸相關題材(China Plus)投資為主要策略，並瞄準設立於環太平洋地區之臺灣、韓國及美國等可長期受惠於中國大陸成長之企業，以降低中國單一市場風險。
- 維護投資人關係，提供基金管理績效季報告、即時解決投資人疑問並交流共同投資機會創造策略結盟關係。
- 致力提升投資戶營運及獲利能力，創造「Asia Partners」投資價值

(3) 自有資金(on balance-sheet)投資資產

- 尋求直接投資、共同投資及非主導性私募股權基金之策略投資機會。
- 建立本金控集團與國際頂尖投資機構之策略結盟關係。
- 擬定完善直接投資出場策略。

(三) 市場分析

1. 銀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1) 創業投資業

70 年初期，政府為促進國內產業升級，引進美國「創業投資」制度，73 年國內第一家創投公司成立，初期運作成效不甚明顯，經過十年的摸索才逐漸進入成長期。自 80 年起臺灣科技產業逐漸在全球科技產業供應鏈扮演關鍵性角色，資訊電子、半導體、通訊、光電等新興科技公司如雨後春筍般成立。伴隨著這一波臺灣科技產業的興起，以及國內資本市場穩健發展，臺灣創投事業也進入快速成長階段。98 年度起隨全球景氣逐漸復甦，產業環境改善，以及政府逐步開放兩岸金融政策後，創投業營運表現逐漸好轉，98 及 99 年度創投業平均每股盈餘為 0.88 元及 0.42 元，惟 100 年度受全球景氣普遍不佳的影響，創投業平均每股盈餘又降至 0.09 元；惟近年受全球景氣普遍不佳的影響，創投業營運及盈餘又趨緩。

84 到 89 年度是臺灣創投業的黃金時期，這段期間實際營運創投公司家數從 34 家激增到 170 家，整體資本額規模也從新臺幣 187 億元增長到 1,280.8 億元，六年內規模增長 5.8 倍；臺灣全體創投基金於此段期間內，平均每年每股盈餘約為 1.7 元，相當於六年內就賺回一個資本額。短短幾年內創投事業伴隨科技產業成長而迅速攀上巔峰，無論基金規模、投資金額、投資案數量及經營績效都獲得極佳的表現。89 年以後由於國內資訊、電子產業發展已趨於成熟，半導體業也走到高原期，生物科技與數位內容產業則處於起步階段，除光電及通訊產業外，短時間內很難再發掘出質與量俱佳的新興產業，因而造成國內投資案源產生明顯不足的現象。91-93 年度拜金控

及企業集團紛紛成立創投公司所賜，每年平均有 20 家新設創投及 168 億元新增資本額。然自 94 年度起創投業逐漸邁入解散清算的高峰期，95 年度之後減資金額亦開始攀升，99~101 年度各年度減資金額分別達到 210 億元、250 億元及 110 億元。近年隨著國內外景氣復甦、產業環境改善、科技產品推陳出新及兩岸金融政策逐步開放互惠的情況下，創投業營運已有好轉，102~103 年新設立創投公司家數均持續回升；根據創投公會所發布的 2014 年創業投資事現況調查，截至 103 年 10 月 31 日止國內創投事業的總營運家數達 232 家，總投資金額亦有回升，營運表現逐漸回溫。近年來政府當局亦積極推出了諸多推動產業創新的措施，並積極引導民間資金與資源挹注產業，以此帶動既有的產業轉型、鼓勵新興產業升級，甚至直接設立基金支持創投及初創企業；創投業所關注的產業亦出現了一些新的發展，除了原本的科技資訊業之外，如生物科技與製藥、綠色能源、文化創意與環保等產業亦為熱門產業。整體而言，在政府支持及新的投資題材之下，預期中長期創投業營運可望維持穩健的發展趨勢。

(2) 銀行業務

本行業務經營地區涵蓋國內外市場為主，總行設立於臺北市。本行之商業銀行業務，已於 104 年 5 月 1 日營業讓與予凱基商業銀行，有關銀行業務之相關市場分析，請參閱母公司中華開發金控 104 年度之年報。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1 需求狀況與成長性

(1) 105 年民間投資成長將較 104 年緩慢，主因房市投資減緩

104 年上半年雖有來自航空業飛機採購的挹注，但因受到半導體業者資本支出減緩及營建投資疲弱影響，民間投資僅成長 0.34%。下半年半導體業者積極擴充製程，加以資本設備進口逐漸回溫，下半年民間投資成長上升至 6%，主計處預估 104 年民間投資全年成長 3.11%，成長幅度略低於 103 年的 3.17%。展望 105 年，半導體及相關業者投資可望延續、部分電子業者資本支出遞延至今年、航空業者亦將持續擴編機隊雖皆有助於維持投資動能，但營建投資因近期房市降溫而相對保守，此將會削弱民間投資成長力道，主計處預估 105 年民間投資將僅實質成長 1.98%，成長動能將較 104 年再度放緩。

(2) 全球景氣不強，整體對外投資可能放緩，對中國大陸投資將更為保守謹慎

在臺商預期加入 TPP 後的東南亞內需市場商機將明顯成長、金管會鼓勵金融業者布局國際市場，104 年的對外投資金額幅度大幅成長。全年申報對外投資件數為 462 件，件數雖較 103 年減少 6.29%，但投(增)資金額較 103 年大幅上升，為 107 億 4519 萬 5 千美元，年增幅為 47.32%。另一方面，104 年核准對中國大陸投資件數為 321 件，較 103 年減少 17.27%，核准投(增)資金額則為 103 億美元，則較 104 年同期增加 5.78%。

近年臺商對大陸投資件數已連續3年衰退，且衰退幅度有擴大的趨勢，顯示在中國大陸扶植本土企業的紅色供應鏈策略持續下，投資環境不利臺商因而影響投資意願，目前臺商已將海外投資的佈局重心中由中國大陸逐漸移往至其他地區。

展望105年，美國經濟雖持續穩健復甦，但歐元區、日本等主要經濟體成長動能卻仍疲弱。年初以來，在美國於104年底正式啟動升息循環後，國際金融市場上黑天鵝事件頻傳，資金自新興市場撤出的風險亦不容小覷，預估台資企業的投資成長幅度將不如104年。在對大陸投資方面，由於目前中國正值經濟轉型的陣痛期，市場對於中國經濟硬著陸的擔憂仍在，加以在陸企紅色供應鏈崛起的背景下，預期105年臺商在中國投資的心態上將會更為保守謹慎。

2.2 供給狀況與成長性

79年政府開放銀行設立，本國銀行家數急劇增加，89年本國銀行家數一度高達53家；政府於90年底開放設立金融控股公司，期望藉由同業購併與異業整合解決金融機構家數過多問題，然整體成效並不顯著。近期政府鼓勵金融業者進軍國際市場打「亞洲盃」，預期金融整併的需求將會逐漸提高。在創投業方面，根據創投公會所發布的103年創業投資事現況調查，截至103年10月31日止國內創投事業的總營運家數達232家，總投資金額亦有回升，營運表現逐漸回溫。近年來政府當局亦積極推出了諸多推動產業創新的措施，並極引導民間資金與資源挹注產業，以此帶動既有的產業轉型、鼓勵新興產業升級，甚至直接設立基金支持創投及初創企業；創投業所關注的產業亦出現了一些新的發展，除了原本的科技資訊業之外，如生物科技與製藥、綠色能源、文化創意與環保等產業亦為熱門產業。整體而言，在政府支持及新的投資題材之下，預期中長期創投業營運可望維持穩健的發展趨勢。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3.1 有利因素

(1) 財務結構健全

本行過去在強化資產品質及提高財務透明度方面所作之努力，104年各項財務指標，如稅前純益/平均資產、稅前純益/員工人數、資本適足率以及負債/淨值等，皆優於同業平均，健全的財務結構是穩健經營的基石，且未來績效將會提升及優化。

分析項目		分析對象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經營獲利能力	稅前淨利/平均權益(%)	本行	5.34	7.69	5.05
		國內銀行平均	10.29	11.62	11.16
	稅前淨利/平均資產(%)	本行	1.68	2.00	1.89
		國內銀行平均	0.67	0.77	0.76
	稅前淨利/員工人數(仟元)	本行	11,316.76	17,637.62	21,842.77
		國內銀行平均	1,628.60	1,772.04	1,869.49

分析項目	分析對象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資本適足性(%)	本行	18.60	17.73	85.85
	國內銀行平均	11.83	12.35	12.7
負債/權益(倍數)	本行	2.59	3.13	0.02
	國內銀行平均	14.45	14.01	13.52

資料來源：本行資料係依會計師查核數據；「國內銀行平均」係依中央銀行—本國銀行營運績效(104/09)。

(2) 豐富的產業經驗及實力，深耕客戶關係

本行業務著重直接投資，海內外皆有佈局，並掌握產業變化脈動進行調整。除了挹注客戶中長期的資金，亦深耕與客戶之間的關係。本行亦可借重長期在產業分析及財務規劃所厚積之經驗與實力，運用企業整體資源與豐富的投資管理經驗，提供客戶穩定而多元化之財務工具，成為投資客戶之長期策略性夥伴。

(3) 落實功能性管理，整合集團資源，發揮綜效

金控針對各專業領域，聘請專家擔任業務督導，除訂定整體性策略外，亦能發揮投資業務與投資銀行業務相輔相成的優勢，進一步整合集團內之資源，發揮最大之效益。

(4) 強化國際經營化觸角

為因應金融國際化及資本自由化之趨勢，除了建立海外營運據點，直接於當地發展業務，包括海外直接投資、海外購併、海外釋股等。另外，與其他國家企業進行策略結盟及共同投資，以發展亞太區域金融服務網路，奠定經營國際化與區域化之良好基礎，目標在成為客戶可靠的金融夥伴，並朝全球華人最具特色及領導性的金融集團願景向前邁進。

(5) 財務規劃與專案顧問業務經驗

本行過去擔任多項大型公共建設計劃、土地資源開發計劃之財務顧問並參與規劃專案融資計劃，如臺北捷運系統規劃、高雄捷運系統財務規劃、購物中心及金融大樓等。從這些大型公共工程的參與開發過程，累積豐厚專案顧問及財務規劃經驗、龐大法人客戶群，以及豐富的投資經驗與產業知識。本行所累積之專案規劃經驗，將是未來配合國家經濟資源有效運用與配置之競爭利基。

(6) 優秀與專業化導向之人力結構

相較其他金融同業，本行主要僱用博士、碩士專才，且以年輕化及專業化為導向，並給予持續不斷的內外部教育訓練，務求理論與實務相互印證，以保持競爭力。另外亦吸收來自國內外的菁英；此一高水準且具活力之人力結構，正充分發揮本行專業服務的經營理念，實足以因應未來成長及專業的新挑戰。

3.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過往受法令限制產品服務不全，但在金控業務整合後，集團綜效將可逐漸顯現

本行為臺灣最大的工業銀行，過去長期以來業務發展侷限於直接投資及中長期授信之法人業務。透過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將銀行、保險、證券、票券，甚至創投等

業務加以整合，過去異業單獨發展的情況已漸漸被「金融百貨」經營型態取代，面對其他金融機構藉由業務整合，擴大經營規模，近年本行競爭優勢亦受到挑戰。惟本行持續以過去累積之產業經驗，掌握最新發展契機並積極開發潛在投資標的，並於104年5月1日開發工銀將企業金融及金融交易等業務，以營業讓與方式移轉予開發金控旗下另一家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未來本行擬轉型為創投公司，除了持續受惠於金控平台整合的綜效外，未來也將更致力於直接投資業務方面，將全面開展臺灣、大陸及亞太地區之創投及私募股權基金業務，增加管理手續費收益，並以成為根基於亞太區之重量級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業者為目標。

(2) 轉型為創投公司後，將擴大投資產業類別，並強化基金管理業務

本行過去營收主要來自於直接投資股權之處分，營收獲利深受股市波動影響。在公司股本日漸龐大之際，為能符合股東期望之報酬，勢須改善過去高度依賴投資處分之不均衡現象。未來工銀將轉型為創投公司，擴大投資產業別，將調整重心至醫療、科技與文創領域，並積極切入大中華市場；另外，將持續強化基金管理及財務操作，藉以增加手續費收入及短投收益，平衡公司獲利來源。

(3) 面對國際化與自由化為本土金融機構帶來新的經營挑戰之做法

政府積極推動金融自由化與國際化，藉由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鬆綁法令及開放本國市場等，引進國際金融機構，本土金融機構面臨國際金融集團之競爭壓力將日益增加。面對國際金融機構之競爭，除了持續加強員工訓練，維持人力素質之競爭力，引進具有金融創新之專業團隊，以提升本行對於新種業務之開發與拓展能力；另一方面，主動走出去，配合金管會政策進軍亞洲市場，擴大服務地區與客戶，將劣勢轉換為優勢。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說明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本行近年積極投入新種金融商品之研究發展，已開發多項外匯、利率、股權、商品類之單一及複合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並透過多元化的商品，提供客製化之整合性商品以強化客戶關係，進而擴大業務規模。同時，為強化既有客戶之金融服務，發掘兩岸三地企業金融業務之潛在目標客戶，業已申請並經主管機關許可辦理人民幣相關業務，使本行金融商品之產品線更趨完整。除與我國及國際性金融機構可進行人民幣相關商品之自營投資交易外，財務行銷業務方面更將提供境內外臺商及專業投資機構相關之衍生性金融產品。

信託業務方面，為擴大信託業務之服務內容，已開辦有價證券信託之借券業務，並可擔任「臺灣存託憑證之存託機構」。

2. 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近二年並未增設業務部門。

3.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為因應多變之金融環境與客戶需求，開發工銀 103 年與 104 年分別支出新臺幣 3,700 萬元，積極進行員工培訓，以利同仁投入發展新種業務及開發各項新金融商品。重要成果包括研發多項外匯、利率、股權、商品類之單一及複合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提供客製化之整合性商品以強化客戶關係；積極發展資產管理業務，創造投資附加價值等。

本行亦設有調查研究處，最近二年度重要研究成果包括：

- 出版產經紀事、產業月報暨展望、金融月報、中國金融月報等，刊載專論國內外最新總體情勢、產業專題、金融動態及景氣預測，並定期登載於本行內部網站上供投資及授信等往來之參考
- 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國內外經濟、產經及金融情勢之最新發展提出研究報告

(2) 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銀行轉型相關資訊基礎架構與系統整合專案
- 創投與子公司 OA 系統整合專案
- eFront 基金管理系統升級專案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行短期將朝以下方向努力：

1. 臺灣及大中華地區：

(1) 資產管理業務方面

- 延續現有投資策略，持續拓展資產管理業務。
- 建立新投資平臺以整合兩岸資源，讓臺灣與中國大陸產業優勢互補，把握全球併購熱潮所創造的商機。
- 結合集團業務資源，提供給客戶全方位服務。

(2)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

- 落實「大中華」及「全球」雙軌的投資策略，建立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並平衡投資風險，積極拓展全球業務版圖。

(3) 處分規劃方面

- 落實投資戶資產品質管理、分級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以控制風險及適時啟動退場機制。
- 調整投資組合，持續活化資產，提昇資金運用效率，並加強投資管理以充分發揮本行之附加價值，進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 其他海外地區：

(1) 活化資產

- 實現投資利得，達成資金返還集團目標。

(2) 推展資產管理業務(Asia Partners)

- 「Asia Partners」以中國大陸相關題材(China Plus)投資為主要策略，並瞄準設立於環太平洋地區之臺灣、韓國及美國等可長期受惠於中國大陸成長之企業，以降低中國單一市場風險。
- 維護投資人關係，提供基金管理績效季報告、即時解決投資人疑問並交流共同投資機會創造策略結盟關係。
- 致力提升投資戶營運及獲利能力，創造「Asia Partners」投資價值

(3) 自有資金(on balance-sheet)投資資產

- 尋求直接投資、共同投資及非主導性私募股權基金之策略投資機會。
- 建立本金控集團與國際頂尖投資機構之策略結盟關係。
- 擬定完善直接投資出場策略。

本行長期之發展方向：

- 佈局亞太地區，落實區域性發展
- 擴充營運規模，強化鞏固市場地位
- 分散收益來源
- 打造成為全球華人最具特色及領導性的金融集團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員工持有之專業證照及進修訓練情形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註 1)
員工人數		592	224	164
平均年齡		41.18	42.46	43.63
平均服務年資		8.74	10.21	11.4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7%	1.8%	1.8%
	碩 士	54.6%	55.4%	57.3%
	大 專	43.9%	40.6%	38.4%
	高中(含)以下	0.8%	2.5%	2.4%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及 人 數	CAIA 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師	1	0	0
	CFA	5	3	3
	CPA(國內)	16	9	8
	CPA(國外)	4	3	3
	CISA	1	1	1
	FRM	19	5	5
	IPMA Level D 專案副理	1	1	1
	中華民國律師	5	3	2
	美國律師	3	2	2
	澳洲律師	1	1	1
	內部稽核師	10	4	4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7	2	2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6	0	0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專業科目測驗	10	5	3
	投信投顧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73	19	16
	服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9	3	3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7	9	8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66	13	12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5	0	0	

年 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註 1)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及 人 數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測驗	3	0	0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測驗	2	0	0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23	5	6
	信託法規測驗	2	1	0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170	36	34
	專案管理師	4	0	0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73	18	15
	票券商業務人員專業科目測驗	15	0	0
	期貨商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67	15	12
	期貨經紀商業務員資格測驗	2	0	0
	期貨交易分析人員專業科目測驗	1	0	0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18	3	3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8	5	4
	資產證券化基本能力測驗	9	2	2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244	47	47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人員資格測驗	2	2	2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測驗	8	6	4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124	33	31
證券商業務員專業科目測驗	45	13	10	
總計	1,119 (註 2)	269	244	

註：1. 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2. 因調整部份所列證照，故此為調整後之數字，與前年度之年報數字不同。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在「助人興業、創造價值」的企業宗旨下，本行 104 年捐贈「工銀文教基金會」新臺幣三千萬元，持續關注教育、公益及藝術人文等弱勢領域，透過工銀文教基金會具體的公益策略，不僅體現企業反饋社會的承諾，亦形塑了優質金融標竿的企業形象。簡述 104 年度推展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成效如下：

(一) 「我們班的小飛象：小天份大未來」築夢獎助計畫

打破智育至上的迷思，鼓勵課業低成就的孩子發展其他優勢能力，以經濟弱勢家庭的孩子為資助對象，期許建立孩子的學習自信，並為社會培養未來文創人才。104 年補助個人或團體築夢申請包括美術類 5 件、舞蹈類 5 件、音樂類 3 件、體育類 9 件，每一個案可獲得 10~20 萬元不等之習藝獎助金。

(二) 『薪傳100×課輔100』獎助金

為拉近城鄉教育資源的差距，縮短弱勢學童的學習落差，工銀文教基金會於 96 年成立「薪傳 100×課輔 100」獎助計畫，每年以新臺幣五百萬元獎學金，獎助 100 位國內公私私立大學在校品學兼優學生，除協助他們向學，並鼓勵接受獎助大學生於一年內投入 100 小時擔任弱勢學童課後輔導工作。因為薪傳志工亦來自經濟弱勢的家庭，更能對身處弱勢環境的孩子有正向的示範作用，受輔導的學童可以獲得包括學業、生活及心靈上的關懷。

(三) 『營養100分』計畫

工銀文教基金會自 95 年起開始補助偏鄉資源弱勢學校營養加菜金，協助補充學童成長所需的營養，提供早餐及下午點心或為學校午餐加菜，方案執行以來，普獲地方政府及校方好評。本計畫 104 年計補助台東、雲林、嘉義、屏東、桃園、宜蘭及高雄等七縣市 217 所國中、小學校，補助金額 604 萬元。

(四) 『午餐的約會』活動

為關心偏鄉小校學童午餐之問題擴大公益參與，101 年起工銀文教基金會舉辦系列「午餐的約會」活動，邀請開發金控家族同仁組隊赴偏鄉學校擔任午餐一日志工，為學童「加菜」。原來不擅廚藝的金融業上班族以認真態度，端出披薩、蕃茄肉醬義大利麵、糖醋排骨等私房佳餚，帶給偏鄉學校師生美味的記憶。。

(五) 『藝文人才扶植』

延續「藝文人才扶植」目的及對國內藝術、文化團體的支持，104 年工銀文教基金會贊助國家兩廳院「藝術零距離」圓夢計畫及「絲竹空爵士樂團」十週年音樂會，邀請中華開發員工及企業客戶參與，擴大了藝術人文互動與關懷。「絲竹空爵士樂團」是融合「東方傳統樂器」與「西方爵士樂元素」、致力於展現「在地精神」的音樂團體。國家兩廳院「藝術零距離」圓夢計畫，邀請弱勢家庭及偏鄉學子親近國家級藝術殿堂，免費進入兩廳院聆賞藝術節目。

(六) 『愛心鑲寶寶』公益訂購

新竹關西「華光智能發展中心」照顧了一群身心障礙的院生，為了讓院生們學習自主

生活，庇護工坊在園地內自行栽種食材，教導手工製作各式西點及包子饅頭，產品除了自己食用也對外行銷，目的為提供院生們就業學習的機會。104 年中華開發「愛心饒寶寶」訂購活動，每月向華光「磊質複合式庇護工坊」訂購 270 份產品組合，支持院生在「磊質複合式庇護工坊」持續實做，有更多學習自主生活的機會。

(七) 補助新北市「八仙樂園粉塵暴燃案受創學生學雜費」

104 年 6 月新北市八仙樂園發生粉塵爆燃意外，造成 10 餘人死亡、400 餘人不同程度燒燙傷，為關心其中多數嚴重受創的青年學生，開發工銀特以專款專用原則，捐贈新臺幣 2,400 萬元予工銀文教基金會，補助經濟弱勢、需要協助學生之全額學雜費。

依工銀文教基金會訂定之「八仙樂園粉塵暴燃案受創學生學雜費補助辦法」，凡八仙樂園受創學生返校就讀，不論其受創時就讀於何級學校，經所就讀學校審核認定確屬經濟弱勢，有予以補助學雜費之需要者，皆補助自其至大學修業年限為止之全額學雜費。本計畫為一長期計畫，視學生復學返校狀況給予及時關懷，協助經濟弱勢之塵爆受創學生安心就學，家庭亦能度過難關。

做為企業公民，除汲汲於本業，為股東創造最大效益外，本行透過『工銀文教基金會』長期且計畫性地關注弱勢學生的就學陪伴、學童營養以及才藝培育等計畫，正為企業回饋社會具體作為，未來，我們仍將投入設定的公益目標，持續回饋社會，深耕臺灣！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一)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

104年度本行非擔任主管之員工人數為187人。

(二) 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104年度本行員工福利費用為新臺幣7.88億元，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較前一年度增加4.6%。

五、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本行主要資訊系統依業務功能劃分如下：

- 二代投資系統配置於 Windows 平臺
- eFront 基金管理系統配置於 Windows 平臺
- 投資流程管理系統配置於 Windows 平臺
- 財會系統配置於 Windows 平臺
-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配置於 Windows 平臺

資訊系統硬軟體維護策略如下：

- 本行主要核心業務以自行維運為主，非本行核心競爭業務採委外維護
- 各主要業務應用系統皆由本行資訊人員負責維護
- 新種業務系統無論採自行建置或委由外部廠商開發，上線完成後優先由資訊單位接手維護
- 相關系統硬軟體、網路及資安設備等皆委由專業廠商提供維護服務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為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相關法規要求，105 年重要資訊系統開發建置計畫包括：

- 銀行轉型相關資訊基礎架構與系統整合專案
- 創投與子公司 OA 系統整合專案
- eFront 基金管理系統升級專案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本行訂定明確資訊安全管理規範，並建立各項嚴謹內控機制，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

1. 網路安全及監控機制

- 網站應用程式防護機制：採用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即時阻絕各類型之 Web 應用攻擊，避免網站遭受駭客竊取機敏資料、破壞正常運作以及植入惡意程式，達到保護本行形象網站安全的目標。
- 內部防火牆系統：將伺服器集中於 Server Farm 內，架設 Application Layer 防火牆加以保護，透過更嚴謹的安全管制政策過濾內部網路連線，以限制非經授權的使用者連線內部資訊系統。
- 無線網路監控系統：透過無線網路監控阻擋系統，防止公司個人電腦或筆記型電腦內建之無線網路訊號 (Wi-Fi) 連線至外部網路，達到保護公司內部資訊系統與資料的安全。
- 主動式網路入侵偵測系統：監聽各網段封包並做網路行為比對，以即刻阻絕非法

網路行為，防範內部電腦被植入後門程式。

- SSL_VPN 加密機制：建置網路加密連線通道供員工自公司外部連線內部使用資訊系統，確保內部系統安全。
- 網路連線監控機制：建立網路連線監控機制，對伺服器或網路連線異常即時發出警示通知管理人員處理，確保網路運作正常。
- 網際網路使用管理系統：主動封鎖有資安風險的網站防範不當連線危害內部網路安全；並留存網站瀏覽軌跡與用量分析做為上網管理及內控稽查之用。
- 社交工程演練：每年辦理社交工程演練，加強資通安全教育，以防範惡意程式透過社交方式入侵。

2. 系統安全管制

訂定明確之電腦安全管理規範，作為各系統資源存取及安全管制依據，包括下列管控：

- 各系統依業務要求制定群組與權限管制政策，並依安全管理規範制定帳號檢核原則。透過防火牆與系統帳號雙控管之機制，限制使用者之登入權限及使用範圍，並可利用安控報表進行後續勾稽。
- 主要業務系統分別建置正式營運、開發及測試環境，各系統於上線至正式營運環境前，皆需經過完整測試驗證，以確保系統運作品質。
- 各資訊系統之機敏資料運用於測試作業時，均需經去識別化處理後方能存放至測試環境，藉以保護資料安全。
- 制定程式版本控管與資料異動規範，並指派專責的資料管制人員執行變更，以確保資訊安全，並留存稽核軌跡。
- 透過自動化版本管理系統，強化應用系統異動管理，有效提升程式過版品質及系統穩定度。
- 伺服器及個人電腦進行 Windows 作業系統安全性修正程式定期更新，以修補系統資安漏洞；同時定期性對資訊系統進程式碼檢核，以過濾資訊系統版本程式碼內容，針對有資訊安全疑慮之程式碼作修正，提升電腦的使用安全。
- 104 年擬定「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計畫」，透過年度資訊安全評估作業，主動發現資安威脅與弱點，藉以實施技術面與管理面之控制措施，以適時加以補強改進，並提升本行網路與資訊系統安全防護能力。

3. 個人資料保護措施

-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於民國 102 年設置個人資料保護核心小組，負責評估、規劃及執行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相關作業。
- 定期進行個業務系統個人資料盤點、風險評鑑與改善相關作業。
- 訂定個人電腦端管制規範，管制 USB 儲存裝置的使用與資料遺失保護(Data Loss

Prevention)控管機制，以防範個人電腦端之機敏資料透過 USB 儲存裝置或電子郵件外洩，有效提升對客戶與業務資料的保護等級。

4. 電腦病毒防毒措施

- 集中式病毒防治管理：主動即時更新病毒碼與防毒程式，以針對異常的電腦立刻清除或隔離電腦病毒，並產出防治報告。
- 視窗平臺程式自動更新：建置 Windows 修正程式更新伺服器，將 Windows 的更新程式定期派送至每一台 PC 上，以提升 Windows 平臺的安全防護。
- 垃圾郵件過濾：透過 Anti-Spam 的設備過濾外部的電子郵件，以防堵垃圾信件及病毒夾帶，提升電子郵件的使用安全。
- 視窗平臺弱點掃描：針對 Windows 系統漏洞布建弱點掃描工具，定期對伺服器及個人電腦進行 Windows 作業系統安全性弱點掃描，以修補系統資安漏洞，提升電腦的使用安全。

5. 緊急備援措施

- 為確保資訊中心營運環境的穩定，針對機電設施與核心網路設備建置不停機的備援架構，並每半年定期實施測試演練。
- 各主要系統均依其資料保存特性，訂定不同的系統備存政策與備份週期，並定期作資料復原演練。
- 依據業務系統重要性建置不同等級的災變復原措施。包括同地備援、異地備援等。
- 本行資訊系統異地備援中心採委外方式建置於中華電信臺南機房，每半年定期進行資訊系統災難復原演練。
- 本行位於南港的資訊中心除為資訊作業場所外，同時兼具營運異地作業中心功能。利用南港資訊中心網路、資訊系統、電力設施及辦公空間等資源，提供金控集團於營業場所發生災變時作為備援作業中心，連同原資訊系統異地備援方案，建構更完備之重大災害應變機制。
- 本行已建置伺服器及應用系統監控機制，針對資訊系統各項異常狀況做即時監控，以及早發現問題並迅速排除，有效提升系統的穩定性及可用度。

六、勞資關係

(一) 列示銀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供應午餐。
2. 辦理職工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父母意外及傷病住院醫療保險。
3. 確保公司退休制度依循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4. 遵守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5. 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6.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據「職工福利條例」規定，審酌經費概況辦理各項活動。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行運用各類管道，有效的與員工溝通，即時回應員工意見，勞資關係和諧，未發生勞資糾紛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概括讓與及承受契約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03/02 至 104/05/01	1. 訂定讓與標的範圍及交易對價 2. 訂定交割時程及交割執程序 3. 雙方成就交割之先決條件 4. 雙方之聲明與保證及承諾事項 5. 與讓與標的有關之員工事宜	依本契約約定之受限標的，依相關應適用法律之規定或相關契約之約定，需取得第三人之前同意，否則其移轉不生效力。
概括讓與及承受契約增補契約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04/13 至 104/05/01	修訂原契約之「概括讓與及承受」為「營業讓與」，並修改原契約名稱為「營業讓與契約」	本增補契約及原契約間有不一致時，本增補契約應優先適用。

八、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財務資料(註 3)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底 (註 7)	104 年底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4,067,568	49,566,969	46,024,657	28,193,361	不 適 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60,395	25,927,876	53,055,918	299,6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809,656	110,316,005	123,649,428	9,182,32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40,170	19,568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89,796	10,797,635	23,414,342	0	
應收款項—淨額		18,456,057	57,869,775	50,967,975	2,121,188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32,801	1,323,233	534,996	696,248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303,495	106,857,949	126,039,603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5,110,004	5,196,853	5,630,015	7,969,545	
受限制資產		466,270	388,947	348,983	298,9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277,437	31,011,745	30,157,659	18,870,601	
其他金融資產		2,137,041	9,424,127	4,179,781	1,620,0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	0	0	102,56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953,430	1,511,738	1,295,707	1,806,06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註 2)		2,065,755	2,005,038	1,970,655	1,214,4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230	259,170	175,161	101,227	
其他資產—淨額		820,258	1,373,747	6,545,801	300,347	
資產總額		304,065,363	413,850,375	473,990,681	72,776,54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671,557	6,711,620	10,331,413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29,581	9,950,688	24,351,007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343,344	70,644,248	63,299,830	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559,428	1,700,108	1,666,202	829,322	
應付款項		4,754,496	4,066,476	3,792,116	990,323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0,280	625,467	457,455	402,762	
存款及匯款		105,321,169	127,804,397	173,337,066	0	
應付金融債券		15,896,569	15,968,437	12,540,304	0	
其他借款		3,022,309	4,951,152	5,121,655	0	
負債準備		358,616	395,055	446,796	177,910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26,265,440	54,651,350	60,671,951	0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財務資料(註 3)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底 (註 7)	104 年底	
其他金融負債		348,986	358,736	379,912	396,059	不 適 用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555	501,034	241,555	241,555	
其他負債		517,352	1,084,047	1,254,398	122,9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1,490,682	299,412,815	357,891,660	3,160,842	
	分配後(註 4)	197,369,388	303,621,020	363,731,321	(註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分配前	61,603,994	61,603,994	56,603,994	20,603,994	
	分配後(註 4)	61,603,994	61,603,994	56,603,994	(註 6)	
資本公積		28,704,680	28,704,680	28,696,849	24,700,4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670,663	24,803,538	28,835,450	27,800,173	
	分配後(註 4)	18,791,957	20,595,333	22,995,789	(註 6)	
其他權益		(2,687,858)	(1,016,282)	(518,932)	(3,552,358)	
非控制權益		283,202	341,630	2,481,660	63,46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2,574,681	114,437,560	116,099,021	69,615,705	
	分配後(註 4)	106,695,975	110,229,355	110,259,360	(註 6)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故不適用。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本行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05 年度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後分配之。

註 7：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 103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100年底	101年底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564,610	43,951,9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452,385	10,277,03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11,789,7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881,036	86,018,876
貼現及放款－淨額		83,927,096	87,303,495
應收款項－淨額		12,446,219	19,779,99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965,793	5,110,1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169,590	32,051,217
固定資產－淨額(註2)		1,181,022	2,056,608
其他金融資產		2,224,427	2,058,380
其他資產－淨額		6,648,649	3,719,233
資產總額		278,460,827	304,116,71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036,547	2,671,557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155,567	1,559,428
存款及匯款		64,852,800	105,321,1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036,040	9,729,581
應付款項		3,181,285	5,197,38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980,733	20,343,344
應付金融債券		24,824,504	15,896,569
其他借款		2,714,795	3,022,309
其他金融負債		14,418,608	26,614,426
其他負債		939,780	1,007,7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8,140,659	191,363,524
	分配後(註3)	158,140,659	197,242,230
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分配前	77,603,994	61,603,994
	分配後(註3)	77,603,994	61,603,994
資本公積		28,707,522	28,795,91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891,957	24,223,172
	分配後(註3)	19,891,957	18,344,46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480,791)	(65,417)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78,041)	(2,602,40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5,939)	517,587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底	101 年底
少數股權			241,466	280,34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0,320,168	112,753,194
	分配後(註 3)		120,320,168	106,874,488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行於 102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101 年 1 月 1 日公告現值辦理自有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為 829,839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 241,555 仟元後淨額為 588,284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前述重估價結果業經會計師查核認列於 101 年度財務報告中，並調整至 101 年 1 月 1 日相關數據。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財務資料(註 3)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底 (註 7)	104 年底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8,122,341	42,404,611	39,410,515	12,674,958	不 適 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79,291	25,689,978	52,822,232	111,2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837,009	103,512,192	119,820,629	7,163,97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40,170	19,568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789,796	10,797,635	23,414,342	0	
應收款項－淨額		12,087,550	51,875,187	42,088,269	483,174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13,724	1,318,911	530,230	690,918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303,495	106,857,949	126,039,603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42,246,224	44,030,121	45,589,993	39,227,506	
受限制資產		380,402	305,760	295,224	298,9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34,663	12,687,913	10,132,065	8,256,971	
其他金融資產		1,218,026	7,877,749	1,446,150	358,43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2,318	74,656	93,740	649,142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註 2)		1,913,399	1,840,099	1,774,402	1,193,6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9,000	100,329	0	0	
其他資產		458,829	873,487	6,042,167	69,236	
資產總額		302,846,237	410,266,145	469,499,561	71,178,19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671,557	6,711,620	10,331,413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29,581	9,950,688	24,351,007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343,344	70,644,248	63,299,830	0	
應付款項		4,405,621	5,344,251	3,185,114	444,9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6,384	374,975	405,749	348,635	
存款及匯款		109,581,772	130,732,826	179,209,448	0	
應付金融債券		15,896,569	15,968,437	12,540,304	0	
負債準備		322,763	362,922	404,643	156,440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26,265,440	54,651,350	60,671,951	0	
其他金融負債		348,986	358,736	379,913	396,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555	241,555	241,555	241,555	
其他負債		331,186	828,607	861,273	38,2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0,554,758	296,170,215	355,882,200	1,625,949	
	分配後(註 4)	196,433,464	300,378,420	361,721,861	(註 6)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財務資料(註 3)
			101 年底	102 年底	103 年底 (註 7)	104 年底	
股本	分配前		61,603,994	61,603,994	56,603,994	20,603,994	不 適 用
	分配後(註 4)		61,603,994	61,603,994	56,603,994	(註 6)	
資本公積			28,704,680	28,704,680	28,696,849	24,700,4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670,663	24,803,538	28,835,450	27,800,173	
	分配後(註 4)		18,791,957	20,595,333	22,995,789	(註 6)	
其他權益			(2,687,858)	(1,016,282)	(518,932)	3,552,35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2,291,479	114,095,930	113,617,361	69,552,245	
	分配後(註 4)		106,412,773	109,887,725	107,777,700	(註 6)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故不適用。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本行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 105 年度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後分配之。

註 7：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 103 年度個體財務資料。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底	101 年底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7,376,714	38,005,69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049,022	9,995,93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11,789,7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826,394	81,234,681
貼現及放款—淨額		83,927,096	87,303,495
應收款項—淨額		6,978,774	13,393,596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1,709,884	42,297,703
固定資產—淨額(註 2)		1,052,908	1,913,398
其他金融資產		18,260,478	15,825,728
其他資產—淨額		4,045,495	1,135,989
資產總額		281,226,765	302,896,01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036,547	2,671,557
存款及匯款		72,294,884	109,581,7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036,040	9,729,58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980,733	20,343,344
應付金融債券		24,824,504	15,896,5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6,973	129,408
其他金融負債		17,290,162	31,420,047
其他負債		558,220	650,8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1,148,063	190,423,171
	分配後(註 3)	161,148,063	196,301,877
股本	分配前	77,603,994	61,603,994
	分配後(註 3)	77,603,994	61,603,994
資本公積		28,707,522	28,795,91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891,957	24,223,172
	分配後(註 3)	19,891,957	18,344,46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480,791)	(65,417)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78,041)	(2,602,40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5,939)	517,58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0,078,702	112,472,847
	分配後(註 3)	120,078,702	106,594,141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行於 102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101 年 1 月 1 日公告現值辦理自有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為 829,839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 241,555 仟元後淨額為 588,284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前述重估價結果業經會計師查核認列於 101 年度財務報告中，並調整至 101 年 1 月 1 日相關數據。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三)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5年2月29日財務資料(註2)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註3)	104年度	
利息收入		3,696,819	5,801,001	7,593,219	2,379,692	不 適 用
減：利息費用		(1,683,315)	(2,261,767)	(2,916,238)	(934,704)	
利息淨收益		2,013,504	3,539,234	4,676,981	1,444,988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48,215	6,573,569	7,357,060	5,514,558	
淨收益		6,961,719	10,112,803	12,034,041	6,959,54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35,696	(842,981)	(29,867)	205,757	
營業費用		(2,454,255)	(2,871,501)	(2,951,536)	(2,309,926)	
稅前淨利		4,543,160	6,398,321	9,052,638	4,855,377	
所得稅(費用)利益		(98,493)	(361,508)	(771,043)	33,574	
本期淨利		4,444,667	6,036,813	8,281,595	4,888,9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50,641	1,676,029	444,485	(3,102,4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95,308	7,712,342	8,726,080	1,786,45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06,714	6,011,262	8,309,090	4,872,49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7,953	25,551	(27,495)	16,4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756,510	7,683,157	8,755,536	1,770,9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8,798	29,685	(29,456)	15,501	
每股盈餘		0.65	0.98	1.39	1.49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故不適用。

註3：依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103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00年度	101年度
利息淨收益		1,601,296	1,910,698
利息以外淨收益		4,841,601	4,964,547
呆帳迴轉利益-淨額		226,763	35,696
營業費用		(2,679,460)	(2,443,28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990,200	4,467,659
合併總純益		4,122,041	4,369,166
合併總純益歸屬母公司股東		4,103,004	4,331,215
合併總純益歸屬少數股權		19,037	37,951
每股盈餘		0.53	0.64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

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2月29 日財務資料 (註2)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註3)	104年度	
利息收入		3,298,438	5,301,562	6,978,765	2,048,507	不 適 用
減：利息費用		(1,639,957)	(2,137,882)	(2,784,724)	(883,910)	
利息淨收益		1,658,481	3,163,680	4,194,041	1,164,59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380,793	5,534,789	6,256,011	4,730,747	
淨收益		6,039,274	8,698,469	10,450,052	5,895,34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37,092	(720,033)	42,920	109,591	
營業費用		(1,615,145)	(1,845,398)	(1,755,798)	(1,239,611)	
稅前淨利		4,461,221	6,133,038	8,737,174	4,765,324	
所得稅(費用)利益		(54,507)	(121,776)	(428,084)	107,171	
本期淨利		4,406,714	6,011,262	8,309,090	4,872,4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49,796	1,671,895	446,446	(3,101,5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56,510	7,683,157	8,755,536	1,770,958	
每股盈餘		0.65	0.98	1.39	1.49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故不適用。

註3：依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103年度個體財務資料。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年度	101年度
利息淨收益		1,449,495	1,707,800
利息以外淨收益		4,094,480	4,252,224
呆帳迴轉利益-淨額		80,716	37,092
營業費用		(1,668,573)	(1,611,39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956,118	4,385,72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4,103,004	4,331,215
本期損益		4,103,004	4,331,215
每股盈餘		0.53	0.64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郭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郭政弘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楊明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4)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審年度截至 105年2月29日 (註3)
		102年	103年(註14)	104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註1)	84.42	73.62	(註12)	不 適 用
	逾放比率	0.17	0.25	(註1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91	0.97	0.9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27	2.34	2.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3	0.03	
	員工平均收益額	13,556	15,649	22,818	
	員工平均獲利額	8,092	10,769	16,029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註13)	20.10	15.93	
	資產報酬率(%)	1.68	1.87	1.79	
	權益報酬率(%)	5.32	7.18	5.27	
	純益率(%)	59.69	68.82	70.25	
財務結構	每股盈餘(元)	0.98	1.39	1.49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72.32	75.49	4.34	
成長率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75	1.70	1.74	
	資產成長率	36.11	14.53	(84.65)	
現金流量	獲利成長率	40.83	41.48	(46.37)	
	現金流量比率	29.83	17.12	(5,297.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1)	(註11)	(註11)	
流動準備比率	150.13	285.13	(77.78)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45.86	80.37	(註1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2,945.87	319,300	(註12)		
營運規模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2.45	0.23	(註12)	
	資產市占率	0.71	0.74	0.10	
	淨值市占率	2.66	2.33	1.31	
	存款市占率(註1)	0.39	0.50	(註12)	
	放款市占率	0.46	0.51	(註12)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 員工平均收益額及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係營業讓與後，本行員工人數減少所致。
-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獲利成長率減少，主要係104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4年度減資退還股款後加權平均股數減少所致。
-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資產成長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滿足率、資產市占率及淨值市占率減少，主要係將商業銀行相關業務營業讓與凱基銀行所致。

註1：比率計算之存款金額係包含中華郵政轉存款金額。

註2：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應將截止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故不適用。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2) 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5)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8)=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9)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充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7)
- (2) 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6：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7：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臺分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8：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9：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不動產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不動產及設備總額。

註10：101年底與102年底之第一類資本總額計算基礎不同，故不予計算之。

註11：100年度以前財務資料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故不予計算之。

註12：因營業讓與後，本行已無存放款，故不予計算之。

註13：因101年底與102年度之第一類資本總額計算基礎不同，故不予計算之。

註14：依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103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2月29日 (註3)
		102年	103年(註14)	104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註1)	82.54	71.22	(註12)	不 適 用
	逾放比率	0.17	0.25	(註1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91	0.97	0.9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27	2.34	2.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8	
	員工平均收益額	15,023	17,652	26,319	
	員工平均獲利額	10,382	14,036	21,752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註13)	20.10	15.93	
	資產報酬率(%)	1.69	1.89	1.80	
	權益報酬率(%)	5.31	7.30	5.32	
	純益率(%)	69.11	79.51	82.65	
	每股盈餘(元)	0.98	1.39	1.49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72.16	75.78	2.28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61	1.56	1.7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35.47	14.44	(84.84)	
	獲利成長率	37.47	42.46	(45.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2.46	25.40	(22,891.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1)	(註11)	(註11)	
	現金流量滿足率	149.14	233.05	(84.52)	
流動準備比率	45.86	80.37	(註1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2,345,087	319,300	(註1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2.45	0.23	(註12)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71	0.74	0.10	
	淨值市占率	2.66	2.33	1.31	
	存款市占率(註1)	0.39	0.50	(註12)	
	放款市占率	0.46	0.51	(註12)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1. 員工平均收益額及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係營業讓與後，本行員工人數減少所致。					
2.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獲利成長率減少，主要係104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3.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4年度減資退還股款後加權平均股數減少所致。					
4.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資產成長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滿足率、資產市占率及淨值市占率減少，主要係將商業銀行相關業務營業讓與凱基銀行所致。					

註1：比率計算之存款金額係包含中華郵政轉存款金額。

註2：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應將截止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故不適用。

註4：年報本表未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2) 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5)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8)=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9)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7)
- (2) 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6：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7：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臺分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8：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9：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不動產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不動產及設備總額。

註10：101年底與102年底之第一類資本總額計算基礎不同，故不予計算之。

註11：100年度以前財務資料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故不予計算之。

註12：因營業讓與後，本行已無存放款，故不予計算之。

註13：因101年底與102年度之第一類資本總額計算基礎不同，故不予計算之。

註14：依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103年度個體財務資料。

3.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註3)	
			100年度	101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註1)		127.13	82.81
	逾放比率		0.18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註1)		0.75	0.9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1.98	2.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9,732	10,022
	員工平均獲利額		6,227	6,369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3.28	3.92
	資產報酬率(%)		1.49	1.50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8	3.75
	純益率(%)		63.98	63.55
	每股盈餘(元)		0.53	0.64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56.79	62.9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0.98	1.8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22	9.21
	獲利成長率		(49.56)	11.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2.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2	6.97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2)		20.94
流動準備比率		102.16	89.6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3,862,671	3,396,00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		3.85	3.21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56	0.57
	淨值市占率		3.32	2.82
	存款市占率(註1)		0.24	0.35
	放款市占率		0.38	0.39

註1：比率計算之存款金額係包含中華郵政轉存款金額。

註2：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分析。

註3：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4：年報表表末，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8)=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稅後純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9)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7)

(2) 淨值市占率=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6：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7：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註8：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9：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4.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3)	
			100年度	101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註1)		114.43	79.65
	逾放比率		0.18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註1)		0.75	0.9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1.98	2.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9,194	10,836
	員工平均獲利額		6,804	7,875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3.28	3.92
	資產報酬率(%)		1.46	1.48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7	3.72
	純益率(%)		74.01	72.67
	每股盈餘(元)		0.53	0.64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57.31	62.87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0.88	1.70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0.81	7.71
	獲利成長率		(49.08)	10.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7.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8	7.63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2)		28.64
流動準備比率		102.16	89.6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3,862,671	3,396,00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3.85	3.21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56	0.57
	淨值市占率		3.32	2.82
	存款市占率(註1)		0.24	0.35
	放款市占率		0.38	0.39

註1：比率計算之存款金額係包含中華郵政轉存款金額。

註2：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分析。

註3：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4：年報表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8)=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稅後純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9)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7)

(2) 淨值市占率=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6：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7：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臺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註8：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9：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2)			當年度截至105年 2月29日之資本 適足率(註4)
			102年	103年	104年	
自有 資本	普通股權益		41,611,085	45,327,171	14,497,173	不 適 用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0	0	0	
	第二類資本		0	0	0	
	自有資本		41,611,085	45,327,171	14,497,173	
加權 風險 性資 產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191,370,476	213,061,881	4,880,609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0	0	0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註5)	9,167,125	12,540,050	6,668,56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23,167,900	30,065,413	1,795,975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23,705,501	255,667,344	
	資本適足率			18.60%	17.73%	108.6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8.60%	17.73%	108.6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8.60%	17.73%	108.63%	
槓桿比率			10.61%	7.71%	89.92%	
最近兩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資本適足率增加，主要係以民國104年5月1日為營業基準日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185條及企業併購法第27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覆核。

註2：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3：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註4：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5：包含營業讓與調整金額。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 2)	
			100 年度	101 年度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77,603,994	61,603,994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預收股本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28,707,522	28,795,914
		法定盈餘公積	15,588,953	16,819,854
		特別盈餘公積	200,000	3,072,103
		累積盈虧	4,103,004	4,331,215
		少數股權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646,433)	(7,434,952)
		減：庫藏股	—	—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71,087,484)	(67,360,818)
	第一類資本合計	45,469,556	39,827,310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
		重估增值	—	588,2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 45%	1,567,617	2,090,464
		可轉換債券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165,051
		長期次順位債券	—	—
		非永續特別股	—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1,567,617)	(2,843,799)	
	第二類資本合計	—	—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非永續特別股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自有資本		45,469,556	39,827,31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7,191,077	122,440,022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1,403,793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8,097,363	8,387,30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2,512,266	12,082,0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9,204,499	142,909,360
	資本適足率		32.66%	27.8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2.66%	27.87%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27.59%	20.34%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且均經會計師覆核。

註2：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3：銀行依過渡期間規定計算信用風險者，請填入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性資產額。

註4：年報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行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郭政弘會計師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行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蔡清彥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臺北市南京東路五段一二五號中華開發大樓

電話：(02) 27638800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銀行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家祝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 104 年 5 月 1 日為營業基準日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郭 政 弘

吳 怡 君



郭 政 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中華開發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六及四一)	\$ 28,193,361	39	\$ 11,613,412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及四二)	-	-	34,411,245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四一)	299,609	-	53,055,918	1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	-	-	23,414,342	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三、四、九、四一及四二)	2,121,188	3	50,967,975	1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三九及四一)	696,248	1	534,996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及四一)	-	-	126,039,603	27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十一、四一及四二)	9,182,329	13	123,649,428	26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2,564	-	-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三、四、十二及十三)	7,969,545	11	5,630,015	1	
15100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四及四二)	298,982	-	348,983	-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五)	18,870,601	26	30,157,659	6	
15597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十六及四二)	1,620,002	2	4,179,781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214,475	2	1,970,655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四二)	1,806,069	3	1,295,707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九)	101,227	-	175,161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300,347	-	6,545,801	1	
10000	資 產 總 計	\$ 72,776,547	100	\$ 473,990,68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負 債					
22000	中央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十及四一)	\$ -	-	\$ 10,331,413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四一)	-	-	24,351,007	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八及十一)	-	-	63,299,830	14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三、二一及四一)	990,323	1	3,792,11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三九及四一)	402,762	1	457,455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二及四一)	-	-	173,337,066	37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二)	-	-	12,540,304	3	
25505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	60,671,951	13	
2551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二四及四二)	829,322	1	1,666,202	-	
25541	其他借款(附註二五、四一及四二)	-	-	5,121,655	1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八)	396,059	1	379,912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三、四、二六及二七)	177,910	1	446,796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九)	241,555	-	241,55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二八及四一)	122,911	-	1,254,298	-	
20000	負債總計	3,160,842	4	357,891,660	76	
	權益(附註三、四及二九)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0	股 本	20,603,994	29	56,603,994	12	
31500	資本公積	24,700,436	34	28,696,849	6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2,425,309	31	19,922,597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672,736	1	672,736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702,128	6	8,240,117	2	
32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7,557)	1	(357,161)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09,915)	(6)	(161,771)	-	
31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9,552,245	96	113,617,361	24	
38000	非控制權益	63,460	-	2,481,660	-	
30000	權益總計	69,615,705	96	116,099,021	2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2,776,547	100	\$ 473,990,6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營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1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 2,379,692	34	\$ 7,593,219	63	(69)
51000	(934,704)	(13)	(2,916,238)	(24)	(68)
49010	<u>1,444,988</u>	<u>21</u>	<u>4,676,981</u>	<u>39</u>	(6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一)	38,213	1	169,068	1 (77)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淨額(附註 三二)	(332,541)	(5)	542,627	5 (161)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 現利益－淨額(附註三 三)	2,572,053	37	5,781,606	48 (56)
4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三)	273,462	4	225,312	2 21
49600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29,594	5	(933,920)	(8) 135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淨額(附 註三四)	(947,447)	(14)	(1,268,884)	(10) (25)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淨額(附註十五及 三五)	2,367,889	34	2,408,845	20 (2)
498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淨 投資利益	328,230	5	3,224	- 10,081
49845	顧問服務收入(附註四一)	576,989	8	148,706	1 288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附註 三六及四一)	<u>308,116</u>	<u>4</u>	<u>280,476</u>	<u>2</u> 10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5,514,558</u>	<u>79</u>	<u>7,357,060</u>	<u>61</u> (25)
4xxxx	淨 收 益	<u>6,959,546</u>	<u>100</u>	<u>12,034,041</u>	<u>100</u> (42)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提存)數	<u>205,757</u>	<u>3</u>	(29,867)	- 7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附註三、二七、三 七、三八及四一)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 1,345,165)	(19)	(\$ 1,891,038)	(16) (29)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95,931)	(1)	(114,837)	(1) (16)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68,830)	(13)	(945,661)	(8) (8)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2,309,926)	(33)	(2,951,536)	(25) (22)
61001	稅前淨利	4,855,377	70	9,052,638	75 (46)
61003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三九)	<u>33,574</u>	<u>-</u>	(771,043)	(6) 104
64000	本年度淨利	<u>4,888,951</u>	<u>70</u>	<u>8,281,595</u>	<u>69</u> (41)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67,881)	(1)	(51,920)	- 31
652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230)	-	695	- (13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5,905	12	1,318,532	11 (35)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失	(3,863,462)	(55)	(1,239,557)	(10) 212
6530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 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損失	-	-	(19,568)	- 100
653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26,824)	-	176,824	1 (115)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三九)	<u>-</u>	<u>-</u>	<u>259,479</u>	<u>2</u> (100)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02,492)	(44)	<u>444,485</u>	<u>4</u> (798)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786,459</u>	<u>26</u>	<u>\$ 8,726,080</u>	<u>73</u> (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4,872,495	70	\$ 8,309,090	69 (41)
67111	非控制權益	<u>16,456</u>	<u>-</u>	<u>(27,495)</u>	<u>-</u> 160
67100		<u>\$ 4,888,951</u>	<u>70</u>	<u>\$ 8,281,595</u>	<u>69</u> (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1,770,958	26	\$ 8,755,536	73 (80)
67311	非控制權益	<u>15,501</u>	<u>-</u>	<u>(29,456)</u>	<u>-</u> 153
67300		<u>\$ 1,786,459</u>	<u>26</u>	<u>\$ 8,726,080</u>	<u>73</u> (80)
每股盈餘 (附註四十)					
67500	基 本	<u>\$ 1.49</u>		<u>\$ 1.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855,377	\$ 9,052,638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052	93,929
A20200	攤銷費用	19,879	20,908
A203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迴轉)數	(205,757)	29,867
A20900	利息費用	962,567	2,953,867
A21200	利息收入	(2,770,858)	(8,198,905)
A21300	股利收入	(1,035,157)	(1,220,79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247,597)	(192,082)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6,003)	(92,27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263,648)	(7,005,08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22,793	1,261,362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654	7,522
A29900	其他項目	137,069	(68,7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20,645	(7,686,048)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52,711,024	(27,128,042)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25,598
A41150	應收款項	40,755,337	7,018,954
A41160	貼現及放款	126,114,314	(19,362,479)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2,559,778	4,876,409
A41990	其他資產	2,913,934	(4,557,608)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331,413)	3,619,793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24,326,869)	14,387,533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3,299,830)	(7,344,418)
A42150	應付款項	(2,165,320)	(321,1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A42160	存款及匯款	(\$ 173,337,066)	\$ 45,532,669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	(60,656,087)	6,042,327
A42990	其他負債	(1,096,959)	158,9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0,479,141)	11,904,6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45,381	7,841,06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571,028	1,608,17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28,682)	(2,955,09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0,816)	(688,83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6,402,230)	17,709,9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01,876)	(64,295,78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564,158	55,687,931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99,992	57,723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3,767)	(2,356,162)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81,566	4,462,60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84,438	372,50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49,914)	(1,034,575)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82	157,196
B02300	處分子公司	1,589,115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818,373	293,38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61,578	301,37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08,139)	(68,511)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2,989	211,1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3,941,995	(6,211,1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70,000)	(184,921)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69,657	(33,905)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2,750,000)	(3,5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99,93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38,7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39,661)	(4,208,205)
C04700	現金減資	(36,000,000)	(5,000,0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11,1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74,960)	\$ 2,140,030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4,000,620)	88,71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765,584)	(10,548,21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0,826	463,35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024,993)	1,413,9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218,354	57,804,40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193,361	\$ 59,218,354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代 碼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93,361	\$ 11,613,412
E0022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4,190,600
E0023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23,414,34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193,361	\$ 59,218,3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銀行原為信託投資公司，於 48 年 5 月 14 日正式開始營業，後於 88 年 1 月 1 日改制為工業銀行。本銀行發行之股票於 90 年 12 月 28 日以一比一之換股比例轉換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持有本銀行百分之百股權之母公司）股票。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轉換後本銀行股票即行下市，同日改由母公司之股票上市。

本銀行於 104 年 3 月 2 日暨 104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銀行）受讓。該營業讓與案業於 104 年 4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控字第 10400053521 號函核准，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營業讓與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1 日。

移轉之資產及負債：

	金融市場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	其他業務	金額
<u>資 產</u>				
金融資產	\$233,378,734	\$161,800,416	\$ 50,000	\$395,229,150
其他資產	-	-	30,994	30,994
資產小計	<u>233,378,734</u>	<u>161,800,416</u>	<u>80,994</u>	<u>395,260,144</u>
<u>負 債</u>				
金融負債	141,757,437	215,298,264	-	357,055,701
其他負債	-	-	204,443	204,443
負債小計	<u>141,757,437</u>	<u>215,298,264</u>	<u>204,443</u>	<u>357,260,144</u>
淨 額	<u>\$ 91,621,297</u>	<u>(\$ 53,497,848)</u>	<u>(\$ 123,449)</u>	<u>\$ 38,000,000</u>

本銀行營業讓與前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放款、直接投資生產事業、發行金融債券、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辦理國內外匯兌、辦理國內外保證業務、簽發國內外信用狀、辦理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附設信託部辦理信託業務、辦理國際金融業務、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營業讓與後主要營業項目為投資有價證券，辦理直接投資生產事業、金融相關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6010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銀行及子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銀行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當有(1)對其他個體之權力、(2)因對其他個體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3)使用其對其他個體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銀行及子公司對其他個體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本銀行之子公司持有之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股權投資係認為關聯企業並以權益法處理，於考量 IFRS 10 之規定後，係判斷自承諾投資日起即對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具控制。

首次適用時對前期之影響如下：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重編後 帳面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15,623	\$ 97,789	\$11,613,412
應收款項－淨額	51,037,609	(69,634)	50,967,9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7,704,106	(2,074,091)	5,630,0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3,353	4,184,306	30,157,659
應付款項	3,779,537	12,579	3,792,116
保留盈餘	28,937,706	(86,259)	28,851,4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364)	(3,797)	(357,161)
非控制權益	265,813	2,215,847	2,481,660
<u>103年度</u>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利息以外淨收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165,629	59,683	225,3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淨額	2,495,104	(86,259)	2,408,845
顧問服務收入	241,976	(93,270)	148,706
營業費用	(2,925,721)	(27,887)	(2,953,608)
其他淨利益	<u>8,450,268</u>	<u>-</u>	<u>8,450,268</u>
本年度淨利	<u>8,427,256</u>	<u>(147,733)</u>	<u>8,279,523</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22,329	(3,797)	1,318,532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	<u>(874,047)</u>	<u>-</u>	<u>(874,047)</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875,538</u>	<u>(\$ 151,530)</u>	<u>\$ 8,724,008</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重編後 帳面金額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393,277	(\$ 86,259)	\$ 8,307,018
非控制權益	<u>33,979</u>	<u>(61,474)</u>	<u>(27,495)</u>
	<u>\$ 8,427,256</u>	<u>(\$ 147,733)</u>	<u>\$ 8,279,52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843,520	(\$ 90,056)	\$ 8,753,464
非控制權益	<u>32,018</u>	<u>(61,474)</u>	<u>(29,456)</u>
	<u>\$ 8,875,538</u>	<u>(\$ 151,530)</u>	<u>\$ 8,724,008</u>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	<u>\$ 1.40</u>	<u>(\$ 0.01)</u>	<u>\$ 1.39</u>
103年度 現金流量之影響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7,748,905	(\$ 38,943)	\$17,709,96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073,204)	(2,137,961)	(6,211,165)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764,058)	2,215,847	(10,548,2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u>404,513</u>	<u>58,846</u>	<u>463,359</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u>\$ 1,316,156</u>	<u>\$ 97,789</u>	<u>\$ 1,413,945</u>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銀行及子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銀行及子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銀行及子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五。

5.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之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

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保留盈餘。此外，本銀行及子公司選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不予揭露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104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u>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u>	<u>104年12月31日</u>
負債準備減少	<u>\$ 2,072</u>
保留盈餘增加	<u>\$ 2,072</u>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減少	\$ 2,072

103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u>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u>	<u>帳面金額</u>	<u>首次適用重編後之調整</u>	<u>帳面金額</u>
<u>103年12月31日</u>			
負債準備	\$ 430,799	\$ 15,997	\$ 446,796
保留盈餘	28,937,706	(15,997)	28,921,709
<u>103年度</u>			
<u>綜合損益之影響</u>			
員工福利費用	\$ 1,893,110	(\$ 2,072)	\$ 1,891,038

7.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銀行及子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8.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銀行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註4)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4：IASB於104年6月決定延後適用103年9月發布之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惟企業得提前適用。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銀行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

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銀行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銀行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銀行及子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銀行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銀行及子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銀行及子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

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銀行及子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6.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IFRS 15 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銀行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銀行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銀行及子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銀行及子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銀行及子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銀行及子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銀行及子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9.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銀行及子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10.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銀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銀行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銀行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1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銀行及子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一)及(二)之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六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三) 合併財務報告彙編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括本銀行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及由本銀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聯行往來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告時互相沖減。

子公司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與本銀行一致。

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為新臺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表達。

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包含本銀行分別為26家及33家，其明細請參閱附表五。

(四) 外幣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除本銀行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外，子公司係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列帳。本銀行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日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臺幣損益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即期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銀行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含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原始到期日為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及期貨超額保證金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允價值。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金融工具

本銀行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或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其餘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銀行及子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即分

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再認列於損益。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 以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買入應收債權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可能減損，其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上述債權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或以組合基礎評估。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全部餘額之合計。

本銀行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損失金額認列於「資產減損損失」項目下，該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將金融資產除列；或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將金融負債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投資／負債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九)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承受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帳列其他資產）成本包括承受價格及使其達到可出售狀態之必要支出，年底並評估其公允價值，其成本高於淨公允價值之差額，應列為減損損失。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差額即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

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年度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銀行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本銀行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自 92 年度起，配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或所得稅費用（利益），並以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列帳。

因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所計算之基本稅額若高於一般所得額應納所得稅額，增加之應繳納差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其餘手續費收入係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採用應計基礎估計，依本金、有效利率及期間計算認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十七)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支出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損失

本銀行定期複核放款及應收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本銀行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分析未來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銀行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

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 13,339,838	\$ 4,029,696
存放銀行同業	12,674,958	4,794,575
融資性商業本票	2,058,404	2,464,235
其他	<u>120,161</u>	<u>324,906</u>
	<u>\$ 28,193,361</u>	<u>\$ 11,613,412</u>

合併現金流量表與合併資產負債表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存放央行	\$ -	\$ 23,936,808
拆放銀行同業	<u>-</u>	<u>10,474,437</u>
	<u>\$ -</u>	<u>\$ 34,411,245</u>

存放央行包括之存款準備金，係依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款準備金中計有 4,559,260 仟元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另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本銀行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匯存款準備金計有 114,185 仟元。

本銀行設質提供作為日間透支擔保之央行定存單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二。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	\$ 13,707,739
利率交換合約	-	4,517,404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買入選擇權	\$ -	\$ 2,666,253
其他	-	1,182,538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111,208	433,949
金融債券	-	21,008,563
公司債	-	5,306,309
可轉(交)換公司債	-	2,733,520
其他	-	1,265,957
小計	<u>111,208</u>	<u>52,822,232</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可轉(交)換公司債	<u>188,401</u>	<u>233,68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99,609</u>	<u>\$ 53,055,918</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	\$ 14,393,308
利率交換合約	-	4,578,719
賣出選擇權	-	2,987,359
其他	-	1,320,473
小計	<u>-</u>	<u>23,279,859</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u>-</u>	<u>1,071,14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u>	<u>\$ 24,351,007</u>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04 年 8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銀行)簽訂信託合約，將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群益金鼎證券股份全數信託予中國信託銀行，由受託人中國信託銀行於契約約定期間內，依合約約定方式處分。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明細如下：

名稱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票面利率
開債 940301	\$ 1,050,000	95.05.18-105.05.1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15%
評價調整	<u>21,148</u>			
	<u>\$1,071,148</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03年12月31日
換匯合約	\$ 897,151,912
利率交換合約	536,720,132
選擇權合約	223,947,426
遠期外匯合約	40,037,779
換匯換利合約	28,485,909
期貨合約	8,925,445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3,331,462
資產交換合約	2,292,748
其 他	213,193

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為 23,843,582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銀行與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Morgan Stanley) 承作美國次級房貸擔保債務憑證連結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因 Morgan Stanley 有不實銷售之嫌而導致本銀行產生重大損失，本銀行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契約自始無效並求償。縱認相關合約有效，前述信用違約交換合約信用參考標的資產池已清算完成，該交易之相關損益亦已於 99 年底前全數認列。該交易剩餘款項計美金 11,977,825 元，已轉列其他金融負債（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約新臺幣 396,059 仟元）。另 Morgan Stanley 無視本銀行之權益竟於 99 年 8 月逕行終止與本銀行承作而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本金為韓圓 24,000,000 仟元）及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名目本金為日幣 586,510 仟元），本銀行對此亦已向 Morgan Stanley 表示異議並保留法律權利。

九、應收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買入應收債權	\$ 2,116,953	\$ 2,648,465
應收收益	394,410	375,501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365,865	250,223
應收利息	336,852	1,839,486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	38,793,891
應收租賃款	-	6,718,267
其他	<u>70,493</u>	<u>2,215,589</u>
合計	3,284,573	52,841,422
備抵呆帳	(<u>1,163,385</u>)	(<u>1,873,447</u>)
淨額	<u>\$ 2,121,188</u>	<u>\$ 50,967,975</u>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873,447	\$ 2,016,768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138,469)	(75,612)
沖銷應收款項	-	(102,121)
營業讓與凱基銀行	(557,768)	-
匯率影響數	(<u>13,825</u>)	<u>34,412</u>
年底餘額	<u>\$ 1,163,385</u>	<u>\$ 1,873,447</u>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六。

本銀行之子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款項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貼現及放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無擔保放款	\$ -	\$ 11,916,104
短期擔保放款	-	3,720,460
中期無擔保放款	-	55,854,311
中期擔保放款	-	43,844,167
長期無擔保放款	-	5,779,876
長期擔保放款	-	4,852,333
出口押匯	-	1,895,07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u>324,015</u>
放款總額	-	128,186,338
備抵呆帳	-	(2,083,946)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	(<u>62,789</u>)
放款淨額	<u>\$ -</u>	<u>\$ 126,039,603</u>

本銀行 103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2,083,946	\$ 1,779,774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74,711)	276,127
本年度沖銷呆帳數	(324,015)	-
營業讓與凱基銀行	(1,681,450)	-
匯率影響數	(3,770)	28,045
年底餘額	<u>\$ -</u>	<u>\$ 2,083,946</u>

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六。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8,497,996	\$ 19,616,936
政府債券	161,308	71,771,676
金融債券	-	17,410,134
公司債	-	14,197,679
其他	523,025	653,003
	<u>\$ 9,182,329</u>	<u>\$ 123,649,428</u>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中包括 7,193 仟元及 105,388 仟元(面額分別為 7,000 仟元及 107,000 仟元)之政府債券已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之繳存。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中包括 49,223 仟元(面額為 50,000 仟元)之政府債券已提供作為賠償準備金之繳存。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群益金鼎證券持股之信託合約，請參閱附註八。

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為 36,341,191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重大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4,065,214	29	\$ 4,112,713	29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1,314,206	-	-	-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企 業(有限合夥)	667,550	-	702,508	-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584,514	34	295,839	34
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 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585,700	-	-	-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576,143	40	304,752	40
其 他	<u>176,218</u>		<u>214,203</u>	
	<u>\$ 7,969,545</u>		<u>\$ 5,630,01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銀行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47,597	\$ 192,082
其他綜合損益	(<u>27,053</u>)	<u>177,519</u>
綜合損益總額	<u>\$ 220,544</u>	<u>\$ 369,60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銀行及子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三、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

(一) 私募基金之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持有結構型個體權益，僅於投資合約範圍內承受權利及義務，對該類投資未具有重大影響力。

私募基金之投資

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 6,891,768

最大暴險金額

\$ 6,891,768

(二) 私募基金之管理

本銀行及子公司除了持有該結構型個體權益外，尚對於該類基金負有投資及管理之義務，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此類投資具有重大影響力。

上述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係來自本銀行及子公司暨外部第三方。

	104年12月31日
<u>私募基金之管理</u>	
總資產	\$ 9,351,364
總負債	101,340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67,456
最大暴險金額	2,567,456

十四、受限制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	\$149,392	\$149,392
應收帳款	105,447	101,800
應收收益	30,287	28,127
存放銀行同業	13,856	15,905
備償戶	-	53,759
	<u>\$298,982</u>	<u>\$348,983</u>

本銀行因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附註四三），致與 Morgan Stanley 往來之存放銀行同業、承作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相關之應收帳款及提存之存出保證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及其相關應收收益被 Morgan Stanley 擅自限制或處分而無法自由運用，故將前述金融資產轉列為受限制資產。

十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上市上櫃普通股	\$ 6,689,830	\$ 11,483,221
未上市上櫃國外合夥基金	6,891,768	12,327,771
其他	5,289,003	6,346,667
	<u>\$ 18,870,601</u>	<u>\$ 30,157,65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416,795	\$ 25,532,2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u>453,806</u>	<u>4,625,435</u>
	<u>\$ 18,870,601</u>	<u>\$ 30,157,659</u>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104及103年度分別出售帳面金額7,551,693仟元及2,694,202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分別認列1,929,873仟元及1,768,398仟元之處分利益。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619,702	\$ 2,655,996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300	924,875
質抵押定期存單	-	409,486
其他	-	<u>189,424</u>
	<u>\$ 1,620,002</u>	<u>\$ 4,179,781</u>

十七、不動產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744,866	\$ 1,208,416
房屋及建築	429,826	591,977
電腦設備	19,493	45,779
交通及運輸設備	61	62
什項設備	14,139	18,316
租賃權益改良	5,526	27,558
出租資產	-	<u>58,874</u>
小 計	1,213,911	1,950,982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564</u>	<u>19,673</u>
合 計	<u>\$ 1,214,475</u>	<u>\$ 1,970,655</u>

本銀行及子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出租資產	預付房地及設備	合計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3年1月1日										
餘額	\$ 1,208,416	\$ 1,189,616	\$ 104,529	\$ 3,839	\$ 90,764	\$ 40,401	\$ 95,740	\$ 30,341	\$ 2,763,646	
本年度增添數	-	1,087	14,544	76	1,109	13,713	25,887	12,095	68,511	
本年度處分數	-	(4,980)	(26,985)	(3,902)	(5,327)	(471)	(719)	(2,349)	(44,733)	
重分類	-	4,612	2,190	-	1,670	-	-	(20,414)	(11,942)	
匯兌調整數	-	-	591	63	583	1,660	-	-	2,897	
103年12月31日										
餘額	<u>1,208,416</u>	<u>1,190,335</u>	<u>94,869</u>	<u>76</u>	<u>88,799</u>	<u>55,303</u>	<u>120,908</u>	<u>19,673</u>	<u>2,778,379</u>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										
餘額	-	(564,413)	(60,661)	(3,838)	(68,116)	(17,024)	(44,556)	-	(758,608)	
本年度折舊	-	(38,353)	(15,136)	(15)	(7,181)	(10,172)	(18,016)	-	(88,873)	
本年度處分數	-	4,980	26,945	3,902	5,160	157	538	-	41,682	
重分類	-	(572)	-	-	-	-	-	-	(572)	
匯兌調整數	-	-	(238)	(63)	(346)	(706)	-	-	(1,353)	
103年12月31日										
餘額	-	(598,358)	(49,090)	(14)	(70,483)	(27,745)	(62,034)	-	(807,724)	
淨一額										
103年12月31日										
餘額	<u>\$ 1,208,416</u>	<u>\$ 591,977</u>	<u>\$ 45,779</u>	<u>\$ 62</u>	<u>\$ 18,316</u>	<u>\$ 27,558</u>	<u>\$ 58,874</u>	<u>\$ 19,673</u>	<u>\$ 1,970,655</u>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4年1月1日餘										
額	\$ 1,208,416	\$ 1,190,335	\$ 94,869	\$ 76	\$ 88,799	\$ 55,303	\$ 120,908	\$ 19,673	\$ 2,778,379	
本年度增添數	-	30,969	10,418	68	6,539	1,151	30,397	28,597	108,139	
本年度處分數	(2,927)	(43,352)	(61,772)	(76)	(38,214)	(29,254)	(151,305)	(12,837)	(339,737)	
重分類	(460,623)	(314,542)	-	-	561	(206)	-	(34,869)	(809,679)	
匯兌調整數	-	-	(135)	-	122	(543)	-	-	(556)	
104年12月31日										
餘額	<u>744,866</u>	<u>863,410</u>	<u>43,380</u>	<u>68</u>	<u>57,807</u>	<u>26,451</u>	<u>564</u>	<u>1,736,546</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										
餘額	-	(598,358)	(49,090)	(14)	(70,483)	(27,745)	(62,034)	-	(807,724)	
本年度折舊	-	(39,420)	(9,646)	(12)	(5,289)	(10,008)	(8,906)	-	(73,281)	
本年度處分數	-	31,485	34,860	19	32,256	16,524	70,940	-	186,084	
重分類	-	172,709	-	-	-	206	-	-	172,915	
匯兌調整數	-	-	(11)	-	(152)	98	-	-	(65)	
104年12月31日										
餘額	-	(433,584)	(23,887)	(7)	(43,668)	(20,925)	-	-	(522,021)	
淨一額										
104年12月31日										
餘額	<u>\$ 744,866</u>	<u>\$ 429,826</u>	<u>\$ 19,493</u>	<u>\$ 61</u>	<u>\$ 14,139</u>	<u>\$ 5,526</u>	<u>\$ 564</u>	<u>\$ 1,714,475</u>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及車位	50年
昇降設備	15年
空調及電力設備	5至10年
消防及監控設備	5年
電腦設備	3至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什項設備	
辦公傢俱及設備	5至8年
其他什項設備	10年
租賃權益改良	1至3年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1,544,872	\$ 1,172,005
房屋及建築	<u>261,197</u>	<u>123,702</u>
	<u>\$ 1,806,069</u>	<u>\$ 1,295,707</u>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786,942	\$ 2,009,002
本年度處分數	(270,747)	(217,448)
重 分 類	<u>868,008</u>	<u>(4,612)</u>
年底餘額	<u>2,384,203</u>	<u>1,786,942</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59,874)	(65,025)
本年度折舊	(2,771)	(5,056)
本年度處分數	25,172	8,348
重 分 類	<u>(172,709)</u>	<u>1,859</u>
年底餘額	<u>(210,182)</u>	<u>(59,874)</u>
<u>累計減損</u>		
年初餘額	(431,361)	(432,239)
迴轉利益	<u>63,409</u>	<u>878</u>
年底餘額	<u>(367,952)</u>	<u>(431,361)</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 1,806,069</u>	<u>\$ 1,295,707</u>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及車位	50年
昇降設備	15年
空調及電力設備	5至10年
消防及監控設備	5年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556,202 仟元及 2,161,108 仟元，除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銀行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外，其餘係以非關係人之外部不動產估價師之評價為基礎，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比

較法係依比較標的之成交價與擬售價計算評價；收益法係依推估淨收益及收益資本化率計算評價。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其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九、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承受擔保品	\$ 118,804	\$ 153,631
存出保證金	65,914	6,037,115
電腦軟體	62,781	98,652
預付款項	45,141	221,033
其他	<u>7,707</u>	<u>35,370</u>
	<u>\$ 300,347</u>	<u>\$ 6,545,801</u>

上述承受擔保品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係分別減除累計減損損失 12,539 仟元及 16,280 仟元後之淨額。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	\$ 9,547,440
中華郵政轉存款	<u>-</u>	<u>783,973</u>
	<u>\$ -</u>	<u>\$ 10,331,413</u>

二一、應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865,748	\$ 1,207,624
應付利息	13,660	596,510
應付承購帳款	-	721,471
應付利率交換息	-	372,257
應付買入選擇權交易價款	-	558,160
其他	<u>110,915</u>	<u>336,094</u>
	<u>\$ 990,323</u>	<u>\$ 3,792,116</u>

二二、存款及匯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 85,970,535
外匯定期存款	-	79,933,689
活期存款	-	4,286,115
外匯活期存款	-	3,058,531
支票存款	<u>-</u>	<u>88,196</u>
	<u>\$ -</u>	<u>\$ 173,337,066</u>

二三、應付金融債券

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票面利率
開債 960101	\$ -	\$ 2,750,000	97.01.09-106.12.13	到期一次還本	0%
開債 960301	-	9,000,000	97.01.30-104.01.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3.00%
開債 960401	-	1,000,000	97.01.31-104.04.30	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為3個月，到期一次還本	3.10%
發行金額	-	12,750,000			
未攤銷折價	-	(209,696)			
合計	\$ -	\$ 12,540,304			

二四、應付商業本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30,000	\$ 1,667,000
減：未攤銷折價	(678)	(798)
	<u>\$ 829,322</u>	<u>\$ 1,666,202</u>
利率區間	1.05%-1.09%	1.11%-1.64%
最後到期日	105年2月	104年2月

二五、其他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信用借款	\$ -	\$ 2,365,236
循環融資型商業本票	-	1,599,331
短期擔保借款	-	480,000
長期信用借款	-	338,808
長期擔保借款	-	338,280
	<u>\$ -</u>	<u>\$ 5,121,655</u>
利率區間	-	1.10%~6.77%
最後到期日	-	107年8月

二六、負債準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	\$176,352	\$344,647
保證責任準備	-	99,649
其他	1,558	2,500
	<u>\$177,910</u>	<u>\$446,796</u>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銀行及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1,779 仟元及 34,557 仟元。

本銀行之海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按提撥金額認列退休金費用。104 及 103 年度按提撥金額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638 仟元及 11,53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對正式聘用員工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計算給付。

本銀行每月原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13%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自 95 年 2 月起調整為 4.5%，另自 97 年 11 月起調整為 3.14%，並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02,062	\$700,1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26,532</u>)	(<u>356,58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75,530</u>	<u>\$343,6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672,360	(\$ 377,049)	\$ 295,311
當期服務成本	9,351	-	9,351
利息費用(收入)	11,766	(6,682)	5,084
認列於損益	21,117	(6,682)	14,4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85)	(1,98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6,990	-	6,99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6,915	-	46,9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3,905	(1,985)	51,920
雇主提撥	-	(18,052)	(18,052)
福利支付	(47,186)	47,186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700,196	(\$ 356,582)	343,614
營業讓與予凱基銀行	(228,840)	5,371	(223,469)
當期服務成本	6,330	-	6,330
利息費用(收入)	8,453	(5,475)	2,978
認列於損益	14,783	(5,475)	9,3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880)	(3,88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0,412	-	20,41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1,349	-	51,3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761	(3,880)	67,881
雇主提撥	-	(21,804)	(21,804)
福利支付	(55,838)	55,838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02,062	(\$ 326,532)	\$ 175,530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0%	1.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494)
減少 0.25%	<u>\$ 11,89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388</u>
減少 0.25%	(<u>\$ 10,09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2,867</u>	<u>\$ 16,48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09-18.70年	10.00-19.53年

二八、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收款項	\$ 72,202	\$ 751,198
存入保證金	27,029	174,071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9,221	304,244
其他	<u>14,459</u>	<u>24,885</u>
	<u>\$ 122,911</u>	<u>\$ 1,254,398</u>

二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266,851</u>	<u>9,266,851</u>
額定股本	<u>\$ 92,668,510</u>	<u>\$ 92,668,51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60,400</u>	<u>5,660,400</u>
已發行股本	<u>\$ 20,603,994</u>	<u>\$ 56,603,994</u>

本銀行於 103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減資退還股款 5,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銷除普通股 500,000 仟股，並授權董事長核定減資基準日為 103 年 9 月 1 日。

本銀行於 104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減資退還股款 36,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銷除普通股 3,600,000 仟股，並授權董事長核定減資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4 日。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4,593,956	\$ 28,593,956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98,845	98,845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企業資本公積之 變動數	3,169	2,836
股份基礎給付	4,446	1,192
受贈資產	<u>20</u>	<u>20</u>
	<u>\$ 24,700,436</u>	<u>\$ 28,696,84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銀行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計 4,000,000 仟元以現金發給股東。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計 17,500,000 仟元以現金發給股東。

有關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特別盈餘公積

本銀行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 200,000 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 50%，比照法定盈餘公積，得以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自 102 年起本銀行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轉換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因轉換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銀行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95,150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銀行為營運發展需要及股東利益考量，並兼顧銀行法及相關法規，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銀行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現金股利分配金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本銀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付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由董事會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議。

本銀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或符合主管機關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指標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述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現金股利分配比率之限制。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銀行已於 104 年 12 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修正公司章程。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七。

本銀行董事會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6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502,712	\$ 1,803,37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2,338
現金股利(每股股利 2.83 元及 0.68 元)	5,839,661	4,208,205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37,223
現金股利(每股股利 0.81 元)	1,664,90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利息淨收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利息收入</u>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882,705	\$ 2,802,591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602,221	1,577,841
貿易融資買斷利息收入	339,157	1,353,489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64,781	1,193,512
其他利息收入	<u>390,828</u>	<u>665,786</u>
小計	<u>2,379,692</u>	<u>7,593,219</u>
<u>利息費用</u>		
存款利息費用	634,010	1,706,00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利息費用	96,359	307,454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61,133	317,561
金融債券息	55,187	389,350
其他利息費用	<u>88,015</u>	<u>195,869</u>
小計	<u>934,704</u>	<u>2,916,238</u>
利息淨收益	<u>\$ 1,444,988</u>	<u>\$ 4,676,981</u>

三一、手續費淨收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手續費收入</u>		
聯貸手續費收入	\$ 34,010	\$ 40,354
保證手續費收入	9,466	31,250
其他手續費收入	<u>46,229</u>	<u>143,030</u>
小計	<u>89,705</u>	<u>214,634</u>
<u>手續費費用</u>		
金融交易手續費用	40,888	9,064
外匯業務手續費用	7,000	12,850
其他手續費用	<u>3,604</u>	<u>23,652</u>
小計	<u>51,492</u>	<u>45,566</u>
手續費淨收益	<u>\$ 38,213</u>	<u>\$ 169,068</u>

三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u>		
債券	(\$ 900,285)	\$ 774,044
衍生金融工具	595,901	261,954
股票	13,960	7,78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	\$ 9,229	\$ 407
小計	(281,195)	1,044,18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u>		
衍生金融工具	-	(382,882)
債券	(45,286)	(101,378)
股票	(6,060)	(17,367)
其他	-	66
小計	(51,346)	(501,561)
	<u>(\$ 332,541)</u>	<u>\$ 542,627</u>

本銀行及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分別包含處分損失 571,464 仟元及處分利益 448,090 仟元；利息收入 312,606 仟元及 605,686 仟元；股利收入 0 仟元及 12,987 仟元，以及利息費用 22,337 仟元及 22,575 仟元。

三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票處分利益	\$ 1,476,692	\$ 4,820,957
債券處分利益	644,946	331,454
股利收入	437,858	602,442
其他	12,557	26,753
	<u>\$ 2,572,053</u>	<u>\$ 5,781,606</u>

三四、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16,652	\$ 477,67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71,863	71,8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4,278	665,672
其他	24,654	53,673
	<u>\$ 947,447</u>	<u>\$ 1,268,884</u>

三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有價證券處分利益	\$ 1,929,873	\$ 1,768,398
股利收入	281,185	452,834
基金分派收益	109,026	152,529
其他	<u>47,805</u>	<u>35,084</u>
	<u>\$ 2,367,889</u>	<u>\$ 2,408,845</u>

三六、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不良債權利益	\$ 190,688	\$ 106,200
租金收入	89,292	67,653
其他	<u>28,136</u>	<u>106,623</u>
	<u>\$ 308,116</u>	<u>\$ 280,476</u>

三七、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3,123	\$ 1,610,802
員工保險費	66,355	82,973
退休金費用	37,725	60,5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17,962</u>	<u>136,741</u>
	<u>\$ 1,345,165</u>	<u>\$ 1,891,038</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95,931</u>	<u>\$ 114,837</u>

本銀行依修正前之章程規定，以當年度之決算盈餘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付稅捐、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餘額提撥 1% 以上之員工紅利。103 年度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為 59,000 仟元，係按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之修正章程，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47,000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 估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董事會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6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現金紅利</u>	<u>現金紅利</u>
員工紅利	\$ 59,000	\$ 43,000
	103年度	102年度
	<u>員工紅利</u>	<u>員工紅利</u>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59,000	\$ 43,0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9,000</u>	<u>43,000</u>
	<u>\$ -</u>	<u>\$ -</u>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以現金方式發放 104 年度員工酬勞 47,000 仟元，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相同。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八、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專業服務費	\$214,249	\$198,214
稅 捐	172,268	216,530
郵 電 費	71,860	90,505
租金支出	65,592	67,282
捐 贈	55,291	22,270
佣 金	50,908	61,732
電腦費用	44,509	45,285
其 他	<u>194,153</u>	<u>243,843</u>
	<u>\$868,830</u>	<u>\$945,661</u>

三九、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1,540)	\$623,7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4,389</u>)	<u>166,340</u>
	(<u>35,929</u>)	790,099
遞延所得稅	<u>2,355</u>	(<u>19,056</u>)
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3,574</u>)	<u>\$771,0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40,183	\$ 1,970,027
永久性差異	(734,676)	(1,816,96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5,004)	165,11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2,7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389)	166,340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87,8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u>312</u>	<u>1,3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3,574</u>)	<u>\$ 771,043</u>

本銀行及子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105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4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u>\$ -</u>	(<u>\$ 259,479</u>)

(三) 本銀行合併結算申報所估列之應收付連結稅制撥補款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向母公司收取之稅款	<u>\$ 690,918</u>	<u>\$ 530,220</u>
應向母公司支付之稅款	<u>\$ 248,526</u>	<u>\$ 237,06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承受擔保品	\$ 63,841	\$ 65,503
虧損扣抵	36,892	109,658
其他	494	-
	<u>\$ 101,227</u>	<u>\$ 175,16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u>\$ 241,555</u>	<u>\$ 241,555</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本銀行之資訊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課稅所得金額		
107 年度到期	\$ 1,100,330	\$ 1,100,330
108 年度到期	591,520	591,520
110 年度到期	<u>487,389</u>	<u>487,389</u>
	<u>\$ 2,179,239</u>	<u>\$ 2,179,239</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銀行	<u>\$216,786</u>	<u>\$ 67,291</u>

本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61% (預計) 及 6.3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銀行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銀行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銀行已無屬 86 年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銀行截至 99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國稅局核定。本銀行對於 96 及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內容不服，正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公司、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公司、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公司、開發工銀資產管理公司及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國稅局核定；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國稅局核定。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對於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內容不服，正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四十、每股盈餘

	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元）
<u>金額（分子）</u>		
<u>104 年度</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淨利	<u>\$ 4,872,495</u>	<u>3,273,550 仟股</u>
		<u>\$ 1.49</u>
<u>103 年度</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淨利	<u>\$ 8,309,090</u>	<u>5,993,276 仟股</u>
		<u>\$ 1.39</u>

四一、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及附表揭露者外，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要之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銀行及子公司之關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母 公 司
凱基證券公司	兄 弟 公 司
凱基商業銀行	兄 弟 公 司（註 1）
其 他	其 他 關 係 人（註 2）

註 1：自開發金控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凱基銀行 100% 股權後，成為本銀行之關係人。

註 2：華開租賃公司自 104 年 5 月 1 日營業讓與日後不再為本銀行之子公司。

(一) 銀行存款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u>104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 10,720,076		38
<u>10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14,594		-
其他關係人	442		-

上列銀行存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0,091 仟元及 1 仟元。

(二) 存放銀行同業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u>104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 12,613,249		45
其他關係人	6,292		-
<u>10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113,343		1
其他關係人	14,886		-

上列存放銀行同業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6,047 仟元及 0 仟元。

(三) 期貨合約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103年12月31日	\$	35,725	-

(四) 買賣斷債券

	向關係人購買 之債券	出售予關係人 之債券
<u>104年度</u>		
兄弟公司	\$ 1,583,244	\$ 2,211,662
<u>103年度</u>		
兄弟公司	5,289,157	3,947,399
其他關係人	-	100,053

(五) 買賣股票

	向關係人購買 之 股 票	出售予關係人 之 股 票
<u>104 年度</u>		
兄弟公司	\$ -	\$ 13,860
<u>103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111,150	-

(六) 應收收益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65,967	3

(七)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888	-
103 年 12 月 31 日	34,799	-

(八) 其他應收款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0,916	-

(九)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母 公 司	\$ 690,918	99		\$ 530,220	99	

上述應收款項，係本銀行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十) 貼現及放款

貼現及放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98 仟元及 1,454 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 100,000	\$ -	\$ -	\$ -	-	相 同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	\$ 53	\$ -	\$ -	\$ -	-	相 同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700,000	-	-	-	-	相 同

(十一) 股票持有 (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69,918	2
103 年 12 月 31 日	208,526	-

(十二) 銀行同業拆放 (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銀行同業拆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69 仟元及 8,824 仟元。

(十三) 應付購入有價證券款 (帳列應付款項)

	金 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8,629	-

(十四)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母 公 司	\$ 248,526	62	\$ 237,069	52

上述應付款項，係本銀行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十五) 存款及匯款

	金 額	%	年 利 率 (%)
103 年 12 月 31 日	\$ 5,197,194	3	0-6.50

上列存款及匯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7,823 仟元及 42,760 仟元。

(十六) 短期借款 (帳列其他借款)

	金 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34,297	3

上列短期借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029 仟元及 803 仟元。

(十七)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負債)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2,760	19
103 年 12 月 31 日	5,427	-

(十八) 顧問服務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關係人	\$ 570,426	99	\$ 75,728	51		

(十九)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金 額	%
<u>104 年度</u>		
兄弟公司	\$ 48,241	16
其他關係人	9,780	3
母 公 司	9,343	3
<u>103 年度</u>		
母 公 司	10,082	4
其他關係人	7,657	3
兄弟公司	992	-

上述租金價格之決定係與市場行情相當並按季收取租金收入。

(二十) 捐贈 (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金 額	%
104 年度	\$ 54,000	6
103 年度	20,000	2

(二一) 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 度 評 價 損 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3/02/07- 104/07/21	\$12,208,213	(\$ 400,616)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	\$ 27,325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負債	454,734
兄弟公司	利率交換合約	99/04/01- 104/09/23	800,000	(5,403)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	2,140
	資產交換－選 擇權合約	103/04/17- 106/07/14	103,900	(6,844)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負債	6,844
	資產交換－利 率交換合約	103/04/17- 106/07/30	103,900	2,071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	2,071
	股權選擇權合 約	103/01/13- 104/10/27	7,832,000	853,057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	1,019,026
	匯率選擇權合 約	103/11/04- 104/06/15	532,457	3,870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	3,870

(二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09,443	\$136,399
退職後福利	926	1,929
股份基礎給付	867	324
	<u>\$ 111,236</u>	<u>\$138,652</u>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根據銀行法第 32 及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四二、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舉借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透支、繳存至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及賠償準備金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及股票	\$ 149,392	\$ 160,8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244,226
應收租賃款	-	3,098,130
受限制資產－備償戶	-	53,759
其他金融資產－質抵押定期存單	-	409,486

除上述者外，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本銀行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央行定存單分別計有 0 仟元及 11,300,000 仟元已設質提供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四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銀行及子公司除附註四五及四六金融商品之揭露所述者外，計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銀行於 96 年 4 月與 Morgan Stanley 承作美國次級房貸擔保債務憑證連結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因 Morgan Stanley 有不實銷售之嫌而導致本銀行有重大損失，本銀行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契約自始無效並求償。該案現由美國紐約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
- (二)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主張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先後指派兩名自然人代表行使職務），惟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等資料未詳實查核，顯然違反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爰請求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與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等人連帶賠償 592,648 仟元及法定利息。該案現

由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故未予估列相關損失。

(三) 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航」）於 97 年 2 月爆發財務危機，案經偵辦後，檢察官起訴胡君、崔君、陳君等九人。因胡君曾為本銀行派任於遠航之董事代表人，遠航乃以刑事附帶民事起訴，向胡君及本銀行請求連帶損害賠償 677,199 仟元及法定利息。遠航刑案已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宣判，胡君獲判無罪，故刑事法院直接判決駁回遠航對本銀行之附帶民事訴訟。惟遠航不服，已請求檢察官就胡君刑案判決提起上訴，並對本件附帶民事訴訟提起上訴，請求連帶賠償 660,000 仟元及法定利息。該案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庭於 105 年 1 月 28 日亦判決胡君無罪，並判決駁回遠航對本銀行附帶民事訴訟之上訴，惟此二判決尚未確定，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另遠航又於 102 年 7 月對國巨股份有限公司、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勇春股份有限公司及本銀行提起訴訟，主張各被告擔任遠航董監事期間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致遠航遭不法掏空，請求賠償遠航 100,000 仟元及法定利息。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判決遠航敗訴，遠航不服，提起上訴，本件現由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故未予估列相關損失。

四四、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4 月 7 日完成股份收購取得其子公司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1.14% 之持股，上述交易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金</u>	<u>額</u>
給付之現金對價		(\$111,15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轉出非控制權 益之金額		<u>102,127</u>
權益交易差額		(\$ <u>9,023</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9,023</u>)

四五、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本銀行及子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之公開報價。
2.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如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或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投入參數，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3.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 衍 生 金 融 工 具 資 產	單 位：新 臺 幣 仟 元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1,208	\$ -	\$ -	\$ 111,208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188,401	188,4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497,996	523,025	-	9,021,021
債券投資	51,351	109,957	-	161,308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 衍 生 金 融 工 具 資 產	單 位：新 臺 幣 仟 元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33,949	\$ -	\$ -	\$ 433,949
債券投資	29,098,743	1,204,911	-	30,303,654
其 他	10,695	-	-	10,695

(接次頁)

(承前頁)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33,686	\$ 233,6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9,612,027	644,331	-	20,256,358
債券投資	32,051,923	71,016,412	311,154	103,379,489
其他	13,581	-	-	13,581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71,148	-	1,071,148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976	20,020,239	1,994,719	22,073,93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164,900	2,114,959	23,279,859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模型評價方法估計，或以金融同業交易對手等之價格資料作為評估之參考依據。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符合一般市場慣例。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主要採用如現金流量折現法、Black-Scholes model、二項式評價或蒙地卡羅模擬法等方法。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及換匯點，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除部分結構型金融商品係以金融同業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資料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採路透社、Bloomberg等報價資訊源之市場價格參數，利用上述模型，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調整

(1)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銀行及子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估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銀行及子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2)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 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銀行以國際信評及評等模型衡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銀行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銀行之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銀行估計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銀行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本銀行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Mark to Market) 計算交易對手的暴險金額 (EAD)；並依證交所揭露指引建議採 60% 作為違約損失率。

本銀行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銀行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103 年度由於市場流動性變動，導致部份台幣公債適用之評價來源改變，其公允價值適用層級由第一等級轉為第二等級。

	103 年度	
	由第一等級轉列 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 第一等級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 714,65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投資	8,001,566	-

5. 公允價值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之調節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 於損益或 其他綜合損益 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 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	\$ 1,994,719	\$ 194,330	\$ 137,461	\$ -	(\$ 2,326,510)	\$ -	\$ -
原始認列時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33,686	(45,285)	-	-	-	-	188,4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1,154	(8,247)	-	-	(302,907)	-	-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122,097	\$ 1,225,088	\$ 10,534	\$ -	(\$ 176,512)	(\$ 186,488)	\$ 1,994,719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898	(4,212)	-	-	-	-	233,6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0,515	20,639	-	-	-	-	311,15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9,568	-	-	-	(19,568)	-	-

(1) 企業之政策係於導致移轉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認列第 3 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2) 因為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變成可得而自第 3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14,959	\$ 916,588	\$ 512,851	\$ -	(\$ 3,544,398)	\$ -	\$ -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59,565	\$ 1,330,637	\$ 5,156	\$ -	(\$ 210,469)	(\$ 69,930)	\$ 2,114,959

(1) 企業之政策係於導致移轉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認列第 3 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2) 因為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變成可得而自第 3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104 及 103 年度持有之採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相關淨損失分別為 755,071 仟元及 429,655 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之量化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權益證券投資，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04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 (加權平均)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188,401	市場可比法	收入乘數 缺乏流通性折價	3.75 15%	收入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銀行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銀行及子公司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定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商品，除投資性不動產、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貼現及放款之外，其他項目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非 金 融 資 產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合 計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5,556,202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非 金 融 資 產	相同資產於活絡	重大之其他	重大之不可	合	計
	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可觀查輸入值 (第二等級)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2,161,108	\$	2,161,108

3. 評價技術

-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等。
- (2) 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屬未上市櫃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允價值。
- (3) 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浮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請參閱附註十八。

四六、財務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制度及組織架構

本銀行訂有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將業務管理與風險管理相結合，塑造重視風險管理之經營策略與組織文化，並將風險管理質化、量化後之成果，作為訂定經營策略之依據。董事會並已通過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及針對特定風險制訂之書面化規章（例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風險等相關準則）。

本銀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建立風險管理制度架構，檢視風險控管報告與處理風險管理相關議題，並監督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另設有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管理，並提供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所需之整體風險管理資訊。

(二)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借款人、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義務）或因其信用品質改變，導致本銀行持有之金融資產契約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包含授信風險、發行者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1) 信用風險策略與目標：為了達成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風險可承受之目標，本銀行信用風險策略乃著重在優良的信用品質資產，而對於客戶往來則依其風險高低擬定不同之產品組合，並搭配期限、風險抵減及定價等差異化策略，以及強化信用審查制度，並透過事後檢視與調整資產組合結構，以達到整體業務風險與報酬對稱。

(2) 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為使本銀行採用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信用風險，本銀行係遵循國際標準及母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銀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以管理信用風險。本銀行信用風險流程為前台業務單位就資產規模擬定業務策略及目標，經管理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就其相關風險評估後，呈董事會核定。

3.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在考量資產的避險市場、資產流動性下，針對有風險疑慮或風險期間過長之資產，採取必要之風險降低策略，主要針對企業金融業務為主，所採取的風險抵減方式以增提客戶擔保品為主，該擔保品經鑑價單位定期評估，以確保其持續之有效性。

如遇客戶有信用不良之因素，除加強覆審追蹤外，並於適當時機做出如提前還款或增提擔保品等之降低風險措施。另針對信用評級差者，除了有擔保品及財務限制要求外，若其承作條件及收益性未及反映風險成本，即予以規避。此外，針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手，設有不同之信用限額，並針對主要交易對手簽訂損失限額之保證金徵提措施，以確保風險獲得掌控。

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列所述者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銀行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 -	\$ 14,755,597

由於此等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或到期日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係考量客戶之信用風險係數，倘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此即為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5.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銀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及產業型態。

本銀行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1) 對象別

對 象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	-	\$127,992,280	99.85
公營企業	-	-	191,300	0.15
自 然 人	-	-	2,758	-
合 計	\$ -	-	\$128,186,338	100.00

(2) 產業別

產 業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電 子 業	\$ -	-	\$ 28,664,694	22.36
化 學 業	-	-	12,155,329	9.48
資 訊 及 通 訊 傳 播 業	-	-	6,251,280	4.88
其 他	-	-	81,115,035	63.28
合 計	\$ -	-	\$128,186,338	100.00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部分應收款項（例如應收股利收入、應收債券息、應收即期外匯款、應收利率交換息等）及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應收之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已逾期未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 (D)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評等	減損	已逾期未逾期 部位金額(B)	已逾期 部位金額(C)	已逾期 部位總金額 (A)+(B)+(C)	已提列損失 金額		
應收款	\$ -	\$ -	\$ -	\$ -	\$ -	\$ 2,404,132	\$ 2,404,132	\$ 194,780	\$ 968,605	\$ 1,240,747
貼現及放款	-	-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已逾期未逾期		已逾期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 (D)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評等	減損	已逾期未逾期 部位金額(B)	已逾期 部位金額(C)	已逾期 部位總金額 (A)+(B)+(C)	已提列損失 金額		
應收款	\$ 45,656,810	\$ -	\$ 1,039,894	\$ -	\$ -	\$ 3,158,725	\$ 49,855,429	\$ 415,334	\$ 1,458,113	\$ 47,981,982
貼現及放款	110,533,565	16,616,703	626,335	127,776,603	-	409,735	128,186,338	858,738	1,222,208	126,102,392

註：貼現及放款不包含折溢價調整。

(2) 本銀行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評等	合計
消費金融業務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	\$ 2,758	\$ 2,758
企業金融業務				
— 有擔保	44,335,380	7,995,860	-	52,331,240
— 無擔保	66,198,185	8,620,843	623,577	75,442,605
合計	110,533,565	16,616,703	626,335	127,776,603

註：此貼現及放款金額不包含催收款及折溢價調整。

(3)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逾期		減損		損部		位		金		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		已減損部位		總		計已提列損失金額淨		額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	評	等小	計	(A)	(B)	(C)	(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61,308	\$ -	\$ -	\$ -	\$ -	\$ -	\$ 161,308	\$ -	\$ -	\$ -	\$ -	\$ 161,30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1,308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債券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3,923,194 仟元，評價損失為 4,867,019 仟元，累計減損為 355,154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為 20,996,006 仟元，累計減損為 2,125,405 仟元。

註三：無法給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 1,837,737 仟元，累計減損為 218,035 仟元。

註四：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為 102,564 仟元。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逾期		減損		損部		位		金		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		已減損部位		總		計已提列損失金額淨		額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	評	等小	計	(A)	(B)	(C)	(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03,068,335	\$ -	\$ -	\$ -	\$ -	\$ -	\$ 103,068,335	\$ -	\$ -	\$ -	\$ -	\$ 103,068,33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3,068,335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債券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21,874,206 仟元，評價損失為 1,224,941 仟元，累計減損為 68,172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為 31,807,057 仟元，累計減損為 1,649,398 仟元。

註三：無法給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2,802,168 仟元，累計減損為 146,172 仟元。

7. 本銀行及子公司已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

項目	貼現		及放款		總額		備抵		呆帳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有客觀證據	\$ -	\$ -	\$ 5,588,794	\$ -	\$ -	\$ -	\$ -	\$ -	\$ -	\$ -	\$ -	\$ -
無客觀證據	-	-	122,597,544	-	-	-	-	-	-	-	-	-

項	目		應	收		款	總	額	備	抵		帳	金	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證據 客觀	損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263,179		\$ 1,991,952		\$	194,780		\$	415,334			
		組合評估減損	1,140,953		47,863,477		968,605		1,458,113					

註：放款及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8. 本銀行及子公司並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9.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銀行及子公司承受擔保品之性質主要為土地及房屋建築，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18,804 仟元及 153,631 仟元。承受擔保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 月		103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三)
企業金融	擔保	\$ -	\$ 52,416,960	-	\$ 976,048	-
	無擔保	324,015	75,766,620	0.43	1,107,870	341.92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	-	-	-	-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	2,758	-	28	-
	其他擔保 (註六) 無擔保	-	-	-	-	-
放款業務合計		324,015	128,186,338	0.25	2,083,946	643.16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註七)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八)		-	1,108,976	-	11,090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表逾期放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本銀行並未從事信用卡業務。

註八：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九：本銀行並無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十：本銀行並無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 本銀行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無此情形。

(3) 本銀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排 名 (註一)	集團企業名稱(所屬行業別)(註二)	授信總餘額 (註三)	占本期 淨值比 例(%)
1	A 集團 (01170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8,810,256	7.75
2	B 集團 (016022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4,551,280	4.00
3	C 集團 (011850 人造纖維製造商)	4,044,000	3.56
4	D 集團 (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3,872,522	3.41
5	E 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62,109	3.13
6	F 集團 (010319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3,453,744	3.04
7	G 集團 (017112 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2,944,758	2.59
8	H 集團 (012611 積體電路製造業)	2,566,170	2.26
9	I 集團 (012630 印刷電路板製造業)	2,477,067	2.18
10	J 集團 (010315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932,978	1.70

註一：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二：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三：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是指在合理的時間內，無法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缺口限額管理策略，即將資金流入與流出累計差額（Net cumulative mismatch），計算最大累積資金流出缺口（Maximum Cumulative Outflow, MCO），依各天期缺口訂定最大累積資金缺口限額，並建立每日監控機制，以掌握各幣別各天期之資金缺口的變化情形，作為流動性風險之控管依據。對於流動性缺口管理，本銀行應確保得以隨時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償付到期負債的能力；藉由評估未來可能的資金需求，分散資金來源，以平抑各期資金缺口及提高資金運用效率，期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維持本銀行之流動性。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	\$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	-	-	-	-	-
存款及匯款	-	-	-	-	-	-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8,158	166,209	4,956	6,660	922,179	1,158,162
合 計	\$ 58,158	\$ 166,209	\$ 4,956	\$ 6,660	\$ 922,179	\$ 1,158,162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555,100	\$ 215,704	\$ 259,430	\$ 253,740	\$ -	\$ 5,283,9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058,297	-	-	-	-	7,058,297
應付款項	305,475	41,911	18,655	1,038	-	367,079
存款及匯款	20,573,553	26,176,002	40,443,980	4,567,915	4,668	91,766,118
應付金融債券	10,071,148	-	1,000,000	-	2,750,000	13,821,148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748,807	373,762	13,205	6,026	1,328,265	2,470,065
合 計	\$ 43,312,380	\$ 26,807,379	\$ 41,735,270	\$ 4,828,719	\$ 4,082,933	\$ 120,766,681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同業存款	\$ -	\$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	-	-	-	-	-
存款及匯款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	-	-	-	13,855	13,855
合 計	\$ -	\$ -	\$ -	\$ -	\$ 13,855	\$ 13,855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同業存款	\$ 135,000	\$ -	\$ -	\$ -	\$ -	\$ 135,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28,574	857,481	187,119	-	-	1,773,174
應付款項	1,291	1,507	926	483	-	4,207
存款及匯款	1,912,304	210,908	300,092	119,167	-	2,542,471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966	2,525	197	-	11,995	35,683
合 計	\$ 2,798,135	\$ 1,072,421	\$ 488,334	\$ 119,650	\$ 11,995	\$ 4,490,535

4. 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

(1)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銀行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包括：

- 股權衍生工具：股權選擇權。

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股權衍生工具	\$ 4,665	\$ -	\$ -	\$ -	\$ -	\$ 4,665

(2)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含：

-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外匯期貨、外匯交換及遠期外匯；
-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利率交換、換匯換利、資產交換及利率期貨；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147,438,705)	(\$ 184,409,292)	(\$ 38,203,727)	(\$ 28,640,724)	\$ -	(\$ 398,692,448)
— 現金流入	136,466,137	185,324,338	58,780,013	28,041,051	-	408,611,539
— 利率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1,698,393)	(1,398,701)	(9,942,210)	(4,142,367)	(52,040,127)	(69,221,798)
— 現金流入	188,739	1,338,243	8,316,423	900,000	1,241,199	11,984,604
現金流出小計	(149,137,098)	(185,807,993)	(48,145,937)	(32,783,091)	(52,040,127)	(467,914,246)
現金流入小計	136,654,876	186,662,581	67,096,436	28,941,051	1,241,199	420,596,143
現金流量淨額	(\$ 12,482,222)	\$ 854,588	\$ 18,950,499	(\$ 3,842,040)	(\$ 50,798,928)	(\$ 47,318,103)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6,161,353)	(\$ 6,294,339)	(\$ 1,959,846)	(\$ 1,015,204)	\$ -	(\$ 15,430,742)
— 現金流入	6,530,571	6,241,225	1,294,217	1,051,239	-	15,117,252
— 利率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31,961)	(88,811)	(91,544)	(48,329)	(97,808)	(358,453)
— 現金流入	31,715	57,856	88,893	18,140	40,000	236,604
現金流出小計	(6,193,314)	(6,383,150)	(2,051,300)	(1,063,533)	(97,808)	(15,789,195)
現金流入小計	6,562,286	6,299,081	1,383,110	1,069,379	40,000	15,353,856
現金流量淨額	\$ 368,972	(\$ 84,069)	(\$ 668,280)	\$ 5,846	(\$ 57,808)	(\$ 435,339)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保證及信用狀餘額	\$ 770,777	\$ 1,272,047	\$ 824,525	\$ 2,241,210	\$ 9,647,038	\$ 14,755,597

6.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包括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銀行及子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下表請詳本銀行及子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融資租賃收入總額（出租人）	\$ 3,803,497	\$ 3,506,051	\$ -	\$ 7,309,548
融資租賃收入現值（出租人）	3,447,214	3,271,053	-	6,718,267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10 天	11-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84,933	\$ 713,673	\$ 12,205,182	\$ 513,495	\$ 1,109,081	\$ 55,552,135	\$ 70,978,49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0,626	7,532	166,209	4,956	6,660	69,400,808	69,636,791
期距缺口	834,307	706,141	12,038,973	508,539	1,102,421	(13,848,673)	1,341,708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10 天	11-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90,433,015	\$ 132,257,282	\$ 206,757,042	\$ 81,932,528	\$ 43,649,775	\$ 121,793,742	\$ 696,823,3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7,049,956	132,561,787	225,263,197	105,298,185	58,947,274	199,327,243	788,447,642
期距缺口	23,383,059	19,695,495	(18,506,155)	(23,365,657)	(15,297,499)	(77,533,501)	(91,624,258)

(2) 本銀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4	\$ -	\$ -	\$ -	\$ 1,208	\$ 1,24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	-	-	-	45,467	45,467
期距缺口	34	-	-	-	(44,259)	(44,225)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 天-1 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183,423	\$ 7,064,215	\$ 2,047,725	\$ 2,062,273	\$ 1,168,346	\$ 20,525,98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139,587	7,717,169	2,858,597	1,624,469	892,844	22,232,666
期距缺口	(956,164)	(652,954)	(810,872)	437,804	275,502	(1,706,684)

(四)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等變數）波動，使得本銀行持有為短期獲利之金融商品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本銀行損失之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為使本銀行採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市場風險，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特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公佈的「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國際標準、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暨本銀行「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本銀行市場風險之管理依據。

市場風險管理適用範圍為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本銀行「金融工具簿別管理辦法」所稱之交易簿部位。

依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訂定『金融交易業務市場風險管理辦法』作為本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與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因應、風險報告及應變管理等流程。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市場風險額度可分為部位敏感度、停損、風險值(VaR)等限額。

本銀行風險衡量系統中所含之風險因子應足以衡量銀行表內外交易部位之所有市場風險，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以及與上述有關之各選擇權波動率。

本銀行市場風險報告內容主要包括：交易部位損益、額度使用情況、壓力測試、交易組合風險評估等項目，並包含重大例外事件。

本銀行風險管理單位每日執行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每月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金控母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彙總提報風險管理報告；並定期呈送董事會備查。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市場風險部位或其避險部位以每日按照市價重新評估為原則；如以模型評價，所有市價參數亦每日依市場變動狀

況更新以進行商品價值評估。風險管理單位進而就每日重新計算之交易員部位風險值、部位敏感度、損益數字，進行各項市場風險額度之控管。

5.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本銀行運用風險值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

風險值係指於 95% 之信賴水準下，1 日之風險值作為交易限額管理：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平	均	最	低	平	均	最
匯率風險值	\$ -	\$ -	\$ -	\$ 8,322	\$ 17,544	\$ 1,955	
利率風險值	-	-	-	65,735	100,306	6,725	
權益證券風險值	-	-	-	15,416	18,764	12,103	
風險值總額	-	-	-	69,064	-	-	

6.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77,125	33.066	\$ 9,163,406
港 幣	128,796	4.266	549,495
人 民 幣	46,867	5.033	238,862
韓 圓	6,146,111	0.028	172,816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39,808	33.066	1,316,305
人 民 幣	252,073	5.033	1,266,91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379	33.066	607,724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545,083		31.718	\$	144,160,953	
人 民 幣		2,245,478		5.103		11,459,573	
港 幣		280,055		4.090		1,145,342	
歐 元		21,178		38.550		816,398	
澳 幣		12,695		25.960		329,557	
日 幣		1,171,895		0.265		310,786	
韓 圓		6,202,560		0.029		180,339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446,456		4.090		1,825,869	
人 民 幣		20,364		5.103		103,918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137,655		5.103		702,50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253,661		31.718	\$	103,199,634	
人 民 幣		1,597,356		5.103		8,151,944	
紐 幣		17,638		24.853		438,346	
歐 元		9,844		38.550		379,477	
澳 幣		10,141		25.960		263,250	
日 幣		920,698		0.265		244,169	
韓 圓		5,504,389		0.029		160,040	
南 非 幣		37,845		2.740		103,687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623,859	\$ -	\$ -	\$ 161,308	\$ 12,785,1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623,859	-	-	161,308	12,785,167
淨 值					68,478,6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9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5,356,492	\$ 5,359,256	\$ 383,709	\$ 76,625,179	\$ 197,724,6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71,204,777	38,250,410	4,560,290	3,825,816	117,841,293
利率敏感性缺口	44,151,715	(32,891,154)	(4,176,581)	72,799,363	79,883,343
淨 值					110,436,04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2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本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4	\$ -	\$ -	\$ -	\$ 34
利率敏感性負債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	-	-	-	34
淨 值					31,61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985,592	\$ 456,352	\$ 660,575	\$ 1,843,532	\$ 4,946,0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44,267	487,211	119,167	-	4,450,64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858,675)	(30,859)	541,408	1,843,532	495,406
淨 值					105,2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71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銀行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2,073,934	\$ -	\$ 22,073,934	\$ 6,649,308	\$ 141,921	\$ 15,282,70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414,342	-	23,414,342	23,414,342	-	-
合計	\$ 45,488,276	\$ -	\$ 45,488,276	\$ 30,063,650	\$ 141,921	\$ 15,282,705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3,279,859	\$ -	\$ 23,279,859	\$ 6,649,308	\$ 5,884,374	\$ 10,746,17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3,299,830	-	63,299,830	63,299,830	-	-
合計	\$ 86,579,689	\$ -	\$ 86,579,689	\$ 69,949,138	\$ 5,884,374	\$ 10,746,177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七、資本管理

(一) 資本管理目標

本銀行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銀行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

資本需要用來承擔未來不確定的損失，資本管理是金融機構制定經營策略和風險策略的主要輔助工具，為了有效地進行本銀行資本管理，在滿足監理機構對法定資本的要求下，建立有效運行的資本管理架構，並以「以資本承擔風險、資本要求報酬」的原則，平衡風險控制與業務發展之間的關係，實現以股東價值最大化的經營目標。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銀行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4,497,173	\$ 45,327,171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4,497,173	45,327,17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4,880,609	213,061,881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註四）	6,668,563	12,540,05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795,975	30,065,413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345,147	255,667,344	
資本適足率		108.63%	17.7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8.63%	17.7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8.63%	17.73%	
槓桿比率		89.92%	7.71%	

註一：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二：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註三：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註四：包含營業讓與調整金額。

四八、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一)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585,031	應付款項	\$ 2,2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6,358	其他負債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0	受益權	1,280,000
不動產淨額	797,943	信託資本	6,500,406
其他資產	1,117,998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累積盈虧	1,156,851
		收益分配	(100,391)
		本年度淨利	138,254
		公積及盈餘總額	1,194,714
信託資產總額	\$ 8,977,330	信託負債總額	\$ 8,977,330

單位：新臺幣仟元

信託帳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 資 項 目	104年度(註)	103年度
信託收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淨額	\$ 225,466	\$ -
利息收入	15,721	73,483
租金收入	1,025	12,098
股利收入	-	150,406
收入合計	<u>242,212</u>	<u>235,987</u>
信託費用		
利息費用	19,635	45,645
信託管理費	188	4,1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淨額	-	45,579
其他費用	<u>34</u>	<u>2,312</u>
費用合計	<u>19,857</u>	<u>97,733</u>
稅前淨利	<u>\$ 222,355</u>	<u>\$ 138,254</u>

(註) 本銀行自 104 年 5 月 1 日營業讓與後不再辦理信託業務。

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財產目錄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 資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585,0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6,35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0
不動產淨額	797,943
代付款項	1,115,230
其他資產	<u>2,768</u>
合 計	<u>\$ 8,977,330</u>

(二)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請參閱附註一。

四九、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除各公司間之業務或交易行為請參閱附註四一者外，尚無此情形。

五十、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78	2.04
	稅	後	1.79	1.87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5.23	7.85
	稅	後	5.27	7.18
純		益	70.25	68.82
		率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及(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本銀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本銀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註四一及附表三。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10. 金融資產證券化：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六。
 1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四五及四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八。

五二、部門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直接投資業務、金融市場業務、以及企業金融業務。直接投資業務主要辦理直接投資、股權相關之金融商品投資及交易業務；金融市場業務主要辦理資金調度、金融債券發行與貨幣、外匯、債券、商品、股權及其他金融市場相關產品暨其衍生性產品之交易與銷售；企業金融業務主要辦理存款與匯兌暨授信業務。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銀行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淨收益、稅前損益、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營運部門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的方法分配至該營運部門的項目。營運部門間之收入及費用皆會進行抵銷。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銀行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直接投資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104 年度					
利息淨收益	\$ 175,133	\$ 461,863	\$ 773,280	\$ 34,712	\$ 1,444,988
部門間淨收益 (損失)	(483,143)	(215,699)	(58,082)	756,924	-
利息以外淨收益	<u>3,746,597</u>	<u>1,248,978</u>	<u>150,556</u>	<u>368,427</u>	<u>5,514,558</u>
淨收益	3,438,587	1,495,142	865,754	1,160,063	6,959,54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一淨額	116,456	358	87,358	1,585	205,757
營業費用	(1,100,911)	(133,558)	(215,193)	(860,264)	(2,309,926)
稅前淨利	2,454,132	1,361,942	737,919	301,384	4,855,377
所得稅利益 (費用)	(67,514)	-	(6,084)	107,172	33,574
本年度淨利	<u>\$ 2,386,618</u>	<u>\$ 1,361,942</u>	<u>\$ 731,835</u>	<u>\$ 408,556</u>	<u>\$ 4,888,951</u>
103 年度					
利息淨收益 (損失)	\$ 140,704	\$ 1,544,719	\$ 3,000,719	(\$ 9,161)	\$ 4,676,981
部門間淨收益 (損失)	(362,313)	(128,788)	(403,946)	895,047	-
利息以外淨收益 (損失)	<u>6,915,563</u>	<u>(89,262)</u>	<u>290,846</u>	<u>239,913</u>	<u>7,357,060</u>
淨收益	6,693,954	1,326,669	2,887,619	1,125,799	12,034,04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提存) 數一淨額	50,143	1,284	(177,955)	96,661	(29,867)
營業費用	(1,199,221)	(327,556)	(714,497)	(710,262)	(2,951,536)
稅前利益	5,544,876	1,000,397	1,995,167	512,198	9,052,638
所得稅費用	(340,757)	-	(2,202)	(428,084)	(771,043)
本年度淨利	<u>\$ 5,204,119</u>	<u>\$ 1,000,397</u>	<u>\$ 1,992,965</u>	<u>\$ 84,114</u>	<u>\$ 8,281,595</u>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直接投資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u>\$ 57,523,921</u>	<u>\$ -</u>	<u>\$ -</u>	<u>\$ 15,252,626</u>	<u>\$ 72,776,547</u>
負債	<u>\$ 1,537,448</u>	<u>\$ -</u>	<u>\$ -</u>	<u>\$ 1,623,394</u>	<u>\$ 3,160,84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u>\$ 70,170,948</u>	<u>\$ 214,006,828</u>	<u>\$ 174,200,593</u>	<u>\$ 15,612,312</u>	<u>\$ 473,990,681</u>
負債	<u>\$ 1,689,482</u>	<u>\$ 171,574,418</u>	<u>\$ 179,736,420</u>	<u>\$ 4,891,340</u>	<u>\$ 357,891,660</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淨收益按營運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臺灣	\$ 4,279,047	\$ 9,980,459
英屬維京群島	1,224,025	855,567
馬來西亞	483,605	468,406
中國	287,561	277,696
香港	202,067	232,056
英屬開曼群島	395,164	137,632
其他	88,077	82,225
	<u>\$ 6,959,546</u>	<u>\$ 12,034,041</u>

(四) 主要客戶資訊：本銀行及子公司無單一外部客戶收入達合併收益 10% 以上之情形。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外幣仟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數/面額/單位/帳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	
							(註三)	(註三)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華開發工 業科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股票 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德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弘捷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碩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茂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0,000 65,660 199,229 101,240 440,916 300,000 93,285 783,000 235,474 744,058 1,442,883 70,000 27,274 51,900,000	50,622 4,622 2,600 1,659 8,884 23,790 684 7,493 4,485 12,060 13,645 2,100 325 219,725	0.41 0.05 0.18 0.17 0.37 0.68 0.52 0.58 0.70 1.44 2.16 0.22 0.08 100.00	\$ \$ \$ \$ \$ \$ \$ \$ \$ \$ \$ \$ \$ \$ \$	50,622 4,622 2,600 1,659 8,884 23,790 684 7,493 4,485 12,060 13,645 2,100 325 219,725 14,476 17,048 11,999 5,685 220 3,826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華創毅達(崑山) 股權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	股票 華創毅達(崑山)股權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 業(有限合伙企業)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 業(有限合伙企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00,000 1,750,000 1,200,000 -	14,476 17,048 11,999 5,685	1.00 1.00 60.00 65.00	HKD HKD HKD HKD	14,476 17,048 11,999 5,685 220 3,826		

(續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限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本備	註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CNY	3,935	CNY	3,935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錫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	15,800	0.13	15,800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3,567	160,763	1.91	160,763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09,011	87,718	3.69	87,718	
	聚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00	10,900	0.77	10,900	
	台輪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17,158	33,843	6.56	33,843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85,131	30,387	1.17	30,387	
	華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	2,025	0.02	2,025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8,322	168,350	1.09	168,350	
	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15,328	101,717	1.41	101,717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37,996	49,067	0.27	49,067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08,065	44,859	0.43	44,85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7,499	21,519	0.76	21,519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3,462	77,603	0.34	77,603	
	華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1,275	10,773	1.13	10,773	
	銀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8,928	3,689	1.02	3,689	
	尚凡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0,000	20,331	6.36	20,331	
	華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462	16,894	0.37	16,894	
	盛弘驅動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3,663	10,456	0.36	10,456	
	海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3,387	19,929	2.01	19,929	
	協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15,430	26,422	2.75	26,422	
	尖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3,383	57,933	1.58	57,93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50,421	81,665	2.30	81,665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0,000	44,733	2.93	44,733	
	敦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5,352	16,916	1.17	16,916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94,562	121,296	0.45	121,296	
	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50,000	109,500	3.73	109,500	
	雷圖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50,961	9,182	2.23	9,182	
	華研國際音響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6,960	124,497	0.68	124,497	
	聯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4,887	8,769	2.04	8,769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30,385	68,579	2.59	68,579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3,847	12,645	0.73	12,64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目	日期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備註
						股數/面額/單位	限面金額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06	0.42	\$	4,806
	私捷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44	0.34		12,744
	希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51	2.01		16,411
	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0	2.91		35,750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50	1.24		4,638
	展瑞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04	0.55		5,737
	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2.12		21,324
	金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720	1.64		29,839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0.89		10,153
	百丹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00	3.32		24,267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610	17.13		124,126
	雲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76	4.48		38,368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605	9.95		46,942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95	6.86		115,211
	英屬蓋亞群島高佳醫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474	0.20		612
	大峽公半導體照明系統(附覽)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0	4.81		218,242
	Harec Asia Pte.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0,000	9.09		89,089
	GSD technologies Co.,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603	10.23		85,154
	Shengzhuang Holding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41,702	19.47		198,169
	Crow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150	6.11		202,498
悠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85	2.59		161,679	
雷西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230	6.80		176,743	
東城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00	4.91		132,025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00	1.05		52,650	
Zentara Systems, Inc. - preferred stock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2,647	4.15		66,667	
緯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4,503	17.98		117,601	
正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	13.11		17,437	
佳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795	1.44		32,005	
德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4,500	1.65		10,136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6,977	2.59		8,058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張面金額(註二)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註三)	備註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佰龍騰威成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1,500,000	\$ 33,000	0.60	\$ 5,027	
	股票	佰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630,518	8,995	1.87	2,474	
	股票	大朋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1,920,000	6,720	5.50	20,517	
	股票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4,848,058	2,473	1.24	2,495	
	股票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514,821	78,046	-	62,277	
	股票	Derbysoft Holdings Limited – preferred stock A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28,000,000	91,938	45.78	103,325	(註四)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股票	Derbysoft Holdings Limited – preferred stock B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4,643,469	15,297	9.26	17,135	(註四)
	選擇權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0,000,000	1,582,533	100.00	1,582,533	
	可轉(兌)換公司債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無	以成本額之金融資產	-	142,819	-	290,628	
	股票	Capital Excel Investment Limited	無	透過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8,401	-	188,401	
	股票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HKD 13,527	100.00	HKD 13,527	
	股票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HKD 15,051	70.00	HKD 15,051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股票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HKD 7,862	56.00	HKD 7,862	
	股票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HKD 152,034	-	HKD 152,034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股票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HKD 136,235	-	HKD 136,235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股票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CNY 2,380	20.00	CNY 2,380	

(接次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日期	期		持	備
					股數/面額/單位	賬面金額 (註二)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伙)	基金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伙) 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56	-	CNY 3,756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Subicvest, Inc. Samson Holding Ltd. DaeChan Food (Asia) Ltd. 大成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B&M Holdings, Inc. BP SCI, LLC BP SCI, LLC – preferred Stock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preferred stock Touch Med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 preferred stock - B Rock Mobile (Cayman) Co. – preferred stock-C 基金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本公司之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9,868,000 48,210,000 28,000,000 199,999 30,000 12,000 1,636,800	81 1,222 5,474 636 8,828 3,000 12,000 818	100.00 0.32 4.74 1.83 10.00 18.61 18.61 1.91	USD 81 USD 1,222 USD 5,474 USD 636 USD 9,723 USD 4,342 USD 17,369 USD 817 USD 8,826 USD 845 USD 39,745
Carlyle Asia Partners II, L.P.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Calera XV, LLC 暹羅權 Garden Fresh (HK) Fruit & Vegetable Beverage Co. Ltd. 可轉(受)據公司債 Vegetable Beverage Co., Ltd. 股票 SPIC Proterities, Inc.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756 9,570 540 15,173 2,705	- - - - -	USD 3,756 USD 6,356 USD 2,702 USD 21,600 USD 17,377 USD 6,479 PHP 2,590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日	期 數 / 面 額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註二)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註三)	備 註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股票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Indostar Capital Indostar Everstone – preferred Stock Sungioo Design Tech & Distribution Inc. – preferred stock A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選擇權 Sungioo Design Tech & Distribution Inc.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Miare Asset Partners Private Equity Fund VII 股票 Light Sciences Oncology, Inc. 基金 Tenaya Capital V, L.P.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eridian), L.P. Platinum Equity Capital Partners II, L.P.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lear Channel), L.P. Platinum Equity Capital Partners III, L.P. Tenaya Capital VI, L.P. 股票 Gopro, Inc. Globant S.A.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4,000,000	0.72	USD 1,897	USD 1,897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992,674	4.53	USD 9,927	USD 9,927	
					992,332	9.37	USD 9,923	USD 9,923	
					3,334	50.01	USD 11,545	USD 11,007	
					508,929	0.89	USD 2,733	USD 1,862	
					-	-	USD 1,833	USD 12,108	
					-	-	USD 4,867	USD 8,689	
					-	-	USD 19,971	USD 42,099	
					250,000	0.28	USD 6	USD 1	
					-	-	USD 5,460	USD 4,553	
					-	-	USD 3,782	USD 3,550	
					-	-	USD 8,298	USD 4,171	
-	-	USD 12,476	USD 4,990						
-	-	USD 3,838	USD 4,905						
-	-	USD 5,765	USD 6,001						
51,878	0.04	USD 939	USD 939						
10,549	-	USD 396	USD 396						
834	39.94	USD 19,980	USD 32,63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數/面額/單位/票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基金 GS TDN Investors Offshore, L.P. CX Partners Fund Alpha Limited Carlyle Asia Partners III, L.P. Riverwood Capital Partners, L.P. ECP II (Cayman) Ltd. A Sino-Century China Private Equity II L.P. KKR Asian Fund II L.P. Carlyle Giovanna Partners, L.P. Industry Ventures Fund VI, L.P. Formations8 Partners Fund 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	USD 12,216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1,000	-	USD 12,437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7,511	-	USD 7,253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0,038	-	USD 12,19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6,675	-	USD 7,34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520	-	USD 39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653	-	USD 3,25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4,750	-	USD 38,338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4,303	-	USD 5,094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2,133	-	USD 4,994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股票 Sonic, Inc. – preferred stock – B Microfabrica, Inc. – Preferred Series B Microfabrica, Inc. – Preferred Series AC Optoplex Corporation – preferred stock – A Optoplex Corporation – preferred stock – B 基金 Carlyle Asia Partners IV, L.P. Blue Point Capital Partners III, L.P. Riverwood Capital Partners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14,359	333	14.74	USD 251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3,091	27	0.12	USD 18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7,749	13	0.48	USD 10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7,956	23	0.42	USD 5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20,602	31	0.75	USD 14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9,998	-	USD 8,72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3,275	-	USD 3,50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4,719	-	USD 3,97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賬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股票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400,000	100.00	USD 5,440	5,44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48,000	100.00	USD 5,191	5,19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0,000	100.00	USD 1,494	1,494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	(USD 34)	(34)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股票 Amphastar Pharmaceuticals,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00	0.11	USD 569	569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omfor MIS - common stock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6,707	0.78	USD 5,303	5,303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000,000	100.00	1,389,860	1,389,860
	中華成長三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000	100.00	3,347,955	3,347,955
	中華成長四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000,000	100.00	282,858	282,858
	瑞隆國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86,190	12.25	46,795	46,918
中華成長三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國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48,769	1.07	8,672	102,224
	高橋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000,000	-	102,564	102,564

註一：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轉投資事業相關損益，均已依規定認列。被投資公司之價值，若有永久性下跌之情形，均已認列投資損失。

註二：係提列減損損失後之餘額。

註三：國內及國外上市上櫃股票市價之計算，係以 104 年 12 月底收盤價格或帳面成本計算，惟公司之淨值不代表該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價值。表為準，其餘主要係以其淨值、與櫃價格、現金增資價格或帳面成本計算，惟公司之淨值不代表該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價值。

註四：持股比率係按持有之特別股股數除以流通在外特別股股數；並以此比例乘以總市價或總淨值計算持有特別股之市價或淨值。

註五：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均未持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註六：已編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者，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結構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買收買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買收買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買、賣之公司	名稱及名稱	類別	科目	交易對	國	價額/面額/單位金	期票數/面額/單位金	價	面	成	本	處	分	出	出	出	單
本銀行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1,589,115	\$ 153,171,873	-	\$ 1,589,115	-	\$ 1,589,115	-	-	23,298	-	-	-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97,500,000	-	-	1,047,662	(14-)	-	-	-	-	-	-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民國	-	152,200,000	-	-	3,133,528	(14-)	-	-	-	-	-	-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亞新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民國	-	30,000,000	-	-	648,773	(14-)	-	-	348,773	-	-	-
	聚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民國	-	2,040,000	-	-	374,381	(14-)	-	-	66,156	-	-	-
	可孚利股份有限公司	可孚利股份有限公司	可孚利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民國	-	107,526,000	-	-	999,992	(14-)	-	-	-	-	-	-
中華開發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150,000,000	585,911	-	-	-	-	-	-	-	420,000,000	1,582,533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901,963	255,383	-	-	-	-	-	40,734	-	-	-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2,568,260	149,642	-	-	-	-	-	309,387	-	-	-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3,386,613	353,901	-	-	-	-	-	44,600	-	-	-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CDIB Global Market III Limited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聚源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源商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中華民國	-	-	-	-	-	-	-	-	-	-	-	-

- 註一：係現金股利48,779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58,221仟元，投資利益19,983仟元，投資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2,182仟元，資本公積變動損益32仟元及出售投資成本1,476,586。
- 註二：係於104年6月12日減資退還股款500,000仟元並於104年11月1日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 註三：係於104年6月12日減資退還股款1,000,000仟元並於104年11月1日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中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 註四：係現金增資606,300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11,295仟元，投資損失9,094仟元。
- 註五：係因上述註二、三之考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分別持有聯新新材料有限公司股票之股數與成本合併列示。
- 註六：係現金增資148,832仟港幣，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9,844仟港幣，投資損失2,753仟港幣。
- 註七：係投資成本退還32,556仟美元，投資利益5,777仟美元，保留盈餘調增1,132仟美元。
- 註八：已編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基礎者，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表三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應收關係人週轉	逾期逾季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呆帳	列報金額	抵備金額
本銀行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690,918	-	\$ -	-	\$ -	\$ -	\$ -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金額(註)	售價	價處	分損	附帶條件	交易對象之關係
104.03.24	A	不動產抵押貸款	\$ 6,662	\$ 9,060	\$ 2,398	無	無	無
104.07.17	B	不動產抵押貸款	9,065	17,100	8,035	無	無	無
104.07.17	C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00	200	無	無	無
104.07.17	D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00	200	無	無	無
104.07.17	E	不動產抵押貸款	4,042	5,300	(3,261)	無	無	無
104.07.17	F	不動產抵押貸款	1,670	1,700	(1)	無	無	無
104.09.16	G	不動產抵押貸款	1,560	1,560	-	無	無	無
104.09.17	H	不動產抵押貸款	147,620	225,000	19,053	無	無	無
104.09.25	I	不動產抵押貸款	13,019	14,009	(2,185)	無	無	無
104.09.25	J	不動產抵押貸款	50,217	53,822	(6,858)	無	無	無
104.09.25	K	不動產抵押貸款	53,936	57,509	(5,615)	無	無	無
104.09.25	L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80	280	無	無	無
104.09.25	M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09.25	N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09.25	O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40	240	無	無	無
104.09.25	P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12.01	Q	不動產抵押貸款	-	550	550	無	無	無
104.12.01	R	不動產抵押貸款	-	70	70	無	無	無
104.12.16	S	不動產抵押貸款	2,376	2,700	324	無	無	無
104.12.29	T	股票抵押貸款	-	552	552	無	無	無

註：帳面金額係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二、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 10 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之資訊：本銀行及子公司公司無此情形。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稱子公	司名	稱業務	性質	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			
本銀行								
	開發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原中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	100.00	100.00	
	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	100.00	100.00	
	中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金融機構	-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管理顧問	-	1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創業投資管理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Subinvest Inc.	Subinvest Inc.	租賃業	租賃業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私募股權基金	私募股權基金	(註一)	(註一)	(註一)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CBTL Holdings Corporation	CBTL Holdings Corporation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註一)	(註一)	(註一)	
中華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華開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業	租賃業	-	76.04	100.00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租賃業	租賃業	-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金融機構	100.00	100.00	100.00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金融機構	100.00	100.00	100.00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金融機構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創業投資管理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創業投資管理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創業投資管理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私募股權基金	私募股權基金	100.00	100.00	100.00	(註二)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稱業	務性	質	持	股	比	率	(%)	說	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100.00	100.00				100.00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70.00	70.00				70.00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管理顧問			56.00	56.00				56.00			
(原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管理顧問			20.00	20.00				20.00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60.00	60.00				-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管理顧問			65.00	65.00				65.00			
			管理顧問			4.53	4.53				4.53			
			管理顧問			93.02	93.02				93.02			

註一：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持有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股權投資係認為關聯企業並以權益法處理，於考量 IFRS 10 之規定後，係判斷自承諾投資日起即對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具控制，另亦同時對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之 100% 子公司 CBTL Holdings Corporation 具控制。惟自 104 年 3 月 31 日起，因基礎事實改變，故不再具控制。

註二：已於 103 年 3 月 21 日辦理設立登記，惟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尚未投入資本。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稱業	務性	質	持	股	比	率	(%)	說	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銀行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創業投資			50.00	50.00				50.00			本銀行對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104 年 12 月底之投資餘額僅 14,818 仟元，且該公司已於 97 年 4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故未將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損益	現股數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註備
							股數	持股比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控股公司業	0.14%	\$ 169,918	\$ 12,388	347,254,711	-	347,254,711	2.29%
非金融相關事業									
碩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3%	379,032	30,178	7,971,229	-	7,971,229	1.23%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9%	198,900	19,998	9,229,695	-	9,229,695	0.79%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06%	118,508	-	4,240,000	-	4,240,000	0.06%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46%	40,844	2,857	2,117,000	-	2,117,000	0.48%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3%	455,434	44,759	5,350,886	-	5,350,886	1.24%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4.56%	16,471	-	2,344,216	-	2,344,216	5.58%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42%	45,184	783	134,276	-	134,276	0.42%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2%	121,849	1,584	4,063,413	-	4,063,413	1.39%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59%	160,070	6,163	6,085,662	-	6,085,662	1.05%
環球晶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9%	226,442	10,876	2,918,072	-	2,918,072	0.79%
尖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2.17%	79,774	4,231	5,974,293	-	5,974,293	3.75%
力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4.06%	34,116	-	2,093,000	-	2,093,000	4.06%
勑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3.24%	302,180	18,735	12,490,003	-	12,490,003	3.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批發業	4.29%	125,104	1,242	2,899,693	-	2,899,693	4.65%
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86%	107,399	9,321	2,060,248	-	2,060,248	1.26%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22%	62,286	2,026	2,442,607	-	2,442,607	0.22%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1.83%	189,889	11,704	13,648,130	-	13,648,130	2.2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09%	88,791	6,270	8,970,486	-	8,970,486	0.09%
富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71%	2,933	-	5,608,933	-	5,608,933	2.94%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供持股情形(註一)		計備註	
						現股數	擬制(註二)股數		
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0.09%	\$ 8,676	\$ -	371,561	-	371,561	0.09%
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12%	159,503	786	13,072,594	-	13,072,594	3.52%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63%	321,136	2,804	16,350,420	-	16,350,420	1.91%
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2.50%	14,100	-	7,015,000	-	7,015,000	2.50%
康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65%	78,458	7,730	3,374,521	-	3,374,521	0.65%
恩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3.60%	59,035	-	13,940,000	-	13,940,000	13.60%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92%	32,503	1,361	3,984,904	-	3,984,904	3.22%
鴻碩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44%	83,852	2,706	6,631,324	-	6,631,324	10.45%
聯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2.97%	130,638	11,024	11,024,340	-	11,024,340	12.97%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34%	8,619	(3,920)	1,109,220	-	1,109,220	1.34%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4%	92,028	-	13,234,137	-	13,234,137	4.71%
尚茂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88%	18,454	-	3,713,035	-	3,713,035	4.88%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7.60%	1,636,705	92,867	149,489,321	-	149,489,321	7.60%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0.70%	40,068	732	2,081,442	-	2,081,442	0.70%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29%	108,501	8,785	3,891,944	-	3,891,944	3.26%
協禧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5.11%	49,101	-	11,477,554	-	11,477,554	7.86%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5.27%	150,236	7,234	9,956,857	-	9,956,857	6.03%
由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4.55%	80,854	1,387	2,778,496	-	2,778,496	4.55%
川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29%	30,014	2,240	497,750	-	497,750	1.29%
佳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用水供應及污廢整治業	1.14%	14,765	-	1,176,512	-	1,176,512	1.14%
勝德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3.40%	48,449	1,114	3,911,825	-	3,911,825	3.59%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4.77%	145,975	2,412	3,700,255	-	3,700,255	4.77%
康聯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0.72%	30,877	2,030	561,402	-	561,402	0.72%
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運輸及倉儲業	6.17%	326,226	3,927	39,115,806	-	39,115,806	6.17%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0.43%	62,402	3,778	1,337,004	-	1,337,004	0.4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6.82%	93,071	3,706	6,793,493	-	6,793,493	6.82%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3.64%	18,753	-	6,398,545	-	6,398,545	10.2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備
						現股數	擬制股數 (註二)	合股數	持股份比例	
威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理繪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4.63%	\$ 83,213	\$ 4,170	2,506,414	-	2,506,414	4.63%	
光麗電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1.45%	53,549	13,398	5,224,326	-	5,224,326	11.45%	
鑄產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2.81%	97,777	1,730	1,533,000	-	1,533,000	3.4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金融相關事業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錢機構金融債權收買及管理業務	100.00%	4,509,009	206,111	400,000,000	-	400,000,000	100.00%	
非金融相關事業										
中華開發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7,754,037	248,496	822,790,915	-	822,790,915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1,789,079	(248,681)	75,451,771	-	75,451,771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7,484,292	1,062,606	132,800,000	-	132,80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馬來西亞	創業投資	100.00%	5,427,477	338,163	200,000	-	20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2,349,107	(20,899)	80,000,000	-	80,00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2,959,115	91,637	76,222,871	-	76,222,871	100.0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50.00%	14,818	-	3,060,000	-	3,060,000	5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595,816	179,814	4,700,000	-	4,700,000	100.00%	
CDIB Bioscience Venture Management (BVI), Inc.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基金管理	28.04%	4,830	(1,961)	112,500	-	112,500	28.04%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33.29%	567,466	(10,802)	60,000,000	-	60,000,000	34.29%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38.80%	561,667	(6,686)	59,700,000	-	59,700,000	39.8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28.71%	4,065,214	104,036	367,200,000	-	367,200,000	33.66%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20.00%	60,697	10,753	6,674,181	-	6,674,181	21.20%	
世華開發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50.00%	45,873	7,446	2,599,394	-	2,599,394	50.00%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47.30%	50,000	-	104,066,400	-	104,066,400	47.30%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基金之經理	100.00%	989,009	82,131	73,093,889	-	73,093,889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註一)		註
						現股數	振數(註二)	持股數	持股比例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金融相關事業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證券	7.00%	\$ 8,400	\$ 67,827	55,380,954	-	55,380,954	8.39%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期貨	0.51%	10,250	2,897	18,189,253	-	18,189,253	6.12%	
非金融相關事業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造業	14.50%	90,000	1,309	3,229,200	-	3,229,200	14.50%	
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造業	2.91%	27,500	-	5,500,000	-	5,500,000	5.81%	
晨項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30%	222,642	-	16,671,977	-	16,671,977	10.85%	
遠東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83%	61,960	-	4,828,064	-	4,828,064	10.83%	
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19%	69,771	8,561	9,249,709	-	9,249,709	10.19%	
有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86%	49,000	1,067	1,067,220	-	1,067,220	1.86%	
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1.69%	27,720	-	2,047,913	-	2,047,913	11.69%	
耐特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70%	15,348	-	1,358,322	-	1,358,322	1.70%	
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台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8.86%	179,045	5,719	86,503,067	-	86,503,067	8.86%	
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9.02%	89,120	934	1,696,707	-	1,696,707	9.02%	
南實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30%	105,000	2,875	1,207,500	-	1,207,500	1.30%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99%	10,172	-	159,435	-	159,435	0.99%	
碩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6.27%	41,289	-	2,984,756	-	2,984,756	8.84%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2.72%	3,599	-	584,010	-	584,010	3.24%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4.17%	193,819	8,070	12,316,000	-	12,316,000	4.17%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6.30%	27,173	1,174	1,913,996	-	1,913,996	6.30%	
華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0.57%	60,056	-	2,731,098	-	2,731,098	10.57%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7.15%	319,933	-	10,620,446	-	10,620,446	7.15%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5%	-	(3,000)	60,000	-	60,000	0.75%	
聯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86%	10,678	-	1,161,710	-	1,161,710	0.86%	
			4.03%	52,585	890	1,341,803	-	1,341,803	4.03%	

(續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有之股數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
						現股數	擬制股數 (註二)	合股	計備	
利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7.48%	\$ 54,757	\$ 4,552	7,484,454	-	7,484,454	17.48%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9.91%	42,000	-	4,500,000	-	4,500,000	11.15%	
友霖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2.60%	55,307	-	4,423,557	-	4,423,557	2.62%	
賽亞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0.13%	1,413	-	141,310	-	141,310	0.13%	
博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7.09%	90,000	-	3,600,000	-	3,600,000	7.09%	
喜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12.65%	413,228	-	23,915,844	-	23,915,844	12.65%	
遠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6.23%	172,205	-	4,147,477	-	4,147,477	6.23%	
Sansara Capital Partners Fund I Limited	印度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15,985	-	-	-	-	-	
Arch Venture Fund 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7,837	-	-	-	-	-	
Commlaunch Ventures L.P.	以色列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40,092	-	-	-	-	-	
Platinum Venture Capital L.P.	以色列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6,492	-	-	-	-	-	
The Asia Java Fund PTE. Ltd.	新加坡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11.34%	6	-	2,111	-	2,111	11.34%	
Forward Ventures I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18,939	-	-	-	-	-	
Forward Venture 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64,388	-	-	-	-	-	
Mpm Bioventures III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72,552	-	-	-	-	-	
Sanderling Ventures V Co-Investment Fund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32,535	-	-	-	-	-	
Ca-Hire Co-Investment, L.P.-Coates Hire Funding	開曼群島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135,062	-	-	-	-	-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eridium),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45,313	-	-	-	-	-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5.68%	10,169	-	1,016,909	-	1,016,909	5.68%	
願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7.03%	3,257	-	325,653	-	325,653	7.03%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12.50%	91,089	-	9,108,855	-	9,108,855	12.5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
						現股數	擬制股數 (註二)	數	持股比例	
泰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2.80%	\$ 6,561	\$ -	656,074	-	656,074	2.8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營造業	2.89%	26,000	840	2,600,000	-	2,600,000	2.89%	
源河生技術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0.42%	8,587	-	858,690	-	858,690	0.42%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零售業	1.41%	140,625	-	22,500,000	-	22,500,000	1.41%	
儀大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零售業	19.89%	153,429	300	13,746,864	-	13,746,864	19.89%	
Leyou, Inc.	開曼群島	零售業	5.07%	450,150	-	-	663,958,732	663,958,732	5.07%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零售業	5.64%	101,207	11,351	8,350,424	-	8,350,424	6.22%	
因思銳鐵道總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出版業	17.65%	8,610	-	3,000,000	-	3,000,000	17.65%	
雷爵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5.00%	30,000	-	1,500,000	-	1,500,000	5.00%	
程智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36%	45,000	3,207	2,997,085	-	2,997,085	8.48%	
英屬蓋亞群島高佳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4.81%	147,857	5,181	66,000	-	66,000	9.62%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5.70%	145,462	1,028	8,501,390	-	8,501,390	10.21%	
鉅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1.94%	22,500	-	814,377	-	814,377	1.94%	
緯晉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3.44%	11,106	-	1,170,000	-	1,170,000	3.44%	
燐獅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0.82%	147,395	-	18,123,809	-	18,123,809	0.82%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6.85%	252,200	4,410	4,651,344	-	4,651,344	6.85%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運輸及倉儲業	1.38%	39,703	-	3,845,330	-	3,845,330	1.38%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運輸及倉儲業	1.97%	113,705	7,381	4,920,876	-	4,920,876	1.97%	
州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9.68%	47,975	-	2,614,500	-	2,614,500	9.68%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開曼群島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3.43%	17,920	(128,624)	4,000,000	-	4,000,000	3.43%	
德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8.22%	7,571	52	1,999,273	-	1,999,273	10.84%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2.47%	27,094	-	1,659,662	-	1,659,662	2.67%	
鉅鑫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13.70%	80,000	-	5,000,000	-	5,000,000	13.70%	

(接次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計備註
						現股數	擬制持股數(註二)	
綠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6.06%	\$ 13,200	\$ -	880,000	-	880,000 6.06%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91%	25,400	-	2,352,000	-	2,352,000 2.55%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11.27%	89,700	-	-	3,000,000	3,000,000 11.27%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5.46%	48,060	-	2,375,533	-	2,375,533 5.46%
遠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3.97%	7,903	(22,003)	21,425,050	-	21,425,050 5.49%
利和航太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5.46%	-	311	2,070,000	-	2,070,000 5.46%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52%	107,853	(136,613)	4,802,000	-	4,802,000 10.52%
帝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04%	120,761	619	5,634,638	-	5,634,638 8.05%
臺灣華僑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45%	13,395	-	1,300,403	-	1,300,403 6.45%
新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5.15%	31,871	(27,755)	5,962,600	-	5,962,600 5.15%
尚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7.26%	-	(122,016)	19,000,000	-	19,000,000 17.26%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2.99%	292,333	-	31,233,333	-	31,233,333 13.88%
鑽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4.14%	2,665	-	4,935,413	-	4,935,413 4.14%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13.80%	87,209	-	10,664,632	-	10,664,632 15.96%
正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43%	97,940	-	6,120,399	-	6,120,399 11.87%
微程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7.95%	68,000	1,058	2,550,000	-	2,550,000 7.95%
聯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7.47%	40,346	4,200	1,999,000	-	1,999,000 9.52%
泰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6.47%	46,598	3,292	4,348,680	-	4,348,680 6.47%
揚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11.71%	45,075	-	1,803,000	-	1,803,000 11.71%
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6.19%	21,485	-	2,043,800	-	2,043,800 6.19%
龍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77%	178,450	2,150	4,300,000	-	4,300,000 4.77%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
						現股數	擬制合股數(註二)	股數	持股比例	
SercoNet Ltd.	以色列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	0.42%	\$ -	(579)	-	1,972,565	1,972,565	0.42%	
BOLT Solutions Inc.	以色列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	0.11%	-	(587)	-	18,641	18,641	0.11%	
邏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0.69%	23,862	-	2,965,248	-	-	10.69%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7.75%	191,968	-	12,457,934	-	-	17.70%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2.40%	105,234	-	6,035,000	-	-	2.40%	
金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5.04%	173,341	-	30,621,980	-	-	15.04%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用水供應及污廢整治業	9.54%	210,000	1,845	6,018,195	-	-	9.57%	
東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電力及熱氣供應業	12.00%	295,572	32,733	3,201,019	-	-	12.00%	
勒夫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8.40%	54,000	-	2,520,000	-	-	8.40%	
百得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3.83%	37,500	(87,500)	9,333,333	-	-	7.16%	
Noval Vision Inc.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0.50%	-	(5,032)	-	235,965	-	0.50%	
濟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13.96%	59,980	-	4,774,523	-	-	13.96%	
Apexigen, Inc.	美國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5.62%	75,847	-	-	4,970,588	-	5.62%	
智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市	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19.14%	43,750	-	3,500,000	-	-	19.14%	
摩特動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10.00%	141,000	-	10,000,000	-	-	10.00%	
國華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業	6.47%	5,978	(7,293)	1,670,900	-	-	6.47%	
Genoa Color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0.13%	-	(25)	156	-	-	0.13%	
Genoa Color Technologies Ltd.-特	以色列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0.60%	-	(301)	-	1,883	-	0.60%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	2	6	4,216	-	-	-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特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32%	2,354	9,074	-	6,392,765	-	0.32%	
Zend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42%	-	(2,258)	-	1,972,565	-	0.42%	
Panorama Software Inc.	加拿大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03%	-	(290)	-	2,009	-	0.0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金融相關事業										
China TMK Battery Systems Inc.	美國	機電及環保工程服務業	8.87%	-	(71,863)	-	5,000,000	-	8.87%	
百利達(開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債	開曼群島		19.26%	358,439	-	-	35,781	-	19.26%	

註一：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二：(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11條第1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以人民幣計元

大陸公司名稱	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投資方式	本國初期自本國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本國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期間	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列帳	期末投資成本	投資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	截至本期末止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遠望康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1,192	緊急救援第三方醫療服務	41,192	美金	1,871	-	1,871	1,871	註三	10.76	-	-	59,591	-	-
身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15,000	蛋白質質開發產劑	15,000	美金	2,462	726	2,988	2,462	註三	13.97	-	-	90,971	-	-
健動力(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50,000	蛋白質質開發	50,000	美金	734	-	734	734	註三	8.00	-	-	22,118	-	-
中興美之化學品(上海)有限公司	2,000	化妝品	2,000	美金	2,262	-	2,262	2,262	註三	8.86	-	-	67,521	-	-
德比軟件(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飯店預訂系統之研發與銷售	10,000	美金	2,800	-	2,800	2,800	註三	41.69	-	-	91,938	-	-
德比軟件(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飯店預訂系統之程式設計	10,000	美金	464	-	464	464	註三	9.26	-	-	15,297	-	-
德比軟件(上海)有限公司	35,200	生產、銷售及研發醫學診斷設備	35,200	美金	1,400	-	1,400	1,400	註三	1.66	-	-	45,003	-	-
江西中博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79,940	太陽能電池產銷	79,940	美金	11,400	-	11,400	11,400	註三	9.14	-	-	339,711	-	-
轉博特於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7,130	NB 房 EMI 真空滅菌	17,130	美金	3,000	-	3,000	3,000	註三	10.23	-	-	99,603	-	-
網凡計算機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8,000	網路設備開發及服務提供	8,000	美金	1	-	1	1	註三	6.75	-	-	-	-	-
大峽光電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000	LED 照明系統	10,000	美金	1,260	-	1,260	1,260	註三	9.09	-	-	37,334	-	-
杰群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87,070	網比 IC 封測	87,070	美金	228	-	228	228	註三	1.79	-	-	7,539	-	-
剛動多媒體設備租賃(上海)有限公司	8,000	移動交互式液晶設備之租賃業務	8,000	美金	669	-	669	669	註三	9.61	-	-	22,121	-	-
剛動多媒體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114,660	硬體技術、網路技術、計算機軟件的開發、設計、製作銷售等	114,660	美金	1,080	-	1,080	1,080	註三	9.61	-	-	35,711	-	-
恩思(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4,460	服裝服飾、珠寶飾物、手錶、香水、化妝品、眼鏡、襪子及鞋類批發零售；貨物進出口	4,460	美金	140	-	140	140	註三	5.00	-	-	5,060	-	-
成都鼎泰飾家貿易有限公司	21,500	家具批發業、金屬建材批發業及買賣代理業	21,500	美金	699	248	947	699	註三	2.16	-	-	7,730	-	-
成都鼎泰飾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400	家具批發業、金屬建材批發業及買賣代理業	1,400	美金	33	22	55	33	註三	2.16	-	-	449	-	-
天津鼎泰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04,222	計算機信息技術諮詢及技術服務；網絡技術、企業管理諮詢、企業策劃、國際貨運代理	104,222	美金	1,016	2,467	3,483	1,016	註三	2.16	-	-	4,328	-	-

(續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定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出賣臺灣匯金金額	本期匯出或匯回金額	本期匯出或匯回金額	本期出賣臺灣匯金金額	本期末自備黑名單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虧損	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溢帳	本期末溢帳	本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天津本原家居貿易有限公司	家居用品、家具、建材、日用品、五金交響之批發業務		500仟美元		註一(三)	42仟美元	-		42仟美元		註三	2.16	-	340	-	
中華開發商業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4,000仟美元		註一(二)	4,000仟美元	-		4,000仟美元		22,175	100.00	22,175	57,710	-	
參開(福建)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10,000仟人民幣		註一(二)	7,000仟人民幣	-		7,000仟人民幣		30,519	70.00	21,351	64,214	-	
參開(福建)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管理顧問		12,000仟人民幣		註一(二)	6,720仟人民幣	-		6,720仟人民幣	()	316	70.00	221	41,928	-	
參開(福建)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管理投資		400,000仟人民幣		註一(二)	141,200仟人民幣	-		141,200仟人民幣	()	71,847	-	25,144	228,970	-	
參開福建(北山)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管理顧問		7,000仟人民幣		註一(二)	4,550仟人民幣	-		4,550仟人民幣	()	3,388	65.00	2,201	24,253	-	
昆明參開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管理顧問		4,300仟人民幣		註一(二)	195仟人民幣	-		195仟人民幣	()	603	65.00	392	20,203	-	
昆山參開服務投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有限合夥)	服務投資		389,160仟人民幣		註一(三)	16,612仟美元	-		121,400仟人民幣	()	32,184	-	10,505	170,655	-	
分眾傳媒(上海)有限公司(香港)	研發、製作、開發多媒體網絡廣告系統軟體、中視網絡及代理商提供相關之技術服務		38,000仟美元		註一(三)	16,612仟美元	-		16,612仟美元	()	註三	0.94	-	549,300	-	
分眾(中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LCD廣告、計算機軟、硬體之設計與研發；計算機集成設計、調試及維護；自有技術成果之轉讓，相關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10,000仟美元		註一(三)	4,371仟美元	-		4,371仟美元	()	註三	0.94	-	144,537	-	
地眾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LCD廣告、計算機軟、硬體之設計與研發；計算機集成設計、調試及維護；自有技術成果之轉讓，相關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10,000仟美元		註一(三)	875仟美元	-		875仟美元	()	註三	0.94	-	28,922	-	
上海騰智華光廣告有限公司	設計、製作、發售、代理國內各類廣告		400仟美元		註一(三)	174仟美元	-		174仟美元	()	註三	0.94	-	5,755	-	
四川(中國)機械有限公司	內外各類廣告		50,000仟人民幣		註一(三)	2,235仟美元	-		2,235仟美元	()	註三	19.86	-	68,353	-	
北京盛德家私有限公司	批發品產銷		54,300仟人民幣		註一(三)	5,000仟美元	-		5,000仟美元	()	註三	5.44	-	151,150	-	
萊特維科特(深圳)有限公司	LCD器具		3,100仟美元		註一(三)	202仟美元	-		337仟美元	()	註三	13.48	-	10,453	-	
圓輝(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初期服裝、鞋類和配飾之連鎖零售		313,432仟港幣		註一(三)	1,750仟美元	-		1,750仟美元	()	註三	7.73	-	57,868	-	
福建維爾鞋業有限公司	經營縫紉機、鞋類和配飾之連鎖業務		195,686仟港幣		註一(三)	1,357仟美元	-		1,357仟美元	()	註三	7.73	-	44,869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4,405,318	255,283仟美元	\$56,133,7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嗣中：

(一)若屬零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三)若無法取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資訊，應予註明。

註三、本銀行及子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無法取得該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已核准或準備核准之金額。

註五、本銀行之子公司透過所投資之子公司持有第三地區現有公司之特別股 (preferred stock A 或 preferred stock B) 股數除以該公司流通在外特別股 (preferred stock A 或 preferred stock B) 股數計算之。

註六、持股比例係按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第三地區現有公司之特別股 (preferred stock A 或 preferred stock B) 股數計算之。

註七、本銀行原經由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燕窩百和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東莞百宏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0年8月17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註八、本銀行及子公司原經由致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致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因致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2年11月8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註九、本銀行原經由光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昆山信光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泰州光麗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因光麗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業於103年10月31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註十、本銀行之子公司原經由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Cayman)間接投資揚州英瑞汽車材料製造有限公司、揚州英德專材實業有限公司、揚州英瑞汽車空調科技工業有限公司及揚州英瑞汽配銷售有限公司，因該四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Cayman)業於103年10月16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註十一、本銀行原經由JHL Biotech, Ltd.間接投資專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JHL Biotech, Ltd.於104年3月19日及104年8月10日以自有資金增資專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故本銀行依投資比例認列匯出金額而非實際匯出。

註十二、本銀行及子公司原經由勝悅新材料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晉江威語實業有限公司，因勝悅新材料有限公司業於103年1月14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9,778	3.73%
2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	顧問服務收入	259,778	3.73%
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3	顧問服務收入	120,692	1.73%
3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20,692	1.7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註五：係新臺幣壹億元以上之交易。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25號中華開發大樓

電話：(02)2763-8800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 104 年 5 月 1 日為營業基準日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郭 政 弘

吳 怡 君



郭 政 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8 日



中華聯合信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105年3月28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九)	\$ 12,674,958	18	\$ 4,999,270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	-	34,411,245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九)	111,208	-	52,822,232	1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	-	-	23,414,342	5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九及三九)	483,174	1	42,088,269	9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三七及三九)	690,918	1	530,23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三九及四三)	-	-	126,039,603	27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三九)	7,163,974	10	119,820,629	2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四、十二及十三)	39,227,506	55	45,589,993	10
15100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四)	298,982	-	295,224	-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十三及十五)	8,256,971	12	10,132,065	2
15597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58,439	-	1,446,15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193,686	2	1,774,402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649,142	1	93,740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69,236	-	6,042,167	1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71,178,194</u>	<u>100</u>	<u>\$469,499,561</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十及三九)	\$ -	-	\$ 10,331,413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及三九)	-	-	24,351,007	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八及十一)	-	-	63,299,830	14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一及三九)	444,989	1	3,185,114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三七及三九)	348,635	-	405,749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二及三九)	-	-	179,209,448	38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三)	-	-	12,540,304	3
25505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	60,671,951	13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八)	396,059	1	379,913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二四及二五)	156,440	-	404,643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七)	241,555	-	241,55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六及三九)	38,271	-	861,273	-
20000	負債總計	<u>1,625,949</u>	<u>2</u>	<u>355,882,200</u>	<u>76</u>
	權益(附註二七)				
31100	股 本	20,603,994	29	56,603,994	12
31500	資本公積	24,700,436	35	28,696,849	6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2,425,309	31	19,922,597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672,736	1	672,736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702,128	7	8,240,117	2
32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7,557	1	(357,161)	-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09,915)	(6)	(161,271)	-
30000	權益總計	<u>69,552,245</u>	<u>98</u>	<u>113,617,361</u>	<u>2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1,178,194</u>	<u>100</u>	<u>\$469,499,56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祺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八及三九)	\$ 2,048,507	35	\$ 6,978,765	67 (71)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二八及三九)	(883,910)	(15)	(2,784,724)	(27) (68)
49010	利息淨收益	<u>1,164,597</u>	<u>20</u>	<u>4,194,041</u>	<u>40</u> (72)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九)	23,252	-	125,931	1 (82)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一淨額(附註 三十)	(287,255)	(5)	546,839	5 (153)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 現利益一淨額(附註一 及三一)	1,880,086	32	2,955,252	28 (36)
470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2,186,827	37	3,304,409	32 (34)
49600	兌換利益(損失)一淨額	355,863	6	(989,021)	(9) 136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三二)	(685,646)	(12)	(841,451)	(8) (19)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一淨額(附註十五及 三三)	843,851	14	1,151,408	11 (27)
498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淨 投資利益	328,230	6	-	-
49899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附註 三四及三九)	<u>85,539</u>	<u>2</u>	<u>2,644</u>	<u>-</u> 3,135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4,730,747</u>	<u>80</u>	<u>6,256,011</u>	<u>60</u> (24)
4xxxx	淨收益	<u>5,895,344</u>	<u>100</u>	<u>10,450,052</u>	<u>100</u> (44)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數	<u>109,591</u>	<u>2</u>	<u>42,920</u>	<u>1</u> 1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五、三五、 三六及三九)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 787,996)	(13)	(\$ 1,239,938)	(12)	(3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67,548)	(1)	(73,519)	(1)	(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84,067)	(7)	(442,341)	(4)	(1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9,611)	(21)	(1,755,798)	(17)	(29)
61001	稅前淨利	4,765,324	81	8,737,174	84	(45)
61003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 三七)	<u>107,171</u>	<u>2</u>	(<u>428,084</u>)	(<u>4</u>)	125
64000	本年度淨利	<u>4,872,495</u>	<u>83</u>	<u>8,309,090</u>	<u>80</u>	(4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68,859)	(1)	(44,044)	(1)	56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748	-	(6,861)	-	11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1,953	16	1,237,622	12	(25)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損 失)	(2,635,721)	(45)	892,042	9	(395)
6530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 效避險部分之避險 工具損失	-	-	(19,568)	-	100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1,329,658)	(23)	(1,872,224)	(18)	(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三七)	\$ -	-	\$ 259,479	2	(100)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01,537)	(53)	446,446	4	(795)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70,958	30	\$ 8,755,536	84	(80)
	每股盈餘(附註三八)					
67500	基 本	\$ 1.49		\$ 1.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說明	股本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	特別盈餘公積金	應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匯兌變動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總權益	總負債	總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603,994	\$ 28,704,680	\$ 18,119,218	\$ 620,398	\$ 6,063,922	—	—	\$ 114,095,320	\$ 114,095,320	—
A3	進遷週轉及進銷量減之影響數	—	—	—	—	(18,829)	—	—	(18,829)	—	—
A5	103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61,603,994	28,704,680	18,119,218	620,398	6,045,093	(1,853,060)	817,210	114,077,861	114,077,861	—
B1	102 年度盈餘分配	—	—	1,803,379	—	(1,803,379)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3,338	(53,338)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4,208,205)	—	—	(4,208,205)	—	—
B5	現金股利—0.68 元	—	—	—	—	(6,063,922)	—	—	(6,063,922)	—	—
B5	小計	—	—	1,803,379	—	(6,063,922)	—	—	(4,260,543)	—	—
D1	103 年度重編後淨利	—	—	—	—	8,309,090	—	—	8,309,090	—	—
D3	103 年度重編後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50,804)	1,455,829	(19,568)	1,405,025	(19,568)	—
D5	103 年度重編後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58,286	1,455,829	(19,568)	9,704,547	(19,568)	—
E3	現金減資	(5,000,000)	—	—	—	—	—	—	(5,000,000)	—	—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變動影響數	—	(9,023)	—	—	—	—	—	(9,023)	—	—
N1	取捨基礎給付交易	—	1,192	—	—	—	—	—	1,192	—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重編後餘額	56,603,994	28,696,849	19,925,597	672,736	8,240,117	(357,161)	(161,771)	113,617,361	113,617,361	—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	2,502,712	—	(2,502,712)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839,661)	—	—	(5,839,661)	—	—
B5	現金股利—2.83 元	—	—	—	—	(8,342,273)	—	—	(8,342,273)	—	—
B5	小計	—	—	2,502,712	—	(13,684,646)	—	—	(11,181,934)	—	—
C7	標價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33	—	—	—	—	—	333	—	—
C15	資本公積配股現金	(4,000,000)	—	—	—	—	—	—	(4,000,000)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4,872,495	—	—	4,872,495	—	—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68,111)	1,044,718	(4,048,144)	(3,101,537)	(3,101,537)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04,384	1,044,718	(4,048,144)	1,801,558	(1,770,558)	—
E3	現金減資	(36,000,000)	—	—	—	—	—	—	(36,000,000)	—	—
N1	取捨基礎給付交易	—	3,254	—	—	—	—	—	3,254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603,994	\$ 4,700,649	\$ 29,445,309	\$ 672,736	\$ 4,272,122	\$ 657,552	\$ (4,209,915)	\$ 69,537,355	\$ 69,537,35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765,324	\$ 8,737,174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707	52,874
A20200	攤銷費用	17,841	20,645
A203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數	(109,591)	(42,920)
A20900	利息費用	911,773	2,824,043
A21200	利息收入	(2,375,872)	(7,584,451)
A21300	股利收入	(585,546)	(872,59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161,538)	(3,271,56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187,607)	(3,148,55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85,646	841,451
A29900	其他項目	269,493	(7,0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20,645	(7,686,048)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52,711,024	(27,132,254)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25,598
A41150	應收款項	39,909,296	9,931,366
A41160	貼現及放款	126,114,314	(19,362,479)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15,857	6,398,067
A41990	其他資產	6,017,647	(4,539,70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331,413)	3,619,793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24,372,155)	14,387,533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3,299,830)	(7,344,418)
A42150	應付款項	(2,175,177)	(2,153,126)
A42160	存款及匯款	(179,209,448)	48,476,622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	(60,655,805)	6,041,777
A42990	其他負債	(1,137,926)	28,5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 106,913,341)	\$ 18,240,3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92,736	7,290,52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98,611	3,126,5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77,861)	(2,830,0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65,481</u>)	(<u>130,83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1,865,336</u>)	<u>25,696,55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200,152)	(64,035,343)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4,193,457	51,315,358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99,992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6,752)	(640,62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8,172	3,521,258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9,708	80,14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2,250)	(1,391,25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92,597	157,19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5,152,85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73,846)	(25,2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6,752	27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15,209</u>	(<u>7,75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20,525,743</u>	(<u>11,026,1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2,750,000)	(3,50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839,661)	(4,208,205)
C04700	現金減資	(36,000,000)	(5,000,000)
C099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u>4,000,000</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589,661</u>)	(<u>12,708,20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929,254)	1,962,16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604,212</u>	<u>50,642,05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674,958</u>	<u>\$ 52,604,212</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u>代 碼</u>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E00210	個體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74,958	\$ 4,999,270
E0022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4,190,600
E0023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u>23,414,34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674,958</u>	<u>\$ 52,604,2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家祝



經理人：楊文鈞



會計主管：姚文伶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銀行原為信託投資公司，於 48 年 5 月 14 日正式開始營業，後於 88 年 1 月 1 日改制為工業銀行。本銀行發行之股票於 90 年 12 月 28 日以一比一之換股比例轉換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持有本銀行百分之百股權之母公司）股票。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轉換後本銀行股票即行下市，同日改由母公司之股票上市。

本銀行於 104 年 3 月 2 日暨 104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將其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含相關之資產與負債）、租賃子公司及臺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等，依公司法第 185 條及企業併購法第 27 條採「營業讓與」方式讓與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銀行）受讓。該營業讓與案業於 104 年 4 月 1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控字第 10400053521 號函核准，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營業讓與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1 日。

移轉之資產及負債：

	金融市場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	其他業務	金額
<u>資 產</u>				
金融資產	\$ 233,378,734	\$ 161,800,416	\$ 50,000	\$ 395,229,150
其他資產	-	-	30,994	30,994
資產小計	<u>233,378,734</u>	<u>161,800,416</u>	<u>80,994</u>	<u>395,260,144</u>
<u>負 債</u>				
金融負債	141,757,437	215,298,264	-	357,055,701
其他負債	-	-	204,443	204,443
負債小計	<u>141,757,437</u>	<u>215,298,264</u>	<u>204,443</u>	<u>357,260,144</u>
淨 額	<u>\$ 91,621,297</u>	<u>(\$ 53,497,848)</u>	<u>(\$ 123,449)</u>	<u>\$ 38,000,000</u>

本銀行營業讓與前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放款、直接投資生產事業、發行金融債券、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辦理國內外匯兌、辦理國內外保證業務、簽發國內外信用狀、辦理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附設信託部辦理信託業務、辦理國際金融業務、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營業讓與後主要營業項目為投資有價證券，辦理直接投資生產事業、金融相關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6010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銀行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銀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當有(1)對其他個體之權力、(2)因對其他個體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3)使用其對其他個體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對其他個體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本銀行之子公司持有之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股權投資係認為關聯企業並以權益法處理，於考量 IFRS 10 之規定後係判斷自承諾投資日起即對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具控制。

首次適用時對前期之影響如下：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首次適用重編後 帳面金額之調整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調整	帳面金額
<u>103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45,680,049	(\$ 90,056)	\$ 45,589,993
保留盈餘	28,937,706	(86,259)	28,851,4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364)	(3,797)	(357,161)
<u>103年度綜合 損益之影響</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390,668	(86,259)	3,304,40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1,875,288)	(3,797)	(1,879,085)
<u>每股盈餘之影響</u>			
基本每股盈餘	\$ 1.40	(\$ 0.01)	\$ 1.39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本銀行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銀行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銀行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一。

5.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銀行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之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

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保留盈餘。此外，本銀行選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不予揭露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104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4年12月31日
負債準備減少	\$ 2,072
保留盈餘增加	\$ 2,072
綜合損益之影響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減少	\$ 2,072

103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首次適用重編後		
	帳面金額	之調整	帳面金額
103年12月31日			
負債準備	\$ 388,646	\$ 15,997	\$ 404,643
保留盈餘	28,937,706	(15,997)	28,921,709
103年度綜合損益之影響			
員工福利費用	1,242,010	(2,072)	1,239,938

7.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銀行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8.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

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銀行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 「金融工具」及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註 4)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 「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4：IASB於104年6月決定延後適用103年9月發布之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惟企業得提前適用。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銀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銀行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銀行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銀行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銀行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銀行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銀行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

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銀行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銀行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銀行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6.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IFRS 15 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銀行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銀行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銀行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銀行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銀行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銀行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銀行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9.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個體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個體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10.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銀行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

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銀行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銀行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1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銀行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銀行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一)及(二)之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法令（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銀行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銀行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二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三) 個體財務報告彙編原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包括本銀行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帳目。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聯行往來等帳目均於彙編個體財務報告時互相沖減。

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為新臺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表達。

(四) 外幣

本銀行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日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臺幣損益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即期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銀行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銀行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

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銀行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含原始到期日為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及期貨超額保證金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允價值。

(六) 投資子公司

本銀行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銀行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銀行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銀行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銀行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銀行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銀行與子公司間關係人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銀行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

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銀行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金融工具

本銀行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或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其餘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再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 以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可能減損，其客觀減

損證據包含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上述債權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或以組合基礎評估。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全部餘額之合計。

本銀行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損失金額認列於「資產減損損失」項目下，該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將金融資產除列；或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將金融負債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九)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投資／負債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差額即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年度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

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本銀行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銀行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銀行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銀行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本銀行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自 92 年度起，配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或所得稅費用（利益），並以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列帳。

因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所計算之基本稅額若高於一般所得額應納所得稅額，增加之應繳納差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

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其餘手續費收入係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採用應計基礎估計，依本金、有效利率及期間計算認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

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損失

本銀行定期複核放款及應收款組合以評估減損。本銀行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分析未來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銀行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放銀行同業	\$ 12,674,958	\$ 4,794,575
期貨超額保證金	-	189,831
待交換票據	-	10,563
庫存現金	-	4,301
	<u>\$ 12,674,958</u>	<u>\$ 4,999,270</u>

個體現金流量表與個體資產負債表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	\$ -	\$ 23,936,808
拆放銀行同業	-	10,474,437
	<u>\$ -</u>	<u>\$ 34,411,245</u>

存放央行包括之存款準備金，係依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款準備金中計有 4,559,260 仟元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央行定存單計有 11,300,000 仟元已設質提供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另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匯存款準備金計有 114,185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	\$ 13,707,739
利率交換合約	-	4,517,404
買入選擇權	-	2,666,253
其 他	-	1,182,538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111,208	433,949
金融債券	-	21,008,563
公 司 債	-	5,306,309
可轉（交）換公司債	-	2,733,520
其 他	-	1,265,95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 111,208</u>	<u>\$ 52,822,232</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 -	\$ 14,393,308
利率交換合約	-	4,578,719
賣出選擇權	-	2,987,359
其 他	-	1,320,473
小 計	-	23,279,859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	1,071,14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 -</u>	<u>\$ 24,351,007</u>

本銀行於 104 年 8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銀行)簽訂信託合約，將本銀行所持有群益金鼎證券股份全數信託予中國信託銀行，由受託人中國信託銀行於契約約定期間內，依合約約定方式處分。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明細如下：

名 稱	103年12月31日	發 行 期 間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票面利率
開債 940301	\$1,050,000	95.05.18-105.05.1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15%
評價調整	21,148			
	<u>\$1,071,148</u>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03年12月31日
換匯合約	\$ 897,151,912
利率交換合約	536,720,132
選擇權合約	223,947,426
遠期外匯合約	40,037,779
換匯換利合約	28,485,909
期貨合約	8,925,445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3,331,462
資產交換合約	2,292,748
其 他	213,193

本銀行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為 23,843,582 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本銀行與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Morgan Stanley) 承作美國次級房貸擔保債務憑證連結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因 Morgan Stanley 有不實銷售之嫌而導致本銀行產生重大損失，本銀行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契約自始無效並求償。縱認相關合約有效，前述信用違約交換合約信用參考標的資產池已清算完成，該交易之相關損益亦已於 99 年底前全數認列。該交易剩餘款項計美金 11,977,825 元，已轉列其他金融負債(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約新臺幣 396,059 仟元)。另 Morgan Stanley 無視本銀行之

權益竟於 99 年 8 月逕行終止與本銀行承作而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本金為韓圻 24,000,000 仟元）及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名目本金為日幣 586,510 仟元），本銀行對此亦已向 Morgan Stanley 表示異議並保留法律權利。

九、應收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收益	\$ 328,230	\$ 1,199
應收貿易融資買斷	-	38,793,891
其他	<u>154,944</u>	<u>3,757,844</u>
合計	483,174	42,552,934
備抵呆帳	<u>-</u>	(464,665)
淨額	<u>\$ 483,174</u>	<u>\$ 42,088,269</u>

本銀行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464,665	\$ 639,855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39,764)	(207,427)
營業讓與凱基銀行	(413,483)	-
匯率影響數	(11,418)	<u>32,237</u>
年底餘額	<u>\$ -</u>	<u>\$ 464,665</u>

本銀行之應收款項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貼現及放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短期無擔保放款	\$ -	\$ 11,916,104
短期擔保放款	-	3,720,460
中期無擔保放款	-	55,854,311
中期擔保放款	-	43,844,167
長期無擔保放款	-	5,779,876
長期擔保放款	-	4,852,333
出口押匯	-	1,895,07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u>	<u>324,015</u>
放款總額	-	128,186,338
備抵呆帳	-	(2,083,946)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u>-</u>	<u>(62,789)</u>
放款淨額	<u>\$ -</u>	<u>\$ 126,039,603</u>

本銀行 103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2,083,946	\$ 1,779,774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74,711)	276,127
本年度沖銷呆帳數	(324,015)	-
營業讓與凱基銀行	(1,681,450)	-
匯率影響數	(3,770)	28,045
年底餘額	<u>\$ -</u>	<u>\$ 2,083,946</u>

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6,571,515	\$ 15,898,702
政府債券	161,308	71,771,676
金融債券	-	17,410,134
公司債	-	14,197,679
其他	431,151	542,438
	<u>\$ 7,163,974</u>	<u>\$ 119,820,629</u>

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帳面價值中包括7,193仟元及105,388仟元(面額分別為7,000仟元及107,000仟元)之政府債券已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之繳存。103年12月31日之帳面價值中包括49,223仟元(面額為50,000仟元)之政府債券已提供作為賠償準備金之繳存。

本銀行103年12月31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中，已提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承作金額為36,341,191仟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投資子公司—非上市(櫃)公司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7,754,037	100	\$ 7,173,729	1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7,484,292	100	6,137,763	1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5,427,477	100	5,996,05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 4,509,009	100	\$ 4,486,012	100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2,959,115	100	4,650,442	1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2,349,107	100	2,282,654	1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1,789,079	100	2,756,186	100
其 他	<u>1,584,825</u>		<u>7,211,943</u>	
	<u>33,856,941</u>		<u>40,694,779</u>	
投資關聯企業－非上市(櫃) 公司(非重大關聯企業)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4,065,214	29	4,112,713	29
其 他	<u>1,305,351</u>		<u>782,501</u>	
	<u>5,370,565</u>		<u>4,895,214</u>	
	<u>\$ 39,227,506</u>		<u>\$ 45,589,993</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銀行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00,812	\$ 208,745
其他綜合損益	(27,053)	<u>177,519</u>
綜合損益總額	<u>\$ 73,759</u>	<u>\$ 386,264</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採權益法計價之子公司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仍在辦理清算程序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銀行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銀行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三、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

本銀行持有結構型個體權益，僅於投資合約範圍內承受權利及義務，對該類投資未具有重大影響力。

	<u>104年12月31日</u>
<u>私募基金之投資</u>	
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859,195</u>
最大暴險金額	<u>\$ 859,195</u>

十四、受限制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股 票	\$ 149,392	\$ 149,392
應收帳款	105,447	101,800
應收收益	30,287	28,127
存放銀行同業	<u>13,856</u>	<u>15,905</u>
	<u>\$ 298,982</u>	<u>\$ 295,224</u>

本銀行因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附註四十），致與 Morgan Stanley 往來之存放銀行同業、承作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相關之應收帳款及提存之存出保證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及其相關應收收益被 Morgan Stanley 擅自限制或處分而無法自由運用，故將前述金融資產轉列為受限制資產。

十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上市上櫃普通股	\$ 4,492,789	\$ 5,049,159
未上市上櫃國外合夥基金	859,195	1,123,481
其 他	<u>2,904,987</u>	<u>3,959,425</u>
	<u>\$ 8,256,971</u>	<u>\$ 10,132,065</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8,256,971</u>	<u>\$ 10,132,065</u>

本銀行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出售帳面金額 1,029,788 仟元及 2,770,328 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分別認列 618,384 仟元及 750,930 仟元之處分利益。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 358,439</u>	<u>\$ 1,446,150</u>

十七、不動產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744,565	\$ 1,168,796
房屋及建築	421,517	539,133
電腦設備	16,358	34,953
什項設備	10,621	11,7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u>61</u>	<u>62</u>
小 計	1,193,122	1,754,729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564</u>	<u>19,673</u>
合 計	<u>\$ 1,193,686</u>	<u>\$ 1,774,402</u>

本銀行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合 計
<u>成本及重估增值</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88,965	\$ 1,091,295	\$ 89,206	\$ 57	\$ 74,216	\$ 30,341	\$ 2,474,080	\$ 2,474,080
本年度增添數	-	1,085	11,601	76	351	12,095	25,208	25,208
本年度處分數	-	(4,980)	(26,866)	(57)	(5,092)	(2,349)	(39,344)	(39,344)
重分類	(20,169)	(4,612)	2,189	-	1,670	(20,414)	(41,336)	(41,33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168,796</u>	<u>1,082,788</u>	<u>76,130</u>	<u>76</u>	<u>71,145</u>	<u>19,673</u>	<u>2,418,608</u>	<u>2,418,608</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17,590)	(56,318)	(56)	(60,017)	-	(633,981)	(633,981)
本年度折舊	-	(36,742)	(11,693)	(15)	(4,424)	-	(52,874)	(52,874)
本年度處分數	-	4,980	26,834	57	5,081	-	36,952	36,952
重分類	-	5,697	-	-	-	-	5,697	5,69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u>	<u>(543,655)</u>	<u>(41,177)</u>	<u>(14)</u>	<u>(59,360)</u>	<u>-</u>	<u>(644,206)</u>	<u>(644,206)</u>
淨 額	<u>\$ 1,168,796</u>	<u>\$ 539,133</u>	<u>\$ 34,953</u>	<u>\$ 62</u>	<u>\$ 11,785</u>	<u>\$ 19,673</u>	<u>\$ 1,774,402</u>	<u>\$ 1,774,402</u>
<u>103年12月31日餘額</u>								
<u>成本及重估增值</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68,796	\$ 1,082,788	\$ 76,130	\$ 76	\$ 71,145	\$ 19,673	\$ 2,418,608	\$ 2,418,608
本年度增添數	-	30,969	9,083	68	5,129	28,597	73,846	73,846
本年度處分數	-	(25,740)	(50,263)	(76)	(33,128)	(12,837)	(122,044)	(122,044)
重分類	(424,231)	(247,671)	-	-	561	(34,869)	(706,210)	(706,21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744,565</u>	<u>840,346</u>	<u>34,950</u>	<u>68</u>	<u>43,707</u>	<u>564</u>	<u>1,664,200</u>	<u>1,664,200</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43,655)	(41,177)	(14)	(59,360)	-	(644,206)	(644,206)
本年度折舊	-	(39,315)	(7,140)	(12)	(3,240)	-	(49,707)	(49,707)
本年度處分數	-	24,799	29,725	19	29,514	-	84,057	84,057
重分類	-	139,342	-	-	-	-	139,342	139,34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18,829)</u>	<u>(18,592)</u>	<u>(7)</u>	<u>(33,086)</u>	<u>-</u>	<u>(470,514)</u>	<u>(470,514)</u>
淨 額	<u>\$ 744,565</u>	<u>\$ 421,517</u>	<u>\$ 16,358</u>	<u>\$ 61</u>	<u>\$ 10,621</u>	<u>\$ 564</u>	<u>\$ 1,193,686</u>	<u>\$ 1,193,686</u>
<u>104年12月31日餘額</u>								

本銀行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及車位	50年
昇降設備	15年
空調及電力設備	5至10年
消防及監控設備	5年
電腦設備	3至6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什項設備	
辦公傢俱及設備	5年
其他什項設備	10年

本銀行之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461,345	\$ 37,114
房屋及建築	<u>187,797</u>	<u>56,626</u>
	<u>\$ 649,142</u>	<u>\$ 93,740</u>

本銀行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u>成 本</u> (含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162,936	\$138,155
重 分 類	<u>694,744</u>	<u>24,781</u>
年底餘額	<u>857,680</u>	<u>162,936</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69,196)	(63,499)
重 分 類	<u>(139,342)</u>	<u>(5,697)</u>
年底餘額	<u>(208,538)</u>	<u>(69,196)</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649,142</u>	<u>\$ 93,740</u>

本銀行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及車位	50年
昇降設備	15年
空調及電力設備	5至10年
消防及監控設備	5年

本銀行投資性不動產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092,974 仟元及 919,450 仟元，除 103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銀行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外，其餘係以非關係人之外部不動產估價師之評價為基礎，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比較法係依比較標的之成交價與擬售價計算評價；收益法係依推估淨收益及收益資本化率計算評價。

本銀行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且無設定質抵押之情形。

十九、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58,012	\$ 87,863
存出保證金	7,730	5,946,105
其他	3,494	8,199
	<u>\$ 69,236</u>	<u>\$ 6,042,167</u>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	\$ 9,547,440
中華郵政轉存款	-	783,973
	<u>\$ -</u>	<u>\$ 10,331,413</u>

二一、應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424,050	\$ 752,522
應付利息	13,660	579,748
應付承購帳款	-	721,471
應付買入選擇權交易價款	-	558,160
應付利率交換息	-	372,257
其他	7,279	200,956
	<u>\$ 444,989</u>	<u>\$ 3,185,114</u>

二二、存款及匯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	\$ 85,970,535
外匯定期存款	-	84,009,452
活期存款	-	5,707,340
外匯活期存款	-	3,433,877
支票存款	-	88,244
	<u>\$ -</u>	<u>\$ 179,209,448</u>

二三、應付金融債券

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票面利率
開債 960101	\$ -	\$ 2,750,000	97.01.09-106.12.13	到期一次還本	0%
開債 960301	-	9,000,000	97.01.30-104.01.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3.00%
開債 960401	-	1,000,000	97.01.31-104.04.30	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為3個月，到期一次還本	3.10%
發行金額	-	12,750,000			
未攤銷折價	-	(209,696)			
合計	<u>\$ -</u>	<u>\$ 12,540,304</u>			

二四、負債準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	\$156,440	\$304,994
保證責任準備	<u>-</u>	<u>99,649</u>
	<u>\$156,440</u>	<u>\$404,643</u>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7,483 仟元及 30,081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依「勞動基準法」對正式聘用員工訂定之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計算給付。

本銀行每月原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1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自 95 年 2 月起調整為 4.5%，另自 97 年 11 月起調整為 3.14%，並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73,794	\$648,0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17,354)	(343,0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56,440</u>	<u>\$304,99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626,345	(\$ 361,281)	\$ 265,064
當期服務成本	8,196	-	8,196
利息費用(收入)	10,961	(6,396)	4,565
認列於損益	19,157	(6,396)	12,7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13)	(1,9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6,399	-	6,39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9,558	-	39,5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5,957	(1,913)	44,044
雇主提撥	-	(16,875)	(16,875)
福利支付	(43,367)	43,367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648,092	(\$ 343,098)	304,994
營業讓與凱基銀行	(204,443)	-	(204,443)
當期服務成本	5,364	-	5,364
利息費用(收入)	7,996	(5,334)	2,662
認列於損益	13,360	(5,334)	8,02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764)	(3,76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9,336	-	19,3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3,287	-	53,2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623	(3,764)	68,859
雇主提撥	-	(20,996)	(20,996)
福利支付	(55,838)	55,838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73,794	(\$ 317,354)	\$ 156,440

本銀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銀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0%	1.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889)
減少 0.25%	\$ 11,2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774
減少 0.25%	(\$ 9,49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2,238	\$ 15,24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40年	10.00年

二六、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7,692	\$154,170
預收款項	9,499	698,375
其他	1,080	8,728
	<u>\$ 38,271</u>	<u>\$861,273</u>

二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266,851</u>	<u>9,266,851</u>
額定股本	<u>\$ 92,668,510</u>	<u>\$ 92,668,51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60,400</u>	<u>5,660,400</u>
已發行股本	<u>\$ 20,603,994</u>	<u>\$ 56,603,994</u>

本銀行於103年4月14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減資退還股款5,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銷除普通股50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長核定減資基準日為103年9月1日。

本銀行於104年4月13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減資退還股款36,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銷除普通股3,60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長核定減資基準日為104年5月4日。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4,593,956	\$ 28,593,956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98,845	98,845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企業資本公積之 變動數	3,169	2,836
股份基礎給付	4,446	1,192
受贈資產	<u>20</u>	<u>20</u>
	<u>\$ 24,700,436</u>	<u>\$ 28,696,84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庫藏股票交易、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銀行於 104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計 4,000,000 仟元以現金發給股東。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計 17,500,000 仟元以現金發給股東。

有關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特別盈餘公積

本銀行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 200,000 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 50%，比照法定盈餘公積，得以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自 102 年起，本銀行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轉換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因轉換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銀行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395,150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銀行為營運發展需要及股東利益考量，並兼顧銀行法及相關法規，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銀行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但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現金股利分配金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本銀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付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由董事會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議。

本銀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或符合主管機關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指標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述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現金股利分配比率之限制。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銀行已於 104 年 12 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修正公司章程。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五。

本銀行董事會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6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502,712	\$ 1,803,37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2,338
現金股利(每股股利 2.83 元及 0.68 元)	5,839,661	4,208,205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37,223
現金股利(每股股利 0.81 元)	1,664,90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利息淨收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利息收入</u>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882,705	\$ 2,802,591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592,392	1,565,074
貿易融資買斷利息收入	339,157	1,353,489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64,781	1,193,512
其他利息收入	<u>69,472</u>	<u>64,099</u>
小 計	<u>2,048,507</u>	<u>6,978,765</u>
<u>利息費用</u>		
存款利息費用	638,630	1,715,87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利息費用	96,359	307,454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61,133	317,561
金融債券息	55,187	389,350
其他利息費用	<u>32,601</u>	<u>54,488</u>
小 計	<u>883,910</u>	<u>2,784,724</u>
利息淨收益	<u>\$ 1,164,597</u>	<u>\$ 4,194,041</u>

二九、手續費淨收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手續費收入</u>		
聯貸手續費收入	\$ 34,010	\$ 40,354
保證手續費收入	9,466	31,250
其他手續費收入	<u>31,268</u>	<u>99,893</u>
小 計	<u>74,744</u>	<u>171,497</u>
<u>手續費費用</u>		
外匯業務手續費用	7,000	12,850
金融交易手續費用	40,888	9,064
其他手續費用	<u>3,604</u>	<u>23,652</u>
小 計	<u>51,492</u>	<u>45,566</u>
手續費淨收益	<u>\$ 23,252</u>	<u>\$ 125,931</u>

三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u>		
衍生金融工具	(\$ 900,285)	\$ 261,954
債 券	595,901	774,044
股 票	13,960	7,783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	\$ 9,229	\$ 407
小計	(281,195)	1,044,18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u>		
衍生金融工具	-	(382,882)
債券	-	(101,378)
股票	(6,060)	(13,155)
其他	-	66
小計	(6,060)	(497,349)
	<u>(\$ 287,255)</u>	<u>\$ 546,839</u>

本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分別包含處分損失 571,464 仟元及處分利益 448,090 仟元；利息收入 312,606 仟元及 605,686 仟元；股利收入 0 仟元及 12,987 仟元，以及利息費用 22,337 仟元及 22,575 仟元。

三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票處分利益	\$ 862,425	\$ 2,113,245
債券處分利益	644,946	331,454
股利收入	357,498	494,174
其他	15,217	16,379
	<u>\$ 1,880,086</u>	<u>\$ 2,955,252</u>

三二、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86,390	\$ 283,7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71,863	71,8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7,393	485,819
	<u>\$ 685,646</u>	<u>\$ 841,451</u>

三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有價證券處分利益	\$ 618,384	\$ 750,930
股利收入	220,957	356,903
其他	4,510	43,575
	<u>\$ 843,851</u>	<u>\$ 1,151,408</u>

三四、其他非利息淨收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租金收入	\$ 81,122	\$ 37,218
財務顧問收入	4,196	72,979
出售不良債權損失	-	(74,424)
其他	<u>221</u>	<u>(33,129)</u>
	<u>\$ 85,539</u>	<u>\$ 2,644</u>

三五、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21,874	\$ 1,022,203
員工保險費	44,443	59,024
退休金費用	25,509	42,8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96,170</u>	<u>115,869</u>
	<u>\$ 787,996</u>	<u>\$ 1,239,938</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67,548</u>	<u>\$ 73,519</u>

本銀行依修正前之章程規定，以當年度之決算盈餘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付稅捐、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餘額提撥 1% 以上之員工紅利。103 年度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為 59,000 仟元，係按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之修正章程，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47,000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 估列。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董事會分別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6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59,000	\$ 43,000

	103年度	102年度
	員 工 紅 利	員 工 紅 利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59,000	\$ 43,0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9,000</u>	<u>43,000</u>
	<u>\$ -</u>	<u>\$ -</u>

本銀行於 10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以現金方式發放 104 年度員工酬勞 47,000 仟元，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相同。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六、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稅 捐	\$ 69,299	\$ 118,698
郵 電 費	61,948	80,475
捐 贈	55,291	22,270
專業服務費	50,370	48,573
電腦費用	41,794	43,645
其 他	<u>105,365</u>	<u>128,680</u>
	<u>\$ 384,067</u>	<u>\$ 442,341</u>

三七、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95,344)	\$265,3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827</u>)	<u>166,687</u>
	(107,171)	432,084
遞延所得稅	<u>-</u>	(<u>4,000</u>)
所得稅費用 (利益)	<u>(\$107,171)</u>	<u>\$428,0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10,105	\$ 1,499,631
永久性差異	(665,081)	(1,683,47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0,368)	164,906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1,827)	\$ 166,687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u>	<u>280,33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u>107,171</u>)	<u>\$ 428,084</u>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 <u>-</u>	(\$ <u>259,479</u>)

(三) 本銀行合併結算申報所估列之應收付連結稅制撥補款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向母公司收取之稅款	<u>\$690,918</u>	<u>\$530,220</u>
應向母公司支付之稅款	<u>\$248,526</u>	<u>\$237,069</u>

(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增值稅	<u>\$241,555</u>	<u>\$241,555</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課稅所得金額		
107 年度到期	\$ 1,100,330	\$ 1,100,330
108 年度到期	591,520	591,520
110 年度到期	<u>487,389</u>	<u>487,389</u>
	<u>\$ 2,179,239</u>	<u>\$ 2,179,239</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銀行	<u>\$216,786</u>	<u>\$ 67,291</u>

本銀行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61% (預計) 及 6.3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銀行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銀行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銀行已無屬 86 年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本銀行截至 99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國稅局核定。本銀行對於 96 及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內容不服，正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三八、每股盈餘

	<u>金額 (分子)</u>	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分母)	<u>每股盈餘 (元)</u>
<u>104 年度</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年度			
淨利	<u>\$ 4,872,495</u>	<u>3,273,550 仟股</u>	<u>\$ 1.49</u>
<u>103 年度</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年度			
淨利	<u>\$ 8,309,090</u>	<u>5,993,276 仟股</u>	<u>\$ 1.39</u>

三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及附表揭露者外，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要之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銀 行 之 關 係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母公司
開發國際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凱基證券公司	兄弟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	兄弟公司（註1）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公司（原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公司、註3）、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註3）、華開租賃公司（註2）、中華開發資產管理公司、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子公司
其 他	其他關係人

註1：自開發金控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凱基銀行100%股權後，成為本銀行之關係人。

註2：華開租賃公司自104年5月1日營業讓與日後不再為本銀行之子公司。

註3：中亞創業投資公司、中瑞創業投資公司自104年11月1日併入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開發科技顧問公司自104年11月1日併入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公司。

(一)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u>104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 12,613,249	100
其他關係人	6,292	-
<u>103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113,343	2
其他關係人	14,886	-

上列存放銀行同業於104及103年度產生之利息收入為16,047仟元及0仟元。

(二) 期貨合約 (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	額	%
103年12月31日	\$	35,725	1

(三) 買賣斷債券

	向關係人購買 之債券	出售予關係人 之債券
<u>104年度</u> 兄弟公司	\$ 1,583,244	\$ 2,211,662
<u>103年度</u> 兄弟公司	5,289,157	3,947,399
其他關係人	-	100,053

(四) 買賣股票

	向關係人購買 之債券	出售予關係人 之債券
<u>104年度</u> 兄弟公司	\$ -	\$ 13,860

(五)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金	額	%
104年12月31日	\$	888	-
103年12月31日		34,799	-

(六)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母 公 司	\$	690,918	100	\$	530,220	99

上述應收款項，係本銀行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七) 貼現及放款

貼現及放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98 仟元及 1,454 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 100,000	\$ -	\$ -	\$ -	—	相 同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類 別	戶 數 或 關係人名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 放款	—	\$ 53	\$ -	\$ -	\$ -	—	相 同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700,000	-	-	-	—	相 同

(八) 股票持有 (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69,918	2
103 年 12 月 31 日	208,526	-

(九) 銀行同業拆放 (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銀行同業拆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69 仟元及 8,824 仟元。

(十) 應付購入有價證券款 (帳列應付款項)

	金 額	%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8,629	1

(十一)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母 公 司	\$ 248,526	71	\$ 237,069	58

上述應付款項，係本銀行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92 年度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所產生。

(十二) 存款及匯款

	金 額	%	年利率 (%)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1,069,575	6	0-6.50

上列存款及匯款於 104 及 103 年度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442 仟元及 52,627 仟元。

(十三)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負債)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4,673	64
103 年 12 月 31 日	8,162	1

(十四)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金 額	%
<u>104 年度</u>		
兄弟公司	\$ 48,241	56
母 公 司	9,343	11
子 公 司	7,210	8
關聯企業	6,413	7
其他關係人	3,367	4
<u>103 年度</u>		
子 公 司	10,955	29
母 公 司	10,082	27
關聯企業	6,413	17
其他關係人	1,243	3
兄弟公司	992	3

上述租金價格之決定係與市場行情相當並按季收取租金收入。

(十五) 捐贈 (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金 額	%
<u>104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54,000	14
<u>103 年度</u>		
其他關係人	20,000	5

(十六) 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 度 評 價 損 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金額
其他關係人	換匯合約	103/02/07- 104/07/21	\$12,208,213	(\$ 400,616)	持有供交易之	\$ 27,325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	454,734
	金融負債					
兄弟公司	利率交換合約	99/04/01- 104/09/23	800,000	(5,403)	持有供交易之	2,140
					金融資產	
	資產交換－選 擇權合約	103/04/17- 106/07/14	103,900	(6,844)	持有供交易之	6,844
					金融負債	
	資產交換－利 率交換合約	103/04/17- 106/07/30	103,900	2,071	持有供交易之	2,071
				金融資產		
股權選擇權合 約	103/01/13- 104/10/27	7,832,000	853,057	持有供交易之	1,019,026	
				金融資產		
匯率選擇權合 約	103/11/04- 104/06/15	532,457	3,870	持有供交易之	3,870	
				金融資產		

(十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7,438	\$ 94,901
股份基礎給付	867	1,766
退職後福利	836	324
	<u>\$ 79,141</u>	<u>\$ 96,991</u>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根據銀行法第 32 及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四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除附註四一及四二金融商品之揭露所述者外，計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本銀行於 96 年 4 月與 Morgan Stanley 承作美國次級房貸擔保債務憑證連結之信用違約交換合約，因 Morgan Stanley 有不實銷售之嫌而導致本銀行有重大損失，本銀行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對 Morgan Stanley 等提起民事訴訟主張契約自始無效並求償。該案現由美國紐約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
- (二) 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航」）於 97 年 2 月爆發財務危機，案經偵辦後，檢察官起訴胡君、崔君、陳君等九人。因胡君曾為本銀行派任於遠航之董事代表人，遠航乃以刑事附帶民事起訴，向胡君及本銀行請求連帶損害賠償 677,199 仟元及法定利息。遠航刑案已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宣判，胡君獲判無罪，故刑事法院直接判決駁回遠航對本銀行之附帶民事訴訟。惟遠航不服，已請求檢察官就胡君刑案判決提起上訴，並對本件附帶民事訴訟提起上訴，請求連帶賠償 660,000 仟元及法定利息。該案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庭於 105 年 1 月 28 日亦判決胡君無罪，並判決駁回遠航對本銀行附帶民事訴訟之上訴，惟此二判決尚未確定，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另遠航又於 102 年 7 月對國巨股份有限公司、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勇春股份有限公司及本銀行提起訴訟，主張各被告擔任遠航董監事期間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致遠航遭不法掏空，請求賠償遠航 100,000 仟元及法定利息。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判決遠航敗訴，遠航不服，提起上訴，本件現由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尚無法確知案情最後結果，故未予估列相關損失。

四一、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本銀行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之公開報價。
2.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如活絡市場中相

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或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投入參數，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3.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非 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1,208	\$ -	\$ -	\$ 111,2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6,571,515	431,151	-	7,002,666
債券投資	51,351	109,957	-	161,308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非 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33,949	\$ -	\$ -	\$ 433,949
債券投資	29,098,743	1,204,911	-	30,303,654
其 他	10,695	-	-	10,6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5,898,702	542,438	-	16,441,140
債券投資	32,051,923	71,016,412	311,154	103,379,489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071,148	-	1,071,148
<u>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58,976	20,020,239	1,994,719	22,073,934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21,164,900	2,114,959	23,279,859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模型評價方法估計，或以金融同業交易對手等之價格資料作為評估之參考依據。本銀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符合一般市場慣例。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主要採用如現金流量折現法、Black-Scholes model、二項式評價或蒙地卡羅模擬法等方法。

本銀行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及換匯點，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除部分結構型金融商品係以金融同業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資料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採路透社、Bloomberg 等報價資訊源之市場價格參數，利用上述模型，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調整

(1)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銀行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估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銀行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2)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 貸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銀行以國際信評及評等模型衡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銀行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違約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銀行之違約機率 (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銀行估計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銀行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本銀行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Mark to Market) 計算交易對手的暴險金額 (EAD)；並依證交所揭露指引建議採 60% 作為違約損失率。

本銀行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銀行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103 年度由於市場流動性變動，導致部份台幣公債適用之評價來源改變，其公允價值適用層級由第一等級轉為第二等級。

	103 年度	
	由第一等級轉列第二等級金額	由第二等級轉列第一等級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 714,65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8,001,566	-

5. 公允價值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之調節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

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94,719 311,154	\$ 194,330 (8,247)	\$ 137,461 -	\$ - -	(\$ 2,326,510) (302,907)	\$ - -	\$ - -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1,122,097 290,515 19,568	\$ 1,225,088 20,639 -	\$ 10,534 - -	\$ - - -	(\$ 176,512) - (19,568)	(\$ 186,488) -	\$ 1,994,719 311,154 -

- (1) 企業之政策係於導致移轉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認列第 3 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 (2) 因為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變成可得而自第 3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

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14,959	\$ 916,588	\$ 512,851	\$ -	(\$ 3,544,398)	\$ -	\$ -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認列於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59,565	\$ 1,330,637	\$ 5,156	\$ -	(\$ 210,469)	(\$ 69,930)	\$ 2,114,959

(1) 企業之政策係於導致移轉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認列第 3 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2) 因為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變成可得而自第 3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

104 及 103 年度持有之採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相關損失分別為 709,786 仟元及 431,761 仟元。

6.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銀行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銀行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銀行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商品，除投資性不動產、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貼現及放款之外，其他項目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非 金 融 資 產	相同資產於活絡	重大之其他	重大之不可	合 計
	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可觀查輸入值 (第二等級)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4,092,974	\$ 4,092,974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非 金 融 資 產	相同資產於活絡	重大之其他	重大之不可	合	計
	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可觀查輸入值 (第二等級)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投資性不動產	\$ -	\$ -	\$ 919,450	\$	919,450

3. 評價技術

-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等。
- (2) 採權益法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屬未上市櫃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允價值。
- (3) 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浮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4)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請參閱附註十八。

四二、財務風險管理

(一) 風險管理制度及組織架構

本銀行訂有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將業務管理與風險管理相結合，塑造重視風險管理之經營策略與組織文化，並將風險管理質化、量化後之成果，作為訂定經營策略之依據。董事會並已通過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及針對特定風險制訂之書面化規章（例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風險等相關準則）。

本銀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建立風險管理制度架構，檢視風險控管報告與處理風險管理相關議題，並監督整體風險管理之執行。另設有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管理，並提供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所需之整體風險管理資訊。

(二)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借款人、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義務）或因其信用品質改變，導致本銀行持有之金融資產契約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包含授信風險、發行者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1) 信用風險策略與目標：為了達成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風險可承受之目標，本銀行信用風險策略乃著重在優良的信用品質資產，而對於客戶往來則依其風險高低擬定不同之產品組合，並搭配期限、風險抵減及定價等差異化策略，以及強化信用審查制度，並透過事後檢視與調整資產組合結構，以達到整體業務風險與報酬對稱。

(2) 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為使本銀行採用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信用風險，本銀行係遵循國際標準及母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銀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以管理信用風險。本銀行信用風險流程為前台業務單位就資產規模擬定業務策略及目標，經管理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就其相關風險評估後，呈董事會核定。

3.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在考量資產的避險市場、資產流動性下，針對有風險疑慮或風險期間過長之資產，採取必要之風險降低策略，主要針對企業金融業務為主，所採取的風險抵減方式以增提客戶擔保品為主，該擔保品經鑑價單位定期評估，以確保其持續之有效性。

如遇客戶有信用不良之因素，除加強覆審追蹤外，並於適當時機做出如提前還款或增提擔保品等之降低風險措施。另針對信用評級差者，除了有擔保品及財務限制要求外，若其承作條件及收益性未及反映風險成本，即予以規避。此外，針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手，設有不同之信用限額，並針對主要交易對手簽訂損失限額之保證金徵提措施，以確保風險獲得掌控。

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列所述者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銀行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 -	\$ 14,755,597

由於此等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或到期日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係考量客戶之信用風險係數，倘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此即為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5.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銀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及產業型態。

本銀行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1) 對象別

對 象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	-	\$127,992,280	99.85
公營企業	-	-	191,300	0.15
其 他	-	-	2,758	-
合 計	-	-	128,186,338	100.00

(2) 產業別

產 業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電 子 業	\$ -	-	\$ 28,664,694	22.36
化 學 業	-	-	12,155,329	9.48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	-	6,251,280	4.88
其 他	-	-	81,115,035	63.28
合 計	-	-	128,186,338	100.00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部分應收款項（例如應收股利收入、應收債券息、應收即期外匯款、應收利率交換息等）及存出保證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豐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109年12月31日	本逾期		亦本逾期		損額		單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 金額(C)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 額 (A)+(B)+(C)-(D)
	低/中 風險等級	高 風險等級	無 風險等級	評 等	小 計	(A)	已 減 損 客 戶 數	已 減 損 客 戶 數						
舊放款	\$ 39,091,462	\$ -	\$ 1,039,804		\$ 40,131,356		62,663		\$ -	\$ 62,663	\$ 40,194,019	\$ 858,738	\$ -	\$ 39,798,354
貼現及放款	\$ 110,533,565	\$ 16,616,703	\$ 626,335		\$ 127,776,603		409,735		\$ -	\$ 409,735	\$ 128,186,338	\$ 1,225,208	\$ -	\$ 126,102,392

註：貼現及放款不包含折溢價調整。

(2) 本銀行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評等	合計
消費金融業務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	\$ 2,758	\$ 2,758
企業金融業務				
— 有擔保	44,335,380	7,995,860	-	52,331,240
— 無擔保	66,198,185	8,620,843	623,577	75,442,605
合計	110,533,565	16,616,703	626,335	127,776,603

註：此貼現及放款金額不包含催收款及折溢價調整。

(3)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減損		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		已減損部位		計	已列報損失金額(D)	淨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	有	評	等	小計	(A)	(B)	(C)	(A)+(B)+(C)	(D)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1,308	\$	-	\$	161,308	\$	-	\$	161,308	\$	-	\$	-	\$	161,308
一債券投資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債券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0,650,004 仟元，評價損益為 3,621,610 仟元，累計減損為 25,728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為 9,740,883 仟元，累計減損為 1,483,912 仟元。

註三：無活躍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576,474 仟元，累計減損為 218,035 仟元。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減損		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		已減損部位		計	已列報損失金額(D)	淨	
	低/中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無	有	評	等	小計	(A)	(B)	(C)	(A)+(B)+(C)	(D)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068,335	\$	-	\$	103,068,335	\$	-	\$	103,068,335	\$	-	\$	-	\$	103,068,335
一債券投資																

註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上述債券投資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7,894,943 仟元，評價損益為 1,085,994 仟元，累計減損為 56,655 仟元。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投資成本為 11,315,498 仟元，累計減損為 1,183,433 仟元。

註三：無活躍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為 1,592,322 仟元，累計減損為 146,172 仟元。

7. 本銀行已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應收款

項目	貼現	及放款		總額	備抵	呆帳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者	\$	-	\$	5,588,794	\$	-	\$	858,738
無個別減損者				122,597,544				1,225,208
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減損								

項目	應	收		總額	備抵	呆帳	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者	\$	-	\$	62,663	\$	-	\$	62,663
無個別減損者				40,131,356				402,002
客觀證據								
組合評估減損								

註：放款及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8. 本銀行並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9.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承受擔保品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惟本銀行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皆無承受擔保品。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		103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三)	
企業擔保	\$ -	\$ 52,416,960	-	\$ 976,048	-	
金融無擔保	324,015	75,766,620	0.43	1,107,870	341.92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	-	-	-	-	
現金卡	-	-	-	-	-	
消費金融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	2,758	-	28	-	
其他擔保 (註六) 無擔保	-	-	-	-	-	
放款業務合計	324,015	128,186,338	0.25	2,083,946	643.16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註七)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八)	-	1,108,976	-	11,090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別報逾期放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本銀行並未從事信用卡業務。

註八：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九：本銀行並無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十：本銀行並無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 本銀行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無此情形。

(3) 本銀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排 名 (註一)	集團企業名稱(所屬行業別)(註二)	授信總餘額 (註三)	占本期 淨值比 例(%)
1	A 集團 (01170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8,810,256	7.75
2	B 集團 (016022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4,551,280	4.00
3	C 集團 (011850 人造纖維製造商)	4,044,000	3.56
4	D 集團 (016700 不動產開發業)	3,872,522	3.41
5	E 集團 (012641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62,109	3.13
6	F 集團 (010319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3,453,744	3.04
7	G 集團 (017112 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2,944,758	2.59
8	H 集團 (012611 積體電路製造業)	2,566,170	2.26
9	I 集團 (012630 印刷電路板製造業)	2,477,067	2.18
10	J 集團 (010315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932,978	1.70

註一：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二：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三：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是指在合理的時間內，無法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缺口限額管理策略，即將資金流入與流出累計差額（Net cumulative mismatch），計算最大累積資金流出缺口（Maximum Cumulative Outflow, MCO），依各天期缺口訂定最大累積資金缺口限額，並建立每日監控機制，以掌握各幣別各天期之資金缺口的變化情形，作為流動性風險之控管依據。對於流動性缺口管理，本銀行應確保得以隨時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償付到期負債的能力；藉由評估未來可能的資金需求，分散資金來源，以平抑各期資金缺口及提高資金運用效率，期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維持本銀行之流動性。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	\$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	-	-	-	-	-
存款及匯款	-	-	-	-	-	-
應付金融債券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8,158	166,209	4,956	6,660	922,179	1,158,162
合 計	\$ 58,158	\$ 166,209	\$ 4,956	\$ 6,660	\$ 922,179	\$ 1,158,162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555,100	\$ 215,704	\$ 259,430	\$ 253,740	\$ -	\$ 5,283,9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058,297	-	-	-	-	7,058,297
應付款項	305,475	41,911	18,655	1,038	-	367,079
存款及匯款	20,573,553	26,176,002	40,443,980	4,567,915	4,668	91,766,118
應付金融債券	10,071,148	-	1,000,000	-	2,750,000	13,821,148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748,807	373,762	13,205	6,026	1,328,265	2,470,065
合 計	\$ 43,312,380	\$ 26,807,379	\$ 41,735,270	\$ 4,828,719	\$ 4,082,933	\$ 120,766,681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同業存款	\$ -	\$ -	\$ -	\$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應付款項	-	-	-	-	-	-
存款及匯款	-	-	-	-	-	-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	-	-	-	13,855	13,855
合 計	\$ -	\$ -	\$ -	\$ -	\$ 13,855	\$ 13,855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同業存款	\$ 135,000	\$ -	\$ -	\$ -	\$ -	\$ 135,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28,574	857,481	187,119	-	-	1,773,174
應付款項	1,291	1,507	926	483	-	4,207
存款及匯款	1,912,304	210,908	300,092	119,167	-	2,542,471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966	2,525	197	-	11,995	35,683
合 計	\$ 2,798,135	\$ 1,072,421	\$ 488,334	\$ 119,650	\$ 11,995	\$ 4,490,535

4. 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

(1)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銀行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包括：

- 股權衍生工具：股權選擇權。

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股權衍生工具	\$ 4,665	\$ -	\$ -	\$ -	\$ -	\$ 4,665

(2)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含：

-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外匯期貨、外匯交換及遠期外匯；
-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利率交換、換匯換利、資產交換及利率期貨；

下表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147,438,705)	(\$ 184,409,292)	(\$ 38,203,727)	(\$ 28,640,724)	\$ -	(\$ 398,692,448)
— 現金流入	136,466,137	185,324,338	58,780,013	28,041,051	-	408,611,539
— 利率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1,698,393)	(1,398,701)	(9,942,210)	(4,142,367)	(52,040,127)	(69,221,798)
— 現金流入	188,739	1,338,243	8,316,423	900,000	1,241,199	11,984,604
現金流出小計	(149,137,098)	(183,807,993)	(48,145,937)	(32,783,091)	(52,040,127)	(467,914,236)
現金流入小計	136,654,876	186,662,581	67,096,436	28,941,051	1,241,199	420,596,143
現金流量淨額	(\$ 12,482,222)	\$ 854,588	\$ 18,950,499	(\$ 3,842,040)	(\$ 50,798,928)	(\$ 47,318,103)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 6,161,353)	(\$ 6,294,339)	(\$ 1,959,846)	(\$ 1,015,204)	\$ -	(\$ 15,430,742)
— 現金流入	6,530,571	6,241,225	1,294,217	1,051,239	-	15,117,252
— 利率衍生工具						
— 現金流出	(31,961)	(88,811)	(91,544)	(48,329)	(97,808)	(358,453)
— 現金流入	31,715	57,856	88,893	18,140	40,000	236,604
現金流出小計	(6,193,314)	(6,383,150)	(2,051,390)	(1,063,533)	(97,808)	(15,789,195)
現金流入小計	6,562,286	6,299,081	1,383,110	1,069,379	40,000	15,353,856
現金流量淨額	\$ 368,972	(\$ 84,069)	(\$ 668,280)	\$ 5,846	(\$ 57,808)	(\$ 435,339)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保證及 信用狀餘額	\$ 770,777	\$ 1,272,047	\$ 824,525	\$ 2,241,210	\$ 9,647,038	\$14,755,597

6.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銀行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且無不可取消之情形。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10 天	11-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84,935	\$ 713,673	\$ 12,205,182	\$ 513,495	\$ 1,109,081	\$ 55,552,135	\$ 70,978,49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0,626	7,532	166,209	4,956	6,660	69,400,808	69,636,791
期限缺口	834,307	706,141	12,038,973	508,539	1,102,421	(13,848,673)	1,341,708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10 天	11-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90,433,015	\$152,257,282	\$206,757,042	\$ 81,932,528	\$ 43,649,775	\$121,793,742	\$696,823,3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7,049,956	132,561,787	225,263,197	105,298,185	58,947,274	199,327,243	788,447,642
期限缺口	23,383,059	19,695,495	(18,506,155)	(23,365,657)	(15,297,499)	(77,533,501)	(91,624,258)

(2) 本銀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4	\$ -	\$ -	\$ -	\$ 1,208	\$ 1,24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	-	-	-	45,467	45,467
期限缺口	34	-	-	-	(44,259)	(44,225)

單位：美金仟元

103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 天-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183,423	\$ 7,064,215	\$ 2,047,725	\$ 2,062,273	\$ 1,168,346	\$ 20,525,98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139,587	7,717,169	2,858,597	1,624,469	892,844	22,232,666
期限缺口	(956,164)	(652,954)	(810,872)	437,804	275,502	(1,706,684)

(四)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等變數）波動，使得本銀行持有為短期獲利之金融商品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本銀行損失之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為使本銀行採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市場風險，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特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公佈的「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國際標準、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暨本銀行「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本銀行市場風險之管理依據。

市場風險管理適用範圍為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本銀行「金融工具簿別管理辦法」所稱之交易簿部位。

依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訂定『金融交易業務市場風險管理辦法』作為本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與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因應、風險報告及應變管理等流程。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市場風險額度可分為部位敏感度、停損、風險值(VaR)等限額。

本銀行風險衡量系統中所含之風險因子應足以衡量銀行表內外交部位之所有市場風險，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以及與上述有關之各選擇權波動率。

本銀行市場風險報告內容主要包括：交易部位損益、額度使用情況、壓力測試、交易組合風險評估等項目，並包含重大例外事件。

本銀行風險管理單位每日執行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每月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金控母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彙總提報風險管理報告；並定期呈送董事會備查。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市場風險部位或其避險部位以每日按照市價重新評估為原則；如以模型評價，所有市價參數亦每日依市場變動狀況更新以進行商品價值評估。風險管理單位進而就每日重新計算之交易員部位風險值、部位敏感度、損益數字，進行各項市場風險額度之控管。

5.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本銀行運用風險值模型，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

風險值係指於 95%之信賴水準下，1 日之風險值作為交易限額管理：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平	均	最	低	均	最
匯率風險值	\$ -	\$ -	\$ -	\$ 8,322	\$ 17,544	\$ 1,955
利率風險值	-	-	-	65,735	100,306	6,725
權益證券風險值	-	-	-	15,416	18,764	12,103
風險值總額	-	-	-	69,064	-	-

6.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383,862		0.275	\$	105,44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623,772		33.066		20,625,63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978		33.066		396,059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517,969		31.718	\$	143,300,925	
人 民 幣			1,342,499		5.103		6,851,311	
歐 元			21,178		38.550		816,398	
港 幣			146,160		4.090		597,752	
澳 幣			12,695		25.960		329,557	
日 圓			1,166,261		0.265		309,292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363,846		4.090		1,488,021	
人 民 幣			20,070		5.103		102,423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700,837		31.718		22,229,146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315,726	31.718	\$ 105,168,182
人民幣		1,454,631	5.103	7,423,566
紐幣		17,638	24.853	438,346
歐元		9,990	38.550	385,110
澳幣		10,143	25.960	263,321
日圓		935,109	0.265	247,991
韓圓		5,152,894	0.029	149,820
南非幣		37,845	2.740	103,687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623,859	\$ -	\$ -	\$ 161,308	\$ 12,785,1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623,859	-	-	161,308	12,785,167
淨值					68,478,62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9

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5,356,492	\$ 5,359,256	\$ 383,709	\$ 76,625,179	\$ 197,724,6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71,204,777	38,250,410	4,560,290	3,825,816	117,841,293
利率敏感性缺口	44,151,715	(32,891,154)	(4,176,581)	72,799,363	79,883,343
淨值					110,436,04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2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本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4	\$ -	\$ -	\$ -	\$ 34
利率敏感性負債	-	-	-	-	-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	-	-	-	34
淨 值					31,61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985,592	\$ 456,352	\$ 660,575	\$ 1,843,532	\$ 4,946,0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44,267	487,211	119,167	-	4,450,645
利率敏感性缺口	(1,858,675)	(30,859)	541,408	1,843,532	495,406
淨 值					105,2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1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					471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銀行無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之規範，在交易雙方

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2,073,934	\$ -	\$ 22,073,934	\$ 6,649,308	\$ 141,921	\$ 15,282,70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3,414,342	-	23,414,342	23,414,342	-	-
合計	\$ 45,488,276	\$ -	\$ 45,488,276	\$ 30,063,650	\$ 141,921	\$ 15,282,705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3,279,859	\$ -	\$ 23,279,859	\$ 6,649,308	\$ 5,884,374	\$ 10,746,17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3,299,830	-	63,299,830	63,299,830	-	-
合計	\$ 86,579,689	\$ -	\$ 86,579,689	\$ 69,949,138	\$ 5,884,374	\$ 10,746,177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三、資本管理

(一) 資本管理目標

本銀行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銀行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

資本需要用來承擔未來不確定的損失，資本管理是金融機構制定經營策略和風險策略的主要輔助工具，為了有效地進行本銀行資本管理，在滿足監理機構對法定資本的要求下，建立有效運行的資本管理架構，並以「以資本承擔風險、資本要求報酬」的原則，平衡風險控制與業務發展之間的關係，實現以股東價值最大化的經營目標。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銀行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4,497,173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14,497,173	45,327,17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4,880,609	213,061,881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註四)	6,668,563	12,540,05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795,975	30,065,413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345,147	255,667,344
	資本適足率			108.63%	17.7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8.63%	17.7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8.63%	17.73%	
槓桿比率			89.92%	7.71%	

註一：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二：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註三：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註四：包含營業讓與調整金額。

四四、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一)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信託資產	103年12月31日	信託負債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585,031	應付款項	\$ 2,2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6,358	其他負債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0	受益權	1,280,000
不動產淨額	797,943	信託資本	6,500,406
其他資產	<u>1,117,998</u>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信託資產總額	<u>\$ 8,977,330</u>	累積盈虧	1,156,851
		收益分配	(100,391)
		本年度淨利	138,254
		公積及盈餘總額	<u>1,194,714</u>
		信託負債總額	<u>\$ 8,977,330</u>

信託帳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項目	104年度(註)	103年度
信託收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淨額	\$ 225,466	\$ -
利息收入	15,721	73,483
租金收入	1,025	12,098
股利收入	-	150,406
收入合計	<u>242,212</u>	<u>235,987</u>
信託費用		
利息費用	19,635	45,645
信託管理費	188	4,1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淨額	-	45,579
其他費用	34	2,312
費用合計	<u>19,857</u>	<u>97,733</u>
稅前淨利	<u>\$ 222,355</u>	<u>\$ 138,254</u>

(註) 本銀行自 104 年 5 月 1 日營業讓與後不再辦理信託業務。

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財產目錄

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 資 項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存款	\$ 585,0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6,35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0
不動產淨額	797,943
代付款項	1,115,230
其他資產	2,768
合 計	<u>\$ 8,977,330</u>

(二)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請參閱附註一。

四五、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除各公司間之業務或交易行為請參閱附註三九者外，尚無此情形。

四六、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76
	稅 後	1.80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5.20
	稅 後	5.32
純 益 率	82.65	79.51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四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及(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本銀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本銀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註三九及附表三。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10. 金融資產證券化：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1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四一及四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四八、部門資訊

部門資訊已於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外幣仟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數/面額/單位/帳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註三)		註	
							末	備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 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華開發工 業科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股票 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德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弘捷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全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需豐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碩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茂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0,000 65,660 199,229 101,240 440,916 300,000 93,285 783,000 235,474 744,058 1,442,883 70,000 27,274 51,900,000	50,622 4,622 2,600 1,659 8,884 23,790 684 7,493 4,485 12,060 13,645 2,100 325 219,725	0.41 0.05 0.18 0.17 0.37 0.68 0.52 0.58 0.70 1.44 2.16 0.22 0.08 100.00	\$ \$ \$ \$ \$ \$ \$ \$ \$ \$ \$ \$ \$ \$ \$	50,622 4,622 2,600 1,659 8,884 23,790 684 7,493 4,485 12,060 13,645 2,100 325 219,725 14,476 17,048 11,999 5,685 220 3,826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華創毅達(崑山) 股權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	股票 華創毅達(崑山)股權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崑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 業(有限合伙企業) 股 華創毅達(崑山) 股權投資管理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00,000 1,750,000 1,200,000 -	14,476 17,048 11,999 5,685 220 3,826	1.00 1.00 60.00 65.00 4.53 93.02	HKD HKD HKD HKD CNY	14,476 17,048 11,999 5,685 220 3,826		

(續次頁)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日期	期		註
					股數/面額/單位	帳面金額	
崑山華創微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崑山華創微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CNY	CNY
利鵬股份有限公司	利鵬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		15,800
方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83,567		160,763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09,011		87,718
榮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00		10,90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17,158		33,843
宏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85,131		30,387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0		2,025
昇陽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陽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8,322		168,350
昇陽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陽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15,328		101,717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37,996		49,067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08,065		44,85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47,499		21,519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3,462		77,603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	華容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1,275		10,773
鈺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8,928		3,689
尚凡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尚凡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10,000		20,331
華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4,462		16,894
盛弘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盛弘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3,663		10,456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鴻碩精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3,387		19,929
協播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協播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15,430		26,422
尖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尖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13,383		57,93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50,421		81,665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10,000		44,733
致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5,352		16,916
中美砂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美砂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94,562		121,296
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50,000		109,500
雷圖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圖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50,961		9,182
華研國際非晶股份有限公司	華研國際非晶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36,960		124,497
華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華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4,887		8,769
鼎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30,385		68,579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3,847		12,645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三)	備 註
				股 數 / 面 額 / 單 位 限 面 金 額 (註 二)	金 額 (註 二)			
中 華 開 發 創 業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成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400,000	\$ 4,806	0.42	\$ 4,806	
	私捷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480	12,744	0.34	12,744	
希 爾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8,659	35,751	2.01	16,411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000	27,500	2.91	35,750	
展 瑞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5,250	1.24	4,638	
	金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3,653	11,504	0.55	5,737	
科 冠 德 源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9,271	15,000	2.12	21,324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2,000	45,720	1.64	29,839	
百 丹 特 生 醫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0	20,000	0.89	10,153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3,333	32,500	3.32	24,267	
雲 創 通 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90,000	74,610	17.13	124,126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5,007	107,176	4.48	38,368	
新 盛 力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2,053	255,605	9.95	46,942	
	五勤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1,000	59,195	6.86	115,211	
英 屬 蓋 亞 群 島 高 佳 醫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五勤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474	2,197	0.20	612	
	英屬蓋亞群島高佳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0	146,075	4.81	218,242	
大 峽 谷 半 導 體 照 明 系 統 (附 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附覽)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0,000	44,445	9.09	89,089	
	Hartec Asia Pte.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000	99,603	10.23	85,154	
GSD Technologies Co., Ltd	GSD Technologies Co., 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41,702	108,946	19.47	198,169	
	Shengzhuang Holding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0,590	151,150	6.11	202,498	
Crow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Shengzhuang Holding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76,476	105,485	2.59	161,679	
	信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75,500	175,230	6.80	176,743	
雷 西 電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雷西電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00	19,000	4.91	132,025	
	東城糖醫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7,639	51,100	1.05	52,650	
中 生 醫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2,647	61,969	4.15	66,667	
	Zentara Systems, Inc. - preferred stock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4,503	61,900	17.98	117,601	(註四)
緯 誠 生 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緯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363	12,000	13.11	17,437	
	正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8,650	24,795	1.44	32,005	
佳 騰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佳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4,500	27,645	1.65	10,136	
	德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6,977	10,406	2.59	8,05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張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佰龍騰威威股份有限公司 佰龍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朋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Derbysoft Holdings Limited – preferred stock A Derbysoft Holdings Limited – preferred stock B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選擇權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可轉(發)換公司債 Capital Excel Investment Limited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額量之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1,500,000 630,518 1,920,000 4,848,058 514,821 28,000,000 4,643,469 420,000,000	0.60 1.87 5.50 1.24 - 45.78 9.26 100.00	\$ 33,000 8,995 6,720 2,473 2,495 62,277 103,325 17,135 1,582,533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股票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 - - - -	100.00 70.00 56.00 - - 20.00	HKD 13,527 HKD 15,051 HKD 7,862 HKD 152,034 HKD 136,235 CNY 2,380	13,527 15,051 7,862 152,034 136,235 2,380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股票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金融資產		-		CNY 2,380	(註四)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每股/面額/單位賬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三)		註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CNY	PHP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伙)	基金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伙)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56	-	CNY	3,756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股票 Subicvest, Inc. Samson Holding Ltd. DaeChan Food (Asia) Ltd. 大成辦業控股有限公司 B&M Holdings, Inc. BP SCI, LLC BP SCI, LLC – preferred Stock Great Team Backend Foundry Inc. – preferred stock Touch Medi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 preferred stock - B Rock Mobile (Cayman) Co. – preferred stock-C	本公司之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 1,222 5,474 636 8,828 3,000 12,000 818 8,826	100.00 0.32 4.74 1.83 10.00 18.61 18.61 1.91 60.44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USD	81 1,222 5,474 636 9,723 4,342 17,369 817 8,826	
	基金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P.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	3.26	USD	845	(註四)
	股票 Carlyle Asia Partners II, L.P. Ripley Cable Holdings I, L.P. Calera XV, LLC	無 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745 9,570 540 15,173	- - - -	USD USD USD USD	39,745 6,356 2,702 21,600	
	股票 暹羅權 Garden Fresh (HK) Fruit & Vegetable Beverage Co. Ltd. 可轉(受)據公司債 Garden Fresh (HK) Fruit & Vegetable Beverage Co., Ltd.	無 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無 無				2,705	-	USD	17,377	
Subicvest, Inc.	股票 SPIC Proterities, Inc.	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683	3.44	PHP	2,590	6,479 2,59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張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股票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Indostar Capital Indostar Everstone — preferred Stock Sungioo Design Tech & Distribution Inc. — preferred stock A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選擇權 Sungioo Design Tech & Distribution Inc. CBA Sports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Miare Asset Partners Private Equity Fund VII 股票 Light Sciences Oncology, Inc. 基金 Tenaya Capital V, L.P.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eridian), L.P. Platinum Equity Capital Partners II, L.P.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lear Channel), L.P. Platinum Equity Capital Partners III, L.P. Tenaya Capital VI, L.P. 股票 Gopro, Inc. Globant S.A. Flemingo International (BV1) Ltd. — preferred stock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	14,000,000	1,897	0.72	USD 1,897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992,674	9,927	4.53	USD 18,932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992,332	9,923	9.37	USD 18,837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無	3,334	11,545	50.01	USD 11,007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508,929	2,733	0.89	USD 1,862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1,833	-	USD 12,108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4,867	-	USD 8,68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19,971	-	USD 42,09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250,000	6	0.28	USD 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5,460	-	USD 4,553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3,782	-	USD 3,35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8,298	-	USD 4,171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12,476	-	USD 4,99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3,838	-	USD 4,905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5,765	-	USD 6,001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	51,878	939	0.04	USD 939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無	10,549	396	-	USD 396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無	834	19,980	39.94	USD 32,63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期數/面額/單位/帳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基金 GS TDN Investors Offshore, L.P. CX Partners Fund Alpha Limited Carlyle Asia Partners III, L.P. Riverwood Capital Partners, L.P. ECP II (Cayman) Ltd. A Sino-Century China Private Equity II L.P. KKR Asian Fund II L.P. Carlyle Giovanna Partners, L.P. Industry Ventures Fund VI, L.P. Formations8 Partners Fund 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21,000	-	USD 12,216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9,991	-	USD 12,437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7,511	-	USD 7,253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10,038	-	USD 12,19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6,675	-	USD 7,34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520	-	USD 39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2,653	-	USD 3,250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14,750	-	USD 38,338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4,303	-	USD 5,094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2,133	-	USD 4,994		
CDIB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基金 III Sonics, Inc. - preferred stock - B Microfabrica, Inc. - Preferred Series B Microfabrica, Inc. - Preferred Series AC Optoplex Corporation - preferred stock - A Optoplex Corporation - preferred stock - B 基金 Carlyle Asia Partners IV, L.P. Blue Point Capital Partners III, L.P. Riverwood Capital Partners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114,359	USD 333	14.74	USD 251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13,091	USD 27	0.12	USD 18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7,749	USD 13	0.48	USD 10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7,956	USD 23	0.42	USD 5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20,602	USD 31	0.75	USD 14	(註四)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9,998	-	USD 8,721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3,275	-	USD 3,509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	-	USD 4,719	-	USD 3,97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面額/單位/賬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註三)	備註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股票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400,000	100.00	USD 5,440	5,44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48,000	100.00	USD 5,191	5,19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0,000	100.00	USD 1,494	1,494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0	(USD 34)	34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股票 Amphastar Pharmaceuticals,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00	0.11	USD 569	569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omfor MIS—common stock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6,707	0.78	USD 5,303	5,303
	開發二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000,000	100.00	1,389,860	1,389,860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000	100.00	3,347,955	3,347,955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000,000	100.00	282,858	282,858
	瑞陞國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86,190	12.25	46,795	46,918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國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48,769	1.07	8,672	102,224
	高雄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000,000	-	102,564	102,564

註一：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轉投資事業相關損益，均已依規定認列。被投資公司之價值，若有永久性下跌之情形，均已認列投資損失。

註二：係提列減損損失後之餘額。

註三：國內及國外上市上櫃股票市價之計算，係以 104 年 12 月底收盤價格為準；未上市上櫃股票淨值之計算，其屬當期認列投資損益者，主要係按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其餘主要係以其淨值、興櫃價格、現金增資價格或帳面成本計算，惟公司之淨值不代表該證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價值。

註四：持股比率係按持有之特別股股數除以流通在外特別股股數；並以此比例乘以總市價或總淨值計算持有特別股之市價或淨值。

註五：期末持有之有價證券均未持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外幣行元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票面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行、賣之公司名稱	股、債、票之名稱	類別、目、子、類	反、對、易、對象	備、註	價、格、之、面、額、/、單、位、金、額	入、手、單、數、之、面、額、/、單、位、金、額	出、單、單、數、之、面、額、/、單、位、金、額	本、國、幣、之、面、額、/、單、位、金、額	外、幣、之、面、額、/、單、位、金、額
本銀行	聯發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之兄弟公司	-	\$ 1,589,115	\$ 151,171,873	\$ 23,298	\$ 1,565,817 (註一)	-
	中亞開發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之子公司	-	-	97,300,000	-	1,047,662	-
	中亞新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之子公司	-	-	152,200,000	-	3,133,238 (註五)	-
	中亞新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之子公司	-	-	30,000,000	348,773	300,000	-
	星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040,000	66,156	308,225	-
可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999,992	107,256,000	-	999,992	-	
臺灣遠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996,622	150,000,000	-	-	420,000,000	
中興阿得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55,383	901,963	-	305,117	255,383	
廣發加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安成國際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49,642	2,268,260	-	459,029	149,642	
聯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353,901 (註五)	3,386,613	-	309,201	353,901 (註七)	
CDB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基金	-	-	-	-	HKD 136,235 (註六)	-	-	
CDB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基金	-	-	63,392	USD 63,392	-	-	USD 25,647 (註七)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6,556	USD 6,556	-	USD 30,868	USD 6,016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17,625	USD 17,625	USD 18	USD 166,679	USD 17,643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12,521	USD 12,521	USD 295	USD 13,141	USD 12,816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11,617	USD 11,617	USD 20	USD 11,392	USD 11,637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7,444	USD 7,444	USD 24	USD 10,852	USD 7,468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108,238	USD 108,238	USD 53	USD 13,438	USD 10,881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	-	-	USD 24,852	USD 24,852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	-	-	USD 39,745	USD 39,745	
Global Market Limited	基金	-	-	-	-	-	USD 540	USD 540	

註一：係現金股利 48,779 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58,221 仟元，投資利益 19,983 仟元，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182 仟元，資本公積變動損失 32 仟元及出售投資成本 1,476,586。

註二：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減資退還股款 50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 日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三：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減資退還股款 1,000,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 日與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中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四：係現金增資 606,300 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11,295 仟元，投資損失 9,094 仟元。

註五：係國上達莊二、三之原由，故將中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中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聯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之股數與股本合併列示。

註六：係現金增資 448,832 仟港幣，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9,844 仟港幣，投資損失 2,753 仟港幣。

註七：係投資成本退還 32,556 仟美元，投資利益 5,777 仟美元，保留盈餘調增 1,132 仟美元。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表三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應收關係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呆帳	列報金額	抵備金額
本銀行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690,918	-	\$ -	-	\$ -	\$ -	\$ -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金額(註)	售價	價處	分損	附帶條件	交易對象之關係
104.03.24	A	不動產抵押貸款	\$ 6,662	\$ 9,060	\$ 2,398	無	無	無
104.07.17	B	不動產抵押貸款	9,065	17,100	8,035	無	無	無
104.07.17	C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00	200	無	無	無
104.07.17	D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00	200	無	無	無
104.07.17	E	不動產抵押貸款	4,042	5,300	(3,261)	無	無	無
104.07.17	F	不動產抵押貸款	1,670	1,700	(1)	無	無	無
104.09.16	G	不動產抵押貸款	1,560	1,560	-	無	無	無
104.09.17	H	不動產抵押貸款	147,620	225,000	19,053	無	無	無
104.09.25	I	不動產抵押貸款	13,019	14,009	(2,185)	無	無	無
104.09.25	J	不動產抵押貸款	50,217	53,822	(6,858)	無	無	無
104.09.25	K	不動產抵押貸款	53,936	57,509	(5,615)	無	無	無
104.09.25	L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80	280	無	無	無
104.09.25	M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09.25	N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09.25	O	不動產抵押貸款	-	240	240	無	無	無
104.09.25	P	不動產抵押貸款	-	380	380	無	無	無
104.12.01	Q	不動產抵押貸款	-	550	550	無	無	無
104.12.01	R	不動產抵押貸款	-	70	70	無	無	無
104.12.16	S	不動產抵押貸款	2,376	2,700	324	無	無	無
104.12.29	T	股票抵押貸款	-	552	552	無	無	無

註：帳面金額係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二、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 10 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之資訊：本銀行及子公司公司無此情形。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損益	現股數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控制權數(註二)	持股份情形(註一)		註
								股數	持股比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控股公司業	0.14%	\$ 169,918	\$ 12,388	347,254,711	-	347,254,711	2.29%	
非金融相關事業										
碩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3%	379,032	30,178	7,971,229	-	7,971,229	1.23%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9%	198,900	19,998	9,229,695	-	9,229,695	0.79%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06%	118,508	-	4,240,000	-	4,240,000	0.06%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46%	40,844	2,857	2,117,000	-	2,117,000	0.48%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3%	455,434	44,759	5,350,886	-	5,350,886	1.24%	
鉅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4.56%	16,471	-	2,344,216	-	2,344,216	5.58%	
信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42%	45,184	783	134,276	-	134,276	0.42%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22%	121,849	1,584	4,063,413	-	4,063,413	1.39%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59%	160,070	6,163	6,085,662	-	6,085,662	1.05%	
環球晶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9%	226,442	10,876	2,918,072	-	2,918,072	0.79%	
尖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2.17%	79,774	4,231	5,974,293	-	5,974,293	3.75%	
力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4.06%	34,116	-	2,093,000	-	2,093,000	4.06%	
勑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3.24%	302,180	18,735	12,490,003	-	12,490,003	3.2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批發業	4.29%	125,104	1,242	2,899,693	-	2,899,693	4.65%	
同欣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0.86%	107,399	9,321	2,060,248	-	2,060,248	1.26%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0.22%	62,286	2,026	2,442,607	-	2,442,607	0.22%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1.83%	189,889	11,704	13,648,130	-	13,648,130	2.26%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0.09%	88,791	6,270	8,970,486	-	8,970,486	0.09%	
富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元件製造業	0.71%	2,933	-	5,608,933	-	5,608,933	2.94%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實質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
						現股數	擬制股數 (註二)	股數	持股比例	
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0.09%	\$ 8,676	\$ -	371,561	-	371,561	0.09%	
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2.12%	159,503	786	13,072,594	-	13,072,594	3.52%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63%	321,136	2,804	16,350,420	-	16,350,420	1.91%	
晶品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2.50%	141,100	-	7,015,000	-	7,015,000	2.50%	
康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65%	78,458	7,730	3,374,521	-	3,374,521	0.65%	
思得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3.60%	59,035	-	13,940,000	-	13,940,000	13.60%	
致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0.92%	32,503	1,361	3,984,904	-	3,984,904	3.22%	
鴻碩精密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44%	83,852	2,706	6,631,324	-	6,631,324	10.45%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2.97%	130,638	11,024	11,024,340	-	11,024,340	12.97%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34%	8,619	(3,920)	1,109,220	-	1,109,220	1.34%	
爰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54%	92,028	-	13,234,137	-	13,234,137	4.71%	
尚茂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88%	18,454	-	3,713,035	-	3,713,035	4.88%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7.60%	1,636,705	92,867	149,489,321	-	149,489,321	7.60%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0.70%	40,068	732	2,081,442	-	2,081,442	0.70%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29%	108,501	8,785	3,891,944	-	3,891,944	3.26%	
協禧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5.11%	49,101	-	11,477,554	-	11,477,554	7.86%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5.27%	150,236	7,234	9,956,857	-	9,956,857	6.03%	
由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4.55%	80,854	1,387	2,778,496	-	2,778,496	4.55%	
川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29%	30,014	2,240	497,750	-	497,750	1.29%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用水供應及污廢整治業	1.14%	14,765	-	1,176,512	-	1,176,512	1.14%	
勝穩國際研睿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3.40%	48,449	1,114	3,911,825	-	3,911,825	3.59%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4.77%	145,975	2,412	3,700,255	-	3,700,255	4.77%	
康聯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0.72%	30,877	2,030	561,402	-	561,402	0.72%	
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運輸業	6.17%	326,226	3,927	39,115,806	-	39,115,806	6.17%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0.43%	62,402	3,778	1,337,004	-	1,337,004	0.4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6.82%	93,071	3,706	6,793,493	-	6,793,493	6.82%	
台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橡膠及塑膠製品製造業	3.64%	18,753	-	6,398,545	-	6,398,545	10.2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備
						股數	擬制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威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4.63%	\$ 83,213	\$ 4,170	2,506,414	-	2,506,414	4.63%	
光麗電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11.45%	53,549	13,398	5,224,326	-	5,224,326	11.4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2.81%	97,777	1,730	1,533,000	-	1,533,000	3.4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金融相關事業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債權收購及管理業務	100.00%	4,509,009	206,111	400,000,000	-	400,000,000	100.00%	
非金融相關事業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7,754,037	248,496	822,790,915	-	822,790,915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1,789,079	248,681	75,451,771	-	75,451,771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7,484,292	1,062,606	132,800,000	-	132,80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馬來西亞	創業投資	100.00%	5,427,477	338,163	200,000	-	200,000	100.00%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2,349,107	20,899	80,000,000	-	80,000,000	100.00%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100.00%	2,959,115	91,637	76,222,871	-	76,222,871	100.0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創業投資	50.00%	14,818	-	3,060,000	-	3,060,000	50.00%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創業投資管理	100.00%	595,816	179,814	4,700,000	-	4,700,000	100.00%	
CDIB Bioscience Venture Management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基金管理	28.04%	4,830	(1,961)	112,500	-	112,500	28.04%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資	33.29%	567,466	(10,802)	60,000,000	-	60,000,000	34.29%	
開發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資	38.80%	561,667	(6,686)	59,700,000	-	59,700,000	39.80%	
開發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資	28.71%	4,065,214	104,036	367,200,000	-	367,200,000	33.66%	
生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投資及創投資	20.00%	60,697	10,753	6,674,181	-	6,674,181	21.20%	
世華開發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50.00%	45,873	7,446	2,599,394	-	2,599,394	50.00%	
東鼎液化瓦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47.30%	50,000	-	104,066,400	-	104,066,400	47.30%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基金之經理	100.00%	989,009	82,131	73,093,889	-	73,093,889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情形(註一)		註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相關事業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證券	7.00%	\$ 8,400	\$ 67,827	55,380,954	-	55,380,954	8.39%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期貨	0.51%	10,250	2,897	18,189,253	-	18,189,253	6.12%	
非金融相關事業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造業	14.50%	90,000	1,309	3,229,200	-	3,229,200	14.50%	
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飲料及菸草製造業	2.91%	27,500	-	5,500,000	-	5,500,000	5.81%	
晨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30%	222,642	-	16,671,977	-	16,671,977	10.85%	
遠東精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83%	61,960	-	4,828,064	-	4,828,064	10.83%	
國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0.19%	69,771	8,561	9,249,709	-	9,249,709	10.19%	
有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86%	49,000	1,067	1,067,220	-	1,067,220	1.86%	
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1.69%	27,720	-	2,047,913	-	2,047,913	11.69%	
尚特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70%	15,348	-	1,358,322	-	1,358,322	1.70%	
Beauty Essentials Ltd.	台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8.86%	179,045	5,719	86,503,067	-	86,503,067	8.86%	
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9.02%	89,120	934	1,696,707	-	1,696,707	9.02%	
南實樹脂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石油、煤、化學材料及其製品製造業	1.30%	105,000	2,875	1,207,500	-	1,207,500	1.30%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99%	10,172	-	159,435	-	159,435	0.99%	
碩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6.27%	41,289	-	2,984,756	-	2,984,756	8.84%	
晶鼎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2.72%	3,599	-	584,010	-	584,010	3.24%	
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4.17%	193,819	8,070	12,316,000	-	12,316,000	4.17%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6.30%	27,173	-	1,913,996	-	1,913,996	6.30%	
華砂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0.57%	60,056	1,174	2,731,098	-	2,731,098	10.57%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7.15%	319,933	-	10,620,446	-	10,620,446	7.15%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75%	-	(3,000)	60,000	-	60,000	0.75%	
晶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0.86%	10,678	-	1,161,710	-	1,161,710	0.86%	
精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4.03%	52,585	890	1,341,803	-	1,341,803	4.03%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情形 (註一)		註
						股數	擬制股數 (註二)	股數	持股比例	
利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17.48%	\$ 54,757	\$ 4,552	7,484,454	-	7,484,454	17.48%	
元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縣	半導體及其封裝測試業	9.91%	42,000	-	4,500,000	-	4,500,000	11.15%	
友霖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2.60%	55,307	-	4,423,557	-	4,423,557	2.62%	
賽亞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0.13%	1,413	-	141,310	-	141,310	0.13%	
博臻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7.09%	90,000	-	3,600,000	-	3,600,000	7.09%	
喜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12.65%	413,228	-	23,915,844	-	23,915,844	12.65%	
遠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6.23%	172,205	-	4,147,477	-	4,147,477	6.23%	
Samara Capital Partners Fund I Limited	印度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15,985	-	-	-	-	-	
Arch Venture Fund 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7,837	-	-	-	-	-	
Commlaunch Ventures L.P.	以色列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40,092	-	-	-	-	-	
Platinum Venture Capital L.P.	以色列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6,492	-	-	-	-	-	
The Asia Java Fund PTE. Ltd.	新加坡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11.34%	6	-	2,111	-	2,111	11.34%	
Forward Ventures I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18,939	-	-	-	-	-	
Forward Venture V,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64,388	-	-	-	-	-	
Mpm Bioventures III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72,552	-	-	-	-	-	
Sunderling Ventures V Co-Investment Fund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32,535	-	-	-	-	-	
Co-Hire Co-Investment, L.P.-Coates Hire Funding	開曼群島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135,062	-	-	-	-	-	
THL Equity Fund VI Investors (Cerdian), L.P.	美國	信託、基金及其他金融工具	-	245,313	-	-	-	-	-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5.68%	10,169	-	1,016,909	-	1,016,909	5.68%	
頤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7.03%	3,257	-	325,653	-	325,653	7.03%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12.50%	91,089	-	9,108,855	-	9,108,855	12.5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數	合併持股數(註二)	合併持股比例(註一)	註
臺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投資及創投業	2.80%	\$ 6,561	\$ -	656,074	-	656,074	2.8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營造業	2.89%	26,000	840	2,600,000	-	2,600,000	2.89%
源河生技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0.42%	8,587	-	858,690	-	858,690	0.42%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零售業	1.41%	140,625	-	22,500,000	-	22,500,000	1.41%
儀大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零售業	19.89%	153,429	300	13,746,864	-	13,746,864	19.89%
Leyou, Inc.	開曼群島	零售業	5.07%	450,150	-	-	663,958,732	663,958,732	5.07%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零售業	5.64%	101,207	11,351	8,350,424	-	8,350,424	6.22%
因思視遊藝總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出版業	17.65%	8,610	-	3,000,000	-	3,000,000	17.65%
雷爵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5.00%	30,000	-	1,500,000	-	1,500,000	5.00%
程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36%	45,000	3,207	2,997,085	-	2,997,085	8.48%
英屬蓋曼群島高佳醫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4.81%	147,857	5,181	66,000	-	66,000	9.62%
州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5.70%	145,462	1,028	8,501,390	-	8,501,390	10.21%
鉦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1.94%	22,500	-	814,377	-	814,377	1.94%
綠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3.44%	11,106	-	1,170,000	-	1,170,000	3.44%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0.82%	147,395	-	18,123,809	-	18,123,809	0.82%
優頻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製造業	6.85%	252,200	4,410	4,651,344	-	4,651,344	6.85%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運輸及倉儲業	1.38%	39,703	-	3,845,330	-	3,845,330	1.38%
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運輸及倉儲業	1.97%	113,705	7,381	4,920,876	-	4,920,876	1.97%
州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9.68%	47,975	-	2,614,500	-	2,614,500	9.68%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開曼群島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3.43%	17,920	(128,624)	4,000,000	-	4,000,000	3.43%
德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8.22%	7,571	52	1,999,273	-	1,999,273	10.84%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2.47%	27,094	-	1,659,662	-	1,659,662	2.67%
鉦鑫電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13.70%	80,000	-	5,000,000	-	5,000,000	13.7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註備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註二)	
綠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6.06%	\$ 13,200	-	880,000	880,000	6.06%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0.91%	25,400	-	2,352,000	2,352,000	2.55%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11.27%	89,700	-	-	3,000,000	11.27%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5.46%	48,060	-	2,375,533	2,375,533	5.46%
遠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3.97%	7,903	(22,003)	21,425,050	21,425,050	5.49%
利納純太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電材料及其元件製造業	5.46%	-	311	2,070,000	2,070,000	5.46%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52%	107,853	(136,613)	4,802,000	4,802,000	10.52%
帝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04%	120,761	619	5,634,638	5,634,638	8.05%
臺灣華傑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6.45%	13,395	-	1,300,403	1,300,403	6.45%
新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5.15%	31,871	(27,755)	5,962,600	5,962,600	5.15%
尚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7.26%	-	(122,016)	19,000,000	19,000,000	17.26%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太陽能電池製造業	12.99%	292,333	-	31,233,333	31,233,333	13.88%
矽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4.14%	2,665	-	4,935,413	4,935,413	4.14%
輝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13.80%	87,209	-	10,664,632	10,664,632	15.96%
正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印刷電路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43%	97,940	-	6,120,399	6,120,399	11.87%
微程式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7.95%	68,000	1,058	2,550,000	2,550,000	7.95%
勝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7.47%	40,346	4,200	1,999,000	1,999,000	9.52%
泰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6.47%	46,598	3,292	4,348,680	4,348,680	6.47%
揚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11.71%	45,075	-	1,803,000	1,803,000	11.71%
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6.19%	21,485	-	2,043,800	2,043,800	6.19%
龍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77%	178,450	2,150	4,300,000	4,300,000	4.77%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實損	現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		持股份情形 (註一)		註
								股數	擬制持股份數 (註二)	股	數持股份比例	
SercoNet Ltd.	以色列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	0.42%	\$ -	(579)	-	1,972,565	1,972,565	-	0.42%	
BOLT Solutions Inc.	以色列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	0.11%	-	(587)	-	18,641	18,641	-	0.11%	
邁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0.69%	23,862	-	2,965,248	-	-	2,965,248	10.69%	
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7.75%	191,968	-	12,457,934	-	-	12,457,934	17.70%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2.40%	105,234	-	6,035,000	-	-	6,035,000	2.40%	
金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電力及機械設備製造業	15.04%	173,341	-	30,621,980	-	-	30,621,980	15.04%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用水供應及污掃整治業	9.54%	210,000	1,845	6,018,195	-	-	6,018,195	9.57%	
東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2.00%	295,572	32,733	3,201,019	-	-	3,201,019	12.00%	
勒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8.40%	54,000	(87,500)	2,520,000	-	-	2,520,000	8.40%	
百丹特生醫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3.83%	37,500	(5,032)	9,333,333	-	-	9,333,333	7.16%	
Notal Vision Inc.	台北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0.50%	-	(-)	235,965	-	235,965	-	0.50%	
清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家具及其他製造業	13.96%	59,980	-	4,774,523	-	-	4,774,523	13.96%	
Apexigen, Inc.	美國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5.62%	75,847	-	-	4,970,588	-	4,970,588	5.62%	
智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市		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19.14%	43,750	-	3,500,000	-	-	3,500,000	19.14%	
摩特動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10.00%	141,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10.00%	
國華海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農、林、漁、牧業	6.47%	5,978	(7,293)	1,670,900	-	-	1,670,900	6.47%	
Genoa Color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0.13%	-	(25)	156	-	-	156	0.13%	
Genoa Color Technologies Ltd.-特	以色列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0.60%	-	(301)	-	1,883	-	1,883	0.60%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	2	6	4,216	-	-	4,216	-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特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32%	2,354	9,074	-	6,392,765	-	6,392,765	0.32%	
Zend Technologies Ltd.	以色列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42%	-	(2,258)	-	1,972,565	-	1,972,565	0.42%	
Panorama Software Inc.	加拿大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0.03%	-	(290)	-	2,009	-	2,009	0.0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金融相關事業												
China TMK Battery Systems Inc.	美國		機電及環保工程服務業	8.87%	-	(71,863)	-	5,000,000	-	5,000,000	8.87%	
百利達 (開曼)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機電及環保工程服務業	19.26%	358,439	-	-	35,781	-	35,781	19.26%	
公司一公司債												

註一：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二：(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11條第1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係新臺幣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初自臺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投資金額(註四)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投資金額(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本期末攤銷成本	投資價值已攤回投資收益	截止本期止投資收益
遠輝康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緊急救援第三方醫療服務	41,192仟人民幣	註一(三)	\$	1,871仟美元	-	1,871仟美元	註三	0.76	\$	\$	59,591	-
專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蛋白質藥研發及銷售	15,000仟美元	註一(三)	726仟美元(註八)	2,262仟美元	-	2,988仟美元	註三	13.97		90,791	90,791	-
健康力(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蛋白質藥研發	50,000仟人民幣	註一(三)	734仟美元	734仟美元	-	734仟美元	註三	8.00		22,118	22,118	-
牛爾美之文化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品及化妝品之研發與銷售	2,000仟美元	註一(三)	2,262仟美元	2,262仟美元	-	2,262仟美元	註三	8.86		67,521	67,521	-
深瑞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光纖元件、光纖設備與儀器、LED燈具	3,100仟美元	註一(三)	135仟美元	202仟美元	-	337仟美元	註三	13.48		10,455	10,455	-

本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匯出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 673,700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1,731,34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高備額即列：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範圍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替，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社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臺灣母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三) 若無法取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資訊，應予註明。

註三、本帳簿對被投資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故無法取得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已核准或備案核準之金額。

註五、本帳簿投資關係由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無錫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東莞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0年8月17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 註六、本銀行曾經由致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致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因致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2年11月8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 註七、本銀行曾經由光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昆山信光泰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泰州光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光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4年12月4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該此項資訊請參照該公司之公開財務報告。
- 註八、本銀行曾經由 JHL Biotech, Ltd. 間接投資惠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JHL Biotech, Ltd. 於104年3月19日及104年8月10日以自有資金增資惠康(武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故本銀行依投資比例認列匯出金額而非實際匯出。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行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周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如影響重大應說明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註)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193,361	46,024,657	(17,831,296)	(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609	53,055,918	(52,756,309)	(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182,329	123,649,428	(114,467,099)	(9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23,414,342	(23,414,342)	(100%)
應收款項—淨額	2,121,188	50,967,975	(48,846,787)	(96%)
本期所得稅資產	696,248	534,996	161,252	30%
貼現及放款—淨額	0	126,039,603	(126,039,603)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7,969,545	5,630,015	2,339,530	42%
受限制資產	298,982	348,983	(50,001)	(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70,601	30,157,659	(11,287,058)	(37%)
其他金融資產	1,620,002	4,179,781	(2,559,779)	(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2,564	0	102,564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806,069	1,295,707	510,362	3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14,475	1,970,655	(756,180)	(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227	175,161	(73,934)	(42%)
其他資產—淨額	300,347	6,545,801	(6,245,454)	(95%)
資產總額	72,776,547	473,990,681	(401,214,134)	(8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0	10,331,413	(10,331,413)	(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0	24,351,007	(24,351,007)	(1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63,299,830	(63,299,830)	(1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829,322	1,666,202	(836,880)	(50%)
應付款項	990,323	3,792,116	(2,801,793)	(74%)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2,762	457,455	(54,693)	(12%)
存款及匯款	0	173,337,066	(173,337,066)	(100%)
應付金融債券	0	12,540,304	(12,540,304)	(100%)
其他借款	0	5,121,655	(5,121,655)	(100%)
負債準備	177,910	446,796	(268,886)	(60%)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0	60,671,951	(60,671,951)	(100%)
其他金融負債	396,059	379,912	16,147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1,555	241,555	0	0
其他負債	122,911	1,254,398	(1,131,487)	(90%)
負債總額	3,160,842	357,891,660	(354,730,818)	(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20,603,994	56,603,994	(36,000,000)	(64%)
資本公積	24,700,436	28,696,849	(3,996,413)	(14%)
保留盈餘	27,800,173	28,835,450	(1,035,277)	(4%)
其他權益	(3,552,358)	(518,932)	(3,033,426)	(585%)
非控制權益	63,460	2,481,660	(2,418,200)	(97%)
權益總額	69,615,705	116,099,021	(46,483,316)	(40%)
說 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淨額、貼現及放款—淨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資產—淨額、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商業本票—淨額、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其他借款、負債準備、其他負債、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較 103 年底減少，主要係將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及租賃子公司等營業讓與凱基銀行所致。

2. 本期所得稅資產較 103 年底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課稅所得額減少及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較 103 年底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底未上市上櫃國外合夥基金減少所致。
4. 其他金融資產較 103 年底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底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所致。
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分別較 103 年底增加及減少，主要係因營業讓與後出租辦公室給凱基銀行所致。
6. 股本較 103 年底減少，係減資退還股款所致。
7. 資本公積較 103 年底減少，係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所致。
8. 其他權益較 103 年底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註：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 103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淨收益與稅前損益重大變動之主因及預期業務目標與其依據，對銀行未來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4 年度	103 年度(註)		
淨收益	6,959,546	12,034,041	(5,074,495)	(42%)
利息淨收益	1,444,988	4,676,981	(3,231,993)	(69%)
手續費淨收益	38,213	169,068	(130,855)	(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淨額	(332,541)	542,627	(875,168)	(1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淨額	2,572,053	5,781,606	(3,209,553)	(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3,462	225,312	48,150	21%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29,594	(933,920)	1,263,514	135%
資產減損損失-淨額	(947,447)	(1,268,884)	321,437	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淨額	2,367,889	2,408,845	(40,956)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淨投資利益	328,230	3,224	325,006	10,081%
顧問服務收入	576,989	148,706	428,283	288%
其他非利息淨收益	308,116	280,476	27,640	1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數	205,757	(29,867)	235,624	789%
營業費用	(2,309,926)	(2,951,536)	641,610	22%
稅前淨利	4,855,377	9,052,638	(4,197,261)	(46%)
所得稅利益(費用)	33,574	(771,043)	804,617	104%
本年度淨利	4,888,951	8,281,595	(3,392,644)	(4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利息淨收益、手續費淨收益及營業費用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將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營業讓與凱基銀行所致。				
2. 因匯率類衍商相關損益分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及兌換損益項下，故將兩項目淨額比較後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市場利率及匯率波動所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股票處分利益減少所致。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被投資公司利益增加所致。				
5. 資產減損損失-淨額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度減損損失提列數減少所致。				
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淨投資利益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收取債券利息補償金所致。				
7. 顧問服務收入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資產管理業務規模成長所致。				
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營業讓與前之授信餘額變動所致。				
9. 所得稅費用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 104 年度應稅之國外處分利益減少所致。				

註：依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 103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註)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297.86)	17.12	(5,314.98)
現金流量滿足率(%)	(77.78)	285.13	(362.9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滿足率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將屬於商業銀行相關業務營業讓與凱基銀行所致。			

註：依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重編本行103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 資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①	②	③	①+②+③		
12,674,958	4,912,669	(13,296,230)	4,291,397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收取股利收入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處分投資部位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註：開發工銀及子公司之財務及資金調度係各自獨立運作，故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以開發工銀個體之財務資料進行分析。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近年來本行轉投資政策之重點，在於扶持資產管理業務之加速發展。為增加穩定之管理費收入及擴大投資業務之資金來源等策略需求，本行透過旗下各子公司與各地區經營有成的知名企業合作，籌集股權投資基金，逐步由自有資金投資轉換為外籌基金型態，以擴大投資業務的經濟規模。藉由導入國際基金管理概念，積極發展基金管理業務、收取穩定之管理費收入，以擴大獲利來源之廣度、進而達到平衡收益之綜效。本行近年來積極發展資產管理業務，目前已成功籌集五檔私募基金包括：文創基金、生醫基金、華創(福建)、華創毅達(昆山)，及 Asia Partners 基金，管理資產規模達到新臺幣 267 億元。另有創新基金及優勢基金等二檔基金正在籌集中。本行積極發展資產管理業務係希望藉由擔任股權管理基金的資產管理人 (GP)，賺取管理費及績效獎金 (carried interest)，以平衡過去受資本市場波動致影響處分利得的狀況。

在直接投資業務方面，未來自有資金投資將以投資開發金控主導的外籌基金為主，參與投資國際性私募基金為輔，並爭取優質的共同投資機會。也會持續強調對投資戶的附加價值及對整體投資組合的綜效。另外，因為我們擁有國內外投資資源，故可利用「跨境」服務優勢整合投資平臺，發揮附加價值。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本行具長達 56 餘年的投資經驗，投資領域跨各大主要產業，由先前的紡織業、石化業、製造業、電子業到近期的健康醫療、民生消費、文創產業及新一代移動訊息技術產業等，投資組合隨臺灣及全球產業發展變更與時俱進，並利用長期在產業分析、財務規劃所累積的經驗及建構的產業人脈網絡，提供企業發展建議，創造獲利。

國內轉投資部分，104 年受惠於臺灣上市櫃(興櫃)生技股的股價表現優異，適時處份持股，實現資本利得，再加上收取現金股利，使得直接投資業務獲利尚可維持一定獲利水準；然因總體經濟衰退，部份投資戶發生減資或重大虧損致需提列資產減損，故影響損益。

至於國外轉投資部分，104 年海外投資受惠於重要投資案順利處分，加上非主導性私募基金股權基金投資的分配，使海外投資業務獲利達成目標。

(三) 改善計畫

1. 持續強化投資的品質，在決策流程中增設「成案」審核制度，以便及早提醒操作該項目的團隊進行盡職調查時的應注意事項，提高投資品質。

2. 持續適時處分資產，活化資產並提升資本使用效率。
3. 持續風險控管，定期檢討並追蹤對各類產業所制定的風險控管限額狀況。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積極籌集私募股權基金，發展資產管理業務

持續籌集私募股權基金，積極佈建大中華投資網絡，建立策略聯盟關係；除將本行直接投資業務之資金來源逐步由自有資金轉換為基金形態，亦期導入國際基金管理概念，以增加業務的廣度與深度及多元的獲利來源。為順應投資區域及產業的不同，本行規劃籌集多檔基金，現已完成文創基金、生醫基金、華創(福建)、華創毅達(昆山)，及 Asia Partners 基金之籌集，並開始投資活動；另外尚規劃籌集創新基金及優勢基金。針對籌集成功的第一檔美元基金 Asia Partners，除積極管理既有投資組合，預計 105 年將新增投資案件 4~5 件。

2. 落實投資多元化

藉由擴大投資區域和產業等不同方式，以有效分散投資組合以避免過度集中於高科技產業及單一市場的風險，進而做好風險控管並享受多元投資收益。

未來投資規劃方向，包括：

- (1) 與基金共同投資，透過 Co-Investment 創造雙贏：自有資金與各外籌基金間相互合作 Co-Investment，提升直接投資綜效與績效。在科技、民生、文創、生醫等產業領域中選擇主流及新興之投資標的。
- (2) 為募集基金建立投資案實績(Track Record)。
- (3) 中短期獲利考量。
- (4) 依集團及未來基金方向，規劃投資策略，105 年將籌集創新基金及優勢基金。

3. 建立海外投資組合

- (1) 與全球頂尖的私募股權基金合作，參與共同投資，善用其在地的資訊及其所擅長的領域，逐步打入歐美地區主流市場，藉此參與國際性大型投資案，不僅能有效平衡投資組合、分散產業及區域性風險，亦可在國際市場建立品牌及知名度。
- (2) 著眼於本行擁有的區域競爭力，善用本行在亞洲市場豐富的產業知識、人脈網絡與完整的投資平台，以期成為全球投資機構投資亞洲的重要橋樑，樹立本行在亞洲創投領域的標竿地位。

六、風險管理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為使本行採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各項風險，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茲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公佈的「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主管機關相關規範、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業風險管理準則」、「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暨本行「風險管理政策」，訂有各風險管理相關規範，供本行據以管理各項風險。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1. 信用風險策略與目標：為了達成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風險可承受之目標，本行信用風險策略乃著重在優良的信用品質資產，而對於客戶往來則依其風險高低擬定不同之產品組合，並搭配期限、風險抵減、定價等差異化策略，及強化信用審查制度，並透過事後檢視與調整資產組合結構，以達到整體業務風險與報酬對稱。</p> <p>2. 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為使本行採用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信用風險，本行係遵循主管機關標準及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以管理信用風險。本行信用風險流程為前台業務單位就資產規模擬定業務策略及目標，經管理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就其相關風險評估後，呈董事會核定。</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信用風險管理組織以三道防線為原則：</p> <p>1. 第一道防線：業務單位與徵授信單位各自獨立，承作業務前分別提出授信審查報告、徵信報告與信用評等、案件條件、額度及價格試算、整體風險審核意見等，以確保授信公正客觀，並經由信用風險業務審查委員會把關。</p> <p>2. 第二道防線：風險管理單位，負責規劃推動及維護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協助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流程、</p>

項 目	內 容
	<p>規劃及信用風險量化模型、管理全行信用風險資產組合，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及流程有效性。</p> <p>3. 第三道防線：稽核單位，負責建立稽核制度及程序、確保查核範圍與頻率與本行風險暴險相當、並定期提出追蹤報告確認缺失改善情形。</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 信用風險報告範圍與特點：本行信用風險相關單位定期提出信用風險報告，報告範圍如下：</p> <p>(1) 信用風險整體性部位 包含業務別、產業別、信用等級別、國家別、重大往來集團及客戶等暴險部位。</p> <p>(2) 信用風險資本使用 包含各業務或產品所使用之資本，俾利業務策略調整，以及貢獻度評估。</p> <p>2. 信用風險衡量系統範圍與特點：信用風險衡量系統的範圍係針對授信業務、投資標的及交易對手，而衡量的方式採用國際評等機構之架構及技術，發展質化與量化指標兼具之評等。</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在考量資產的避險市場、資產流動性下，針對有風險疑慮或風險期間過長之資產，採取必要之風險降低策略，目前主要針對企業金融業務為主，所採取的風險抵減方式以增提客戶擔保品為主，而為了確實反映擔保品價值，具流動性之有價證券擔保品採市價評估，其他擔保品則由鑑價單位定期評估，以確保風險抵減效果在可容忍的範圍內。如遇客戶有信用不良之因素，除加強覆審追蹤外，並於適當時機做出如提前還款或增提擔保品等之降低風險措施。另針對信用評級差者，除了有擔保品及財務限制要求外，若其承作條件及收益性未能反映風險成本，即予以規避。此外，針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手，設有不同之信用限額，並針對主要交易對手簽訂損失限額之保證金徵提措施，以確保風險獲得掌控。</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採行標準法。

註：本行 104/5/1 已將授信與金融交易等業務，營業讓與凱基商業銀行。截至基準日 104/12/31 止，本行已無授信業務，所涉及信用風險，已無授信風險，僅有發行者信用風險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且信用暴險額之暴險類型以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為主，為本行存放同業之台、外幣存款，故信用風險管理事項，已較之前單純。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	—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	—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534,992	202,799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3,856	1,109
零售債權	—	—
住宅用不動產	—	—
權益證券投資	—	—
其他資產	2,331,761	186,541
合計	4,880,609	390,449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不適用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註：本行104/5/1已將授信與金融交易等業務，營業讓與凱基商業銀行。截至基準日104/12/31止，本行已無證券化業務，故免揭露本表相關項目。

從事證券化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券別	發行總額	流通餘額	自行購回餘額
無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簿別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复合型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銀行簿	資產基礎證券			0	0	0	0	0	0	
	房貸基礎證券			0	0	0	0	0	0	
交易簿	資產基礎證券			0	0	0	0	0	0	
	合計			0	0	0	0	0	0	

證券化商品資訊

一、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無。

二、(一)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者

無。

(二)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

無。

(三)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

無。

三、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本行遵循國際標準、主管機關與母公司相關規定暨本行「風險管理政策」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據以管理作業風險。本行各單位於執行日常作業時，應依相關規定全面落实作業風險管理，並運用各項風險管理工具，對本行主要商品、營運活動、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進行作業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程序，各程序說明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辨識：須考量所有潛在作業風險、內外部環境變化、產品及服務等因素，並發展作業風險自評，以進行本行風險辨識。 2. 風險衡量：現階段係採基本指標法，以衡量所需作業風險資本。 3. 風險監控及因應：建立關鍵風險指標，以進行本行風險監控。風險因應區分為風險承擔、風險規避、風險移轉/沖抵及風險控制等四種方式。 4. 風險報告：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性報表，由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向高階管理者報告。 5. 應變管理：如發生重大作業風險事件，由作業風險管理單位緊急召開會議討論應變方案。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係由董事會、高階管理者、風險管理委員會及三道防線共同組成。第一道防線由全行各單位依內外部相關規定，執行日常作業風險管理；第二道防線由風管及審查處協調發展全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導入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作業風險之管理機制；第三道防線則由稽核處透過內部稽核功能，定期評估及驗證本行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及流程之有效性。</p>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行作業風險報告主要包含下列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業風險事件業務別及暴險情況； (2) 預警事項； (3) 趨勢分析； (4) 作業風險相關議題報告。 2. 本行已於96年完成作業風險事件通報管理系統，並透過該系統進行作業風險事件之通報與管理，並依七大損失型態及八大業務別建置內部損失資料庫，以衡量作業風險；另已依主管機關規定，自99年起開始報送作業風險

項 目	內 容
	<p>損失資料予聯徵中心。</p> <p>3. 本行辦理作業風險自評 (RCSA)，係由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協助各單位發展其作業風險自評表，以了解各單位暴險程度及控制機制；各單位每半年需辦理一次作業風險自評。作業風險管理單位並負責全行作業風險自評程序之規劃及管理，且整合分析自評結果，及評估風險控制成效，以定期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另稽核單位則協助各單位進行風險辨識及控制環境有效性之確認。</p> <p>4 本行已完成直接投資業務關鍵風險指標(KRI)之建置，且定期彙整分析與監控相關指標，並定期將相關結果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p>
<p>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p>1. 本行針對作業風險之避險或抵減，主要控管方式分為風險承擔、風險迴避、風險移轉/沖抵及風險控制等四種，分述如下：</p> <p>(1) 風險承擔：當作業風險事件發生率低且損失金額低，且其風險為本行可接受的水準時，本行不採取額外措施來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並擬接受其可能產生之衝擊。</p> <p>(2) 風險控制：對於發生頻率高的日常作業風險事件，但損失金額不高時，本行將採取適當管控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或)其發生後之衝擊。</p> <p>(3) 風險移轉/沖抵：當作業風險事件頻率低，但風險發生時之嚴重性極高，則本行將依相關規章規定考慮將部分或全部之風險移轉/沖抵，由第三者承擔。相關措施包括保險及委外等。</p> <p>(4) 風險迴避：當作業風險事件頻率及損失金額皆高時，本行將採取迴避措施，以迴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p> <p>2. 本行於開辦新種業務或金融商品之前，對於相關作業流程風險會先進行辨識與評估，並透過內部討論以規劃對策或提出改善建議。</p> <p>3. 本行透過風險控制及自評制度，定期對各風險項目之控制方案進行剩餘風險評估，以持續確保其控制方案之有效性。</p>
<p>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p>	<p>本行採基本指標法計算作業風險之資本需求。</p>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2年度	3,471,297	
103年度	4,067,989	
104年度	3,130,412	
平均	3,556,566	533,485

註：本行104/5/1已將授信與金融交易等業務，營業讓與凱基商業銀行。考量營業讓與因素，自104/9/30起本行對外申報報表已調整讓與金額，故同步調整過去三年度作業風險應計提營業毛利數字，以反映資本計提現況。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為使本行採共同語言管理、定義、溝通及衡量市場風險，並符合主管機關之規範，特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公佈的「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市場風險」及國際標準、母公司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暨本行「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本行市場風險之管理依據。</p> <p>2.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依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訂定『金融交易業務市場風險管理辦法』作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與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因應、風險報告及應變管理等流程。</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乃採分層授權原則：</p> <p>1. 董事會為本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並指定風險管理處主管為本行市場風險監督、管理與控制之高階主管人員。董事會定期覆核市場風險管理機制，確保本機制已全盤考量並反映銀行經營策略、風險承受能力，確保高階管理階層能有效導入市</p>

項 目	內 容
	<p>場風險管理架構及策略。</p> <p>2. 風險管理委員會</p> <p>(1) 依據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發展全行市場風險管理之準則、程序及流程。確保市場風險管理權責、執掌具備充分獨立性及可歸責性。</p> <p>(2) 每年定期覆核本行之市場風險管理準則、策略、機制。確認本行具備適足市場風險資本，吸收市場風險可能造成之損失。</p> <p>(3) 每年定期覆核檢視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市場風險管理機制適當。</p> <p>3. 交易單位</p> <p>負責金融商品買進、賣出、招攬業務與客戶管理，是創造本行收益的單位也是發生市場風險的來源，為市場風險第一道防線。應謹守交易限額及內外部規範，並依所負權責對其交易部位進行管理。</p> <p>4. 市場風險管理單位</p> <p>市場風險管理單位為市場風險第二道防線，職掌係針對交易單位活動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並監督其執行成效，因此市場風險管理單位、人員聘僱、獎勵須獨立於交易部門，且具有明確且獨立於前台部門之報告體系直接向非交易部門主管之管理階層報告，該報告體系最終應對董事會負責，以維持風險控管之獨立性。</p> <p>5. 內部稽核</p> <p>內部稽核為市場風險第三道防線，應針對市場風險控管單位組織獨立性、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作業程序適當性、訂價模型及評價系統之權限及控管程序、資訊管理系統之穩定度、內部模型資料來源的一致性、時效性、可靠性以及來源的獨立性等項目每年定期查核。</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本行市場風險額度可分為部位敏感度、停損、風險值等限額。</p> <p>本行市場風險報告原則為：</p> <p>1. 風險管理處每日依產品別、交易單位別產出管理性報表進行控管。報表每日呈送交易單位主管、風險管理處市場風險管理組組長。</p>

項 目	內 容
	<p>2. 風險管理處每日彙總全行部位，產出管理性報表進行控管。每日相關報表呈送風險管理處市場風險管理組組長、風險管理處主管。</p> <p>3. 風險管理處每月向風險管理委員會、金控母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彙總提報風險管理報告；並定期呈送董事會備查。</p> <p>4. 市場風險報告內容主要包括：交易部位損益、額度使用情況、壓力測試、交易組合風險評估等項目。如有重大例外事件亦應列入報告內容。</p> <p>本行風險衡量系統中所含之風險因子應足以衡量銀行表內外交易部位之所有市場風險，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以及與上述有關之各選擇權波動率。</p>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市場風險部位或其避險部位以每日按照市價重新評估為原則；如以模型評價，所有市價參數亦每日依市場變動狀況更新以進行商品價值評估。風險管理處進而就每日重新計算之交易員部位風險值、部位敏感度、損益數字，進行各項市場風險額度之控管。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用之方法	本行採標準法計算市場風險之資本需求。

註：本行 104/5/1 已將授信與金融交易等業務，營業讓與凱基商業銀行。截至本次申報基準日 104/12/31 止，本行已不再從事衍生性商品業務，所涉及市場風險，已無利率風險，僅有外匯風險與權益證券風險，且部位較已大幅下降，故現行市場風險管理事項，已較之前單純。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應計提資本
標準法	利率風險	-
	外匯風險	116,988
	權益證券風險	26,690
	商品風險	-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合計		143,678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本行訂有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以確保本行在目前或未來任何情況下，均有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償付到期負債的能力，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滿足流動性需求。其內容包含管理目的與原則、責任與職掌、管理流程、核准程序與緊急應變計畫等。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主要採指標控管，大致區分為流動性指標、集中度指標、缺口指標及其他必要指標四類。前述控管指標之選用，係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之。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採缺口限額管理策略，即將資金流入與流出累計差額（Net Cumulative Mismatch），依期間別設定限額或比率控管。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0,978,499	1,598,606	12,205,182	513,495	1,109,081	55,552,1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9,636,791	58,158	166,209	4,956	6,660	69,400,808
期距缺口	1,341,708	1,540,448	12,038,973	508,539	1,102,421	-13,848,673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資產	1,242	34	0	0	0	1,208
負債	45,467	0	0	0	0	45,467
缺口	-44,225	34	0	0	0	-44,225
累積缺口		34	34	34	34	-44,225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金管會 104 年 5 月 4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400067600 號令修正「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5 條釋疑」，增列投資利害關係人發行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包括「指數股票型期貨信託基金」)，得採概括授權方式辦理。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並修正相關規章。
2. 金管會 104 年 5 月 12 日金管銀國字第 10420001450 號令修正「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並修正相關規章。
3. 104 年 6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78391 號令增訂銀行法第 34 條之 1 條文；並修正第 131 條條文。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
4. 104 年 7 月 1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77141 號令修正公布證券交易法第 20-1、43-1、43-3、156、178 條條文；104 年 7 月 1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77261 號令修正公布證券交易法第 155 條條文。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
5. 金管會 104 年 9 月 16 日金管銀控字第 10460003280 號令，資訊服務業及金融科技業為經主管機關認定之金融相關事業規定。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
6. 104 年 9 月 3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114361 號令修正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53 條條文。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
7. 104 年 12 月 9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143891 號令修正公布金融機構合併法全文 16 條；並自公布日施行。
已將該法令公告相關單位依規辦理。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投資重心重新聚焦，切入文創、生醫產業分散風險

資訊電子產業競爭日趨激烈，產品毛利受到擠壓，資訊電子代工產業走向微利時代，為提高本行之投資收益，投資標的將由硬體走向軟體，著墨在雲端產業、物聯網、大數據、行動支付等等，分散投資風險並提高獲利。未來將持續與國際頂尖投資機構建立策略合作關係，除了可藉此提升全球知名度外，還能增加參與一些高品質跨國投資案的機會，同時可擴大我們的產品線和獲利來源，以分散過去獲利來源過度集中且過度依賴臺灣市場的風險。另一方面，本行因應近年來文創、生醫產業的興起，特別加強此兩類產業的相關研究，以作為增加投資的依據。除了抓準趨勢外，也分散過去投資較集中在電子產業的風險。

2. 國內金控切入創投領域，本行直接投資業務轉型資產管理

政府積極推動金融自由化與國際化，藉由法令鬆綁及開放本國市場等做法，本土金融機構面臨國際金融集團之競爭壓力將日益增加。國內多家金控以轉投資成立創投公司切入直接投資領域，由於金控資金規模龐大，使旗下創投子公司競爭力大增，威脅本行直接投資業務。本行除利用過去深耕之客戶關係及累積產業經驗，網羅各類型人才、提升投資管理能力，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同時亦積極開拓新財源，發展固定收益業務、強化信託業務、提升手續費收入、及提升短投收益等。此外，近年來本行積極朝資產管理轉型，將中華開發直接投資業務之資金來源逐步由自有資金轉換為自籌基金型態，計劃透過募資，投資中國大陸市場，發揮整合兩岸三地資源，放眼亞洲市場，協助企業升級；並運用商人金融業務資源協助整合投資業務，提高本行附加價值，創造多贏格局。目前，順應投資區域及產業的不同，已規劃籌集多檔「大中華股權投資基金」、「亞洲股權投資基金」及「產業股權投資基金」。

3. 新金融商品業務日益蓬勃，發展電子交易增加客戶交易便利性

隨新金融商品不斷創新，業務蓬勃發展，未來以提供客戶客製化之整體解決(Total Solution)方案，以及提升投資案評估能力與後續風險控管為主。未來繼續深耕投資業務領域、開發各項新金融商品外，提供企業法人多元化且符合其特定需求之金融避險商品，搭配完整的外匯操作以及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利客戶就其財務風險上達到管控之需求，協助企業有效降低經營成本。此外，本行在電子商務崛起，電商銷售佔比越來越高的情況下，也將隨此一趨勢，發展行動電子交易系統並完備網銀相關功能及各項行動支付應用科技，以融入 FIN-TEC 的時代潮流中。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企業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有完整而且運作嚴謹的內控機制，母公司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如發現大眾傳播媒體報導與事實不符者，將儘速向交易所申請辦理召開記者會，並於召開記者會後，依規定將相關資料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系統。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併購之預期效益包括創造經濟規模以降低成本、追求多角化經營以提供全方位服務及擴大市場利基、實現整合策略以提升市場競爭力等，另與收購對象資產被低估亦有關。

然而進行併購亦可能面臨併購價格太高造成併購成本增加、財務資訊不盡正確、國際併購之商業習慣及法律不同、無法順利整合業務、所期待之併購利益無法實現等風險。因應措施包括控管併購價格區間、充分分析被併購者之財務狀況及了解當地商業習慣與法律、並於併購後進行必要之管理變革、人員訓練與組織整合等，以降低併購之風險，提高併購之效益。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營業據點是銀行與客戶間之重要介面，也是銀行產品與業務之重要通路，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包括市佔率、營收及獲利之提昇，亦可達到分散經營風險及培養人才之效果。惟因金融業同質性高、競爭激烈，新設據點所需成本亦不低，需有足夠之客源與商機，銀行亦需具備足夠之專業能力，新據點才能達到經濟規模。因而本行增設新據點之前，皆會先進行審慎之評估與分析，以降低風險。本行自 104 年 5 月 1 日將商業銀行業務以營業讓與方式轉讓予凱基商業銀行後，已無後續營運據點擴充問題。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一向以中長期投資業務為重，而我國產業結構則以電子產業為主，其中電腦、通訊、電子零組件、光電及半導體等製造業更居世界重要地位，本公司基於支持產業發展的長期策略，投資標的之產業別比重亦反應此一趨勢。

近年來的投資方向已加重對非電子產業之投資佈局，諸如：投資綠能、民生消費、文創、醫療生技及農業科技等產業；而在區域分佈上，亦逐漸增加海外及大陸地區投資的比重，並求適度分散投資組合，以免過度集中於單一產業或地區。另外，本行積極著手多檔股權投資基金的籌集並發展管理業務以擴大獲利來源之廣度，進而達到平衡收益之綜效。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行經營權穩定，並無重大改變。

(九)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應列明銀行及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 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遠航」)於97年2月爆發財務危機，案經偵辦後，檢察官起訴胡君、崔君、陳君等九人。因胡君曾為本行派任於遠航之董事代表人，遠航乃以刑事附帶民事起訴，向胡君及本行請求連帶損害賠償新臺幣677,199千元及法定利息。遠航刑案已於101年9月28日宣判，胡君獲判無罪，故刑事法院直接判決駁回遠航對本行之附帶民事訴訟。惟遠航不服，已請求檢察官就胡君刑案判決提起上訴，並對本件附帶民事訴訟提起上訴，請求連帶賠償新臺幣660,000千元及法定利息，臺灣高等法院於105年1月28日宣判胡君刑案無罪，故臺灣高等法院亦駁回遠航對開發工銀之附帶民事訴訟。

另遠航又於102年7月對國巨股份有限公司、楓丹白露股份有限公司、勇春股份有限公司及本行提起訴訟，主張各被告擔任遠航董監事期間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致遠航遭不法掏空，請求賠償遠航新臺幣1億元及法定利息。臺北地方法院於103年12月30日判決遠航敗訴，遠航不服，提起上訴，本件現由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2) 本行與Morgan Stanley就Stack 2006-1 CDO Supersenior Swap商品承作名目本金275百萬美元之Swap交易，因Morgan Stanley有不實銷售之嫌而導致本行有重大損失。本行已於99年7月15日遞送起訴狀予Supreme Court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正式進入司法訴訟程序。

2.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以上之大股東：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鼎證券」）98年股東常會董監事改選選舉案，於計票時未將本公司之董監事選票計入該次董監事選舉之選票，且宣告錯誤之董監事當選名單。本公司為保障投資權益，確認本公司及中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11月1日併入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瑞」）推派之代表人始為當選之董監事，乃於98年7月向臺北地方法院提起確認董監事委任關係存在、不存在之訴。臺北地方法院於99年6月4日宣判，認定金鼎證券98年股東常會董監事選舉議案應計入本公司之選舉權數，且本公司及中瑞指派之法人代表分別當選董事及監察人。本案經提起上訴後，臺灣高等法院於100年7月12日宣判，以本公司已處分所有金鼎證券之持股，故就本案已無確認利益等理由駁回本公司之起訴及上訴。最高法院於101年7月19日判決廢棄臺灣高等法院之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重新審理，目前由該院審理中。

3. 從屬公司：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資本管顧（更名前為「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1月12日收受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之起訴狀，指稱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科風公司」）98年第1季至100年第3季財務報告內容涉有虛偽或隱匿，開發資本管顧擔任科風公司董事（先後指派兩名自然人代表行使職務）未盡董事之注意義務，致科風公司對外公告不實之財務報告，造成投資人因信賴上開不實財務報告買入科風公司股票，而受有損害，對科風公司及董監事等人連帶求償新臺幣592,648仟元及法定利息，本件目前由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報告流程與異常狀況處理，相關之風險報告分為三類：

一為向主管機關網路申報之部份，此類報告偏向定期整合、關係人及大額曝險等相關內容，均按時向主管機關呈報。二為內部之日、週、月各類風險報告，此等偏向於業務管理及內外規部份，均按時提報。三為各業務部門內部作業或外部事件可能造成之異常狀況等損害報告，此由風險發生部門負責即時呈報，並同時知會風險管理部門、稽核及法務遵循等相關部門，以作為緊急應變機制之依循。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行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令頒「金融機構安全維護管理辦法」及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訂「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安全維護作業規範範本」有關規定，訂定安全維護相關作業規定，做為危機處理應變之依據。

安全維護作業，由總務處協調各單位及海外分支機構，推行安全維護工作，平日除落實敦親睦鄰，掌握行舍週遭環境變化外，另與轄區警察機關保持密切連繫，強化巡邏查察及支援作業，藉由迅速的反應與研判，採取具體之應變措施，有效做好損害管制，防止危機擴大。

八、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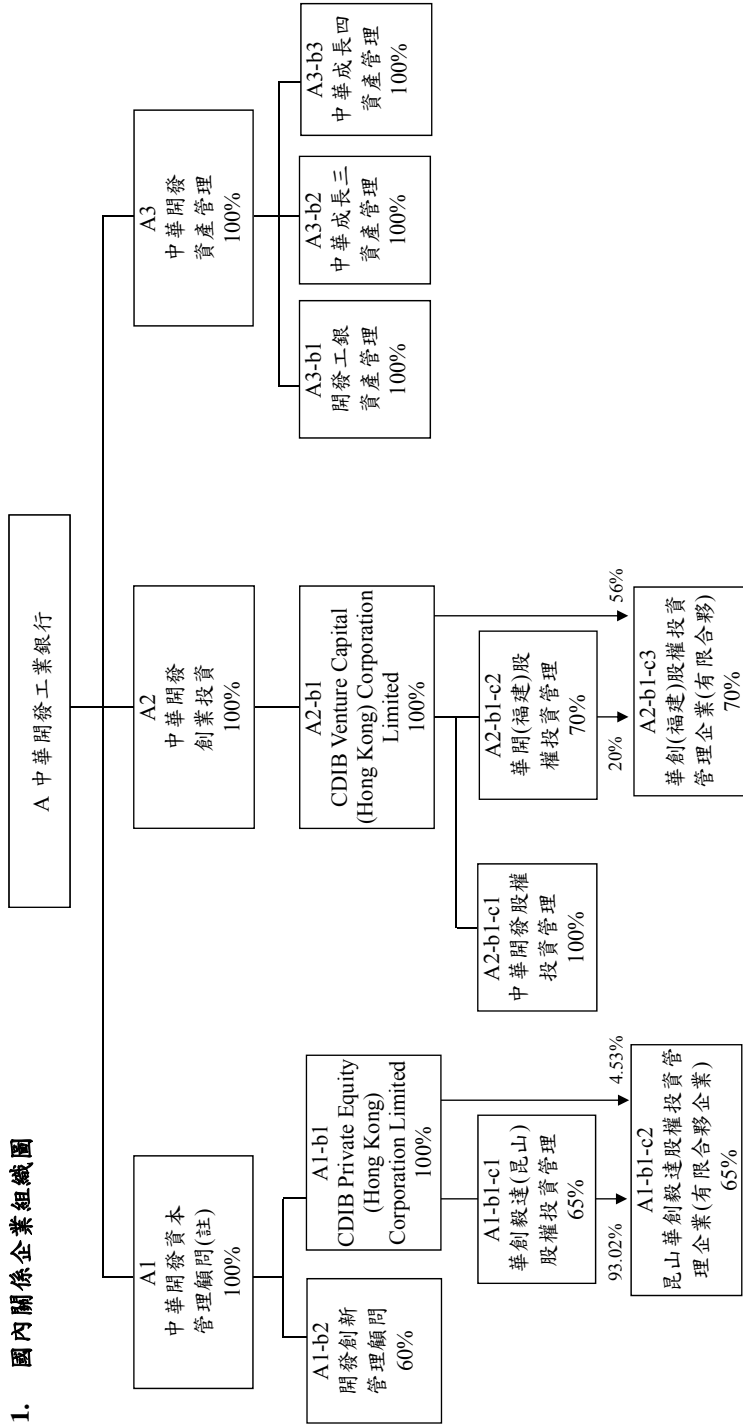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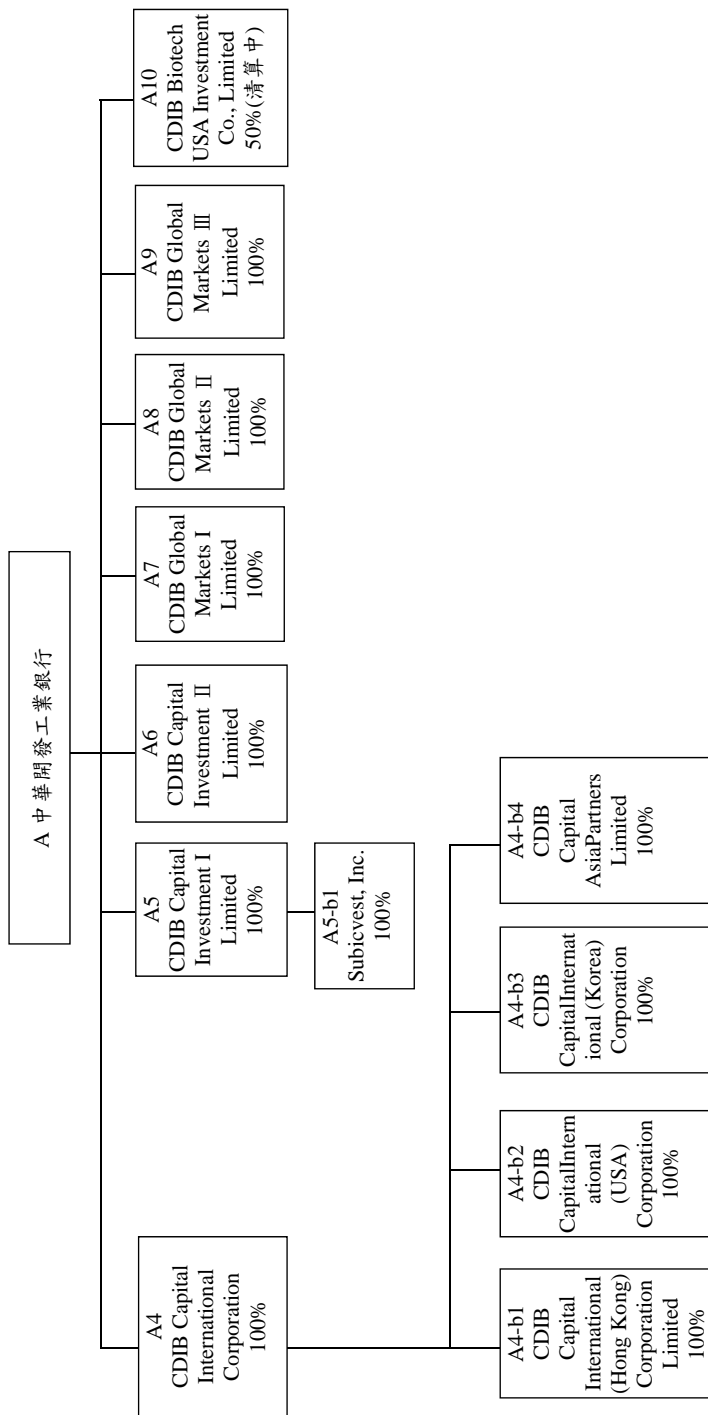
1. 國內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原名中華開發工業科技顧問(股)公司。

2. 海外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04 年 12 月 31 日



(二) 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營業項目

1. 國內：

基準日：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特別註明時)

索引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備註
A1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90.01.03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11 樓	730,939	管理顧問	註 1
A1-b1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103.01.29	香港中環花園路 3 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 701-703 室	HKD 51,900	股權投資及管理顧問	
A1-b1-c1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3.07.04	昆山開發區前進東路 1228 號 1201 室	RMB 7,000	基金管理	
A1-b1-c2	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103.11.03	昆山開發區前進東路 1228 號 1202 室	RMB 4,300	管理顧問	
A1-b2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	104.12.10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11 樓	20,000	管理顧問	
A2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91.03.05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11 樓	8,227,909	創業投資	
A2-b1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2.22	香港中環花園路 3 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 701-703 室	HKD 420,000	管理顧問	註 2
A2-b1-c1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1.01.16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 1601 號越洋國際廣場辦公樓 1507A 室、1508B 室	USD 4,000	管理顧問	
A2-b1-c2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02.05.31	福建省平潭縣	RMB 10,000	基金管理	
A2-b1-c3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102.07.05	福建省平潭縣	RMB 12,000	管理顧問	
A3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90.09.11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7 樓	4,00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管理業務	
A3-b1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公司	90.12.05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7 樓	1,20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管理業務	註 3
A3-b2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公司	92.11.05	臺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25 號 7 樓	3,00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管理業務	註 3

索引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備註
A3-b3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股)公司	92.11.21	臺北市南京東路5段125號7樓	270,000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管理業務	註3

註1：原名中華開發工銀科技顧問(股)公司。

註2：係中華開發創業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註3：係中華開發資產管理公司之子公司。

2. 海外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菲律賓幣仟元/港幣仟元/韓圓仟元

索引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備註
A4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8.05.11	英屬開曼群島	USD 4,700	創業投資管理	
A4-b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98.06.15	香港	HKD 15,400	創業投資管理	註1
A4-b2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86.07.15	美國加州	USD 0.8	創業投資管理	註1
A4-b3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86.12.29	韓國	KRW 9,240,000	創業投資管理	註1
A4-b4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103.03.21	英屬開曼群島	USD 0.001	基金管理	註1
A5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85.12.27	英屬維京群島	USD 132,800	投資	
A5-b1	Subicvest, Inc.	85.06.27	菲律賓	PHP 2,000	租賃業	註2
A6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91.09.03	英屬維京群島	USD 80,000	投資	
A7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92.03.19	英屬維京群島	USD 76,223	投資	
A8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88.07.06	馬來西亞	USD 31,684	投資	
A9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85.09.25	英屬維京群島	USD 75,452	投資	
A1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imited	89.10.04	英屬維京群島	—	投資	清算中

註1：係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之子公司。

註2：係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之子公司。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相同股東資料

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 國內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A1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工銀 監察人：中華開發工銀 總經理	陳 鑫 邱德馨 楊文鈞 劉紹樑 楊鎧蟬 顏志堅 南怡君 蔡曉琪 韓靜實 楊鎧蟬	73,093,889	100
A1-b1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個人董事	陳 鑫 楊文鈞 許道義 楊鎧蟬 姜正和 蔡曉琪 章勁松	51,900,000	100
A1-b1-c1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法人董事：江蘇毅達 監察人：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總經理	陳 鑫 許道義 楊鎧蟬 應文祿 董 梁 顏志堅 盧彥佐	無	65 35
A1-b1-c2	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伙企業)	無	無	無	93.02
A1-b2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 法人董事：米特數位創新 個人監察人 總經理	邱德馨 楊鎧蟬 南怡君 詹宏志 陳素蘭 韓靜實 郭大經	1,200,000	60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A2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工銀 監察人：中華開發工銀 總經理	劉紹樑 楊文鈞 陳 鑫 張立人 楊鎧蟬 蔡曉琪 駱文益 章勁松 楊鎧蟬	822,790,915	100
A2-b1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個人董事 總經理	陳 鑫 楊文鈞 顧蓓華 張立人 楊鎧蟬 劉紹樑 蔡曉琪 章勁松 楊鎧蟬	420,000,000	100
A2-b1-c1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監察人：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總經理	陳 鑫 楊文鈞 劉紹樑 楊鎧蟬 南怡君 韓靜實 王震宇 章勁松 楊鎧蟬	無	100
A2-b1-c2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法人董事：電子信息集團 監察人：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總經理	陳 鑫 許道義 楊鎧蟬 邵玉龍 王 佐 顏志堅 翁許細	無 無	70 30
A2-b1-c3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 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無	無	無	56
A3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工銀 監察人 總經理	吳春台 劉宗雄 李天送 施惠琪 韓靜實 劉紹樑 劉宗雄	400,000,000	100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A3-b1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資產管 理 監察人：中華開發資產管理	吳春台 劉宗雄 李天送 林妤珊 韓靜實 徐文耀	120,000,000	100
A3-b2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資產管 理 監察人：中華開發資產管理	吳春台 劉宗雄 李天送 林妤珊 韓靜實	300,000,000	100
A3-b3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中華開發資產管 理 監察人：中華開發資產管理	吳春台 劉宗雄 李天送 林妤珊 韓靜實	27,000,000	100

註：以上法人董監事之代表人均無個人持股。

2. 海外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A4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個人董事 總經理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王幼章 顧蓓華 姜正和 Lionel De Saint-Exupery Lionel De Saint-Exupery	4,700,000	100
A4-b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個人董事 總經理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王幼章 顧蓓華 姜正和 Lionel De Saint-Exupery Lionel De Saint-Exupery	15,400,000	100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A4-b2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個人董事 總經理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張立人 顧蓓華 姜正和 Lionel De Saint-Exupery Lionel De Saint-Exupery	8,000,000	100
A4-b3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個人董事 監察人 Representative Director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張立人 姜正和 Hyun Yong Kim Lionel De Saint-Exupery 顧蓓華 Hyun Yong Kim	1,848,000	100
A4-b4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姜正和 Lionel De Saint-Exupery Hyun Yong Kim Victor F. Gao	無	100
A5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楊鎧蟬 蔡曉琪 Lionel De Saint-Exupery	132,800,000	100
A5-b1	Subicvest, Inc.	個人董事 總經理	侯佳欣 鄧述慧 林繼武 Alfredo Alex S. Cruz III Mark R. Bocobo 侯佳欣	200,000	100
A6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楊鎧蟬 蔡曉琪 Lionel De Saint-Exupery	80,000,000	100

索引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
A7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楊鎧蟬 蔡曉琪 Lionel De Saint-Exupery	76,222,871	100
A8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孫嘉鴻 薩傑 楊鎧蟬 蔡曉琪 Lionel De Saint-Exupery	200,000	100
A9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個人董事	楊文鈞 邱德馨 南怡君 楊鎧蟬 蔡曉琪 Lionel De Saint-Exupery	75,451,771	100
A1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imited (清算中)	個人董事	侯佳欣 陳文隆 廖瑞芬	3,060,000	50

註：以上董事及監察人均無個人持股。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 國內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索引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A1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730,939	1,149,927	160,916	989,011	214,555	158,505	130,510	1.79
A1-b1	CDIB Private Equity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221,426	220,360	429	219,931	0	(827)	(827)	(0.02)
A1-b1-c1	華創毅達(昆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5,228	70,566	32,378	38,188	49,982	6,484	3,946	—
A1-b1-c2	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21,640	21,011	312	20,699	0	(602)	(602)	—
A1-b2	開發創新管理顧問(股)公司	20,000	19,998	0	19,998	0	(2)	(2)	(0.00)
A2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8,227,909	7,853,025	98,988	7,754,037	391,617	281,028	248,496	0.30
A2-b1	CDIB Venture Capit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1,791,888	1,598,415	546	1,597,869	7,371	6,243	6,243	—
A2-b1-c1	中華開發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25,817	74,548	16,839	57,709	35,747	22,173	22,173	—
A2-b1-c2	華開(福建)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50,326	140,908	49,174	91,734	113,025	30,498	30,498	—
A2-b1-c3	華創(福建)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60,391	60,225	327	59,898	(314)	(314)	(314)	—
A3	中華開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4,000,000	5,371,926	862,918	4,509,008	90,568	(208)	206,111	0.52
A3-b1	開發工銀資產管理(股)公司	1,200,000	1,403,308	13,448	1,389,860	0	(3,025)	18,578	0.15
A3-b2	中華成長三資產管理(股)公司	3,000,000	3,421,369	73,414	3,347,955	89,905	52,541	186,348	0.62
A3-b3	中華成長四資產管理(股)公司	270,000	288,846	5,988	282,858	10,215	(3,933)	4,017	0.15

2. 海外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索引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A4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55,410	893,285	297,469	595,816	768,648	179,808	179,814	—
A4-b1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rporation Limited	65,703	244,242	64,375	179,867	259,759	21,155	21,817	—
A4-b2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USA) Corporation	26	62,337	12,921	49,416	35,927	2,017	2,017	—
A4-b3	CDIB Capital International (Korea) Corporation	259,810	194,790	23,158	171,632	51,633	5,118	5,597	—
A4-b4	CDIB Capital Asia Partners Limited	0	86	1,222	(1,136)	0	(746)	(746)	—
A5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 Limited	4,391,165	7,484,817	525	7,484,292	1,140,024	1,067,656	1,062,606	—
A5-b1	Subicvest, Inc.	1,410	2,801	133	2,668	0	(165)	(165)	—
A6	CDIB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2,645,280	2,351,584	2,477	2,349,107	48,536	(21,993)	(20,899)	—
A7	CDIB Global Markets I Limited	2,520,385	2,962,053	2,938	2,959,115	221,967	83,983	91,637	—
A8	CDIB Global Markets II Limited	1,047,670	5,442,129	14,652	5,427,477	481,932	336,490	338,163	—
A9	CDIB Global Markets III Limited	2,494,888	1,791,194	2,115	1,789,079	(193,370)	(251,684)	(248,681)	—
A10	CDIB Biotech USA Investment Co., Limited (清算中)	202,363	100,682	349	100,333	0	0	0	—

(六) 關係企業報告書

1.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家祝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8 日

2. 會計師複核意見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105.3.28 勤審 10501637 號

受文者：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 就 貴公司民國 104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 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編製之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 怡 君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 政 弘



3.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	取得本公司100%股權	2,060,399,410	100.00%	—	董事長 常務董事 (副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張家祝 陳鑫 楊文鈞 許永邦 李康智 何俊輝 蔡清彥 鄧慧孫 鮑泰鈞

4. 交易往來情形應記載事項

- (1)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2) 財產交易情形：無。
- (3) 資金融通情形：無。
- (4)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註1)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註2)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不動產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25號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3號8樓	104.01.01至 104.12.31	營業租賃	當地市場行情	三個月一期	與一般租金水準相當	9,343	按期支付	無

註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5. 背書保證情形：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行已於 104 年 5 月 1 日將企業金融及金融交易等商業銀行相關業務，以營業讓與方式移轉予凱基商業銀行。

此外，為遵守同一家金控不得持有二家以上銀行子公司存在之金融政策，本行擬依規定於 105 年 9 月 15 日前，繳回工業銀行執照並進行轉型。此案將依規程序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或辦理登記等相關事宜。

因本行為單一法人股東，上述事項對本行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之影響。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家祝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九日